

公司代码：601618

公司简称：中国中冶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METALLURGICAL CORPORATION OF CHINA LTD.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601618)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本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但未经审计。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阅报告。
- 四、公司董事长陈建光，副总裁、总会计师邹宏英及总裁助理、副总会计师、财务部部长范万柱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风险事项。
公司已在本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章节关于公司可能面临风险的描述。
-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除特别注明外，本报告所有金额币种均为人民币。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董事长致辞.....	5
第三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公司治理.....	33
第六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5
第七节	重要事项.....	46
第八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阅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在香港联交所公布的2023年中期报告和2023年中期业绩公告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中国中冶”	指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A 股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H 股上市规则”、“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控股股东”、“中冶集团”	指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五矿”	指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中冶置业”	指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	指	本公司股份的任何持有人
“董事会”	指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包括所有执行、非执行以及独立非执行董事
“独立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	指	独立于公司股东且不在公司内部任职，并与公司或公司经营管理者没有重要的业务联系或专业联系，且对公司事务做出独立判断的董事
“监事会”	指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公司章程”	指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A 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内资股，在上交所上市，以人民币交易
“H 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以港元交易
“标准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所载《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人民币”	指	人民币，中国的法定货币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货币
“美元”	指	美元，美国的法定货币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证券及期货条例》（经不时修订、补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企业管治守则”	指	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中所载的《企业管治守则及企业管治报告》
“‘181’ 攻关计划”	指	本公司围绕先进工艺流程、绿色发展、智能制造及前沿关键技术等制定的 181 项核心技术攻坚计划
“‘1+M+N’ 区域布局”	指	本公司围绕“1”个子公司总部所在省份（包括直辖市，下同）+“M”个重点省份+“N”个培育省份进行的区域市场布局
“一创两最五强”	指	“一创”是指以创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为牵引；“两最”是指以打造具有超强核心竞争力的冶金建设运营最佳整体方案提供者，国际知名、国内领先的基本建设最可信赖的总承包服务商为目标；“五强”是指努力把公司建设成为价值创造力强、市场竞争力强、创新驱动力强、资源配置力强、文化软实力强的世界一流投资建设集团

第二节 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各位股东：

实干为要，奋斗以成。2023 年上半年，中国中冶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聚焦高质量发展，锚定“一创两最五强”奋斗目标，踔厉奋发，笃行不怠，以优异成绩交出一份靓丽的期中答卷。在此，我谨代表公司董事会，向社会各界呈报中国中冶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并向长期支持、关心公司改革发展的社会各界朋友表示衷心的感谢！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指标再创历史新高，质量效益稳步提升。实现营业收入 3,344.59 亿元，同比增长 15.65%；实现利润总额 98.99 亿元，同比增长 14.46%，其中，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72.18 亿元，同比增长 22.90%；实现新签合同额 7,218.91 亿元，同比增长 11.58%。在外部环境复杂严峻、经济运行面临多重压力的挑战下，公司顶压前行，逆势增长，为稳住经济大盘做出央企贡献。

我们聚焦世界一流谋篇布局。以创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为牵引，坚定不移做强做优做大，加强顶层设计和战略谋划。在统筹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基础上，充分研判、自我加压，按照“好于大盘、优于行业、快于自身”的总原则，明确“2358”子企业梯队发展格局，编制 2023-2025 年三年滚动规划，调整“十四五”规划目标和年度任务目标。持续优化“一核心两主体五特色”业务结构，设计“进步指数”五力模型，推动国内和海外“双驱动”发展进入新阶段。我们以科学系统的谋划，严谨缜密的布局，一环扣一环，一步接一步，迈向世界一流的步伐更加坚定，建设世界一流的路径更加清晰。

我们聚焦服务大局乘势而为。积极投身国家区域协调发展战略部署，在粤港澳大湾区、京津冀地区和长江经济带等重点区域抢抓机遇，中标同批次体量最大的项目长江新区项家汉湖北片区综合开发项目，中标泾河新城光伏产业园、南充医学科学产业园等一批大合同额项目，有力彰显公投市场竞争力；在“一带一路”沿线建设中勇于开拓，在孟加拉国签署安瓦尔综合钢厂 160 万吨联合钢厂项目，在印尼签约 MMP 镍冶炼 EPC 项目，在马来西亚承揽民都鲁单晶项目，海外市场多点突破；在资源增储上贡献力量，实现铜矿资源上表 300 万吨。上半年，公司热点区域份额进一步提高，基建业务进一步扩大，大客户合同占比进一步提升，资质获取再上新台阶。

我们聚焦改革激发内生动力。启动实施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不断巩固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成效，1 家企业成功入选国资委创建世界一流专精特新示范企业名单，7 家“双百企业”“科改企业”在国资委专项考核中 2 家获评标杆、5 家获评优秀，2 家子企业增补入选“双百企业”。优化调整资源配置，推动 4 家子企业开展内部区域化整合，基本完成生态环保专业化整合，聚力突破构建新优势。推动子企业在市场开发、项目管理、人才交流等多方面开展结对帮扶，着力解决发展不平衡问题，形成有效“造血”机制，激发企业内生动力。

我们聚焦科技创新蓄势赋能。坚持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加快推进高水平科技创新自立自强。强化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在先进工艺、绿色发展、智能制造、市政基础设施、高端房建、大型场馆建设等方面，持续推进“181 计划”及非钢领域重大研发项目立项实施。加快研发成果转化推广，以转炉烟气全余热回收、氢气竖炉、富氢烧结、短流程料场、智能车间为代表的多项重大研发项目成果已在宝武、鞍钢等钢铁企业项目中取得首台套应用，开辟钢铁冶金绿色低碳、数字赋能的新赛道；复杂地质条件隧道施工、小矢跨比体育场建造技术等实现突破，填补了公司非钢领域的技术空白。持续加大科技奖励力度，激发科研人员创新活力。专利质量持续优化，获得第二十四届中国专利奖优秀奖 4 项，上半年新获授权专利 3,521 件，累计有效专利突破 4.8 万件，再创历史新高。

我们聚焦基础管理固本培元。根深才能叶茂，本固方可枝荣。我们从加强体系建设这个基本点出发，推动生产履约、财务资金、法律合规和党建等九大体系开展基础管理提升三年行动，全面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以补短板强弱项为着力点，发布首版《工程项目管理手册》《投融资类经营项目管理手册（试行）》，推动项目管理、投资管理更加标准、规范，提升价值创造能力；以数字化企业大脑建设为突破点，推动工程项目管控平台先行上线，加快形成优势提升管理效能；以固底板防风险为关键点，系统治理重大安全事故隐患，铁心铁律铁腕保障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行而不辍，未来可期。下半年，我们将坚持沿着党中央指引的方向，主动谋事、务实干事、勇于成事，深入践行“五大核心要义”，认真落实“五大行动计划”“五型五矿”部署，高标准高要求抓好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各项工作，全力以赴推进实现“一创两最五强”奋斗目标，奋力谱写高质量发展崭新篇章，努力为国家、为股东、为社会、为员工创造新的更大价值！

董事长：陈建光

第三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作为中国五矿旗下规模最大、唯一一家 A+H 股上市公司，中国中冶是全球最大最强的冶金建设承包商和冶金企业运营服务商；是国家确定的重点资源类企业之一；是国内产能最大的钢结构生产企业之一；是国务院国资委首批确定的以房地产开发为主业的 16 家中央企业之一；也是中国基本建设的主力军，在改革开放初期，创造了著名的“深圳速度”，在 2023 年 ENR 发布的“全球承包商 250 强”排名中位居第 5 位，在 2023 年《财富》中国上市公司 500 强排行榜中位居第 20 位。

中国中冶以“一创两最五强”为奋斗目标，坚持守正创新，加快融合发展，按照“做世界一流冶金建设国家队，基本建设主力军、先锋队，新兴产业领跑者、排头兵，长期坚持走高技术高质量创新发展之路”的战略定位，始终站在国际水平的高端和整个冶金行业发展的高度，用独占鳌头的国际一流核心技术、持续不断的创新研发自主可控能力、无可替代的冶金全产业链整合集成优势，承担起引领中国冶金实现智能化、绿色化、低碳化、高效化发展的“钢铁强国”责任；始终以卓越的科研、勘察、设计、建设能力为依托，加快转型升级，打造“四梁八柱”综合业务体系，锻造成为国家基本建设的主导力量；始终以创新驱动作为企业发展的新引擎、新动能，担当起国家新兴产业发展突破者、创新者、引领者的重任，不断打造新常态下推动可持续发展的靓丽新“名片”。

作为国家创新型企业，公司拥有 5 项设计综合甲级资质和 45 项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其中，拥有四项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的子公司 5 家，拥有三项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的子公司 3 家，拥有两项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的子公司 4 家，位居全国前列。公司拥有 28 个国家级科技研发平台，累计拥有有效专利超过 48,000 件，2009 年以来累计获得中国专利奖 88 项（其中 2015~2017 连续三年获得中国专利奖金奖），2000 年以来共计获得国家科学技术奖项 55 项，累计发布国际标准 63 项，发布国家标准 602 项。公司累计 135 项工程获得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含参建），288 项工程获得国家优质工程奖（含参建），累计 28 项工程获得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含参建），1,053 项工程获得冶金行业工程质量优秀成果奖及冶金行业优质工程奖（含参建）。公司拥有 6 万余名工程技术人员，中国工程院院士 1 人，全国工程勘察设计大师 13 人，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专家 5 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员 300 余人。同时，公司拥有中华技能大奖获得者 3 人，世界技能大赛金牌选手 3 人，全国技术能手 77 人，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6 个。

中国中冶先后于 2009 年 9 月 21 日和 2009 年 9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交所主板两地上市。目前，本公司 A 股已被纳入中证中央企业综合指数、MSCI 明晟概念指数、上证社会责任指数；H 股已被纳入恒生港股通指数、彭博 ESG 数据指数、标普中国 BMI 指数等。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国中冶
公司的外文名称	Metallurgical Corporation of China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MC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孟星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联席公司秘书
姓名	王震	王震、伍秀薇
联系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中冶大厦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中冶大厦
电话	+86-10-59868666	+86-10-59868666
传真	+86-10-59868999	+86-10-59868999
电子信箱	ir@mccchina.com	ir@mccchina.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
--------	---------------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0年6月29日，本公司200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地址由“北京市海淀区高粱桥斜街11号”变更为“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
公司境内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中冶大厦
公司境内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28
公司香港办公地址	香港湾仔港湾道1号会展广场办公大楼32楼3205室
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H股股份过户登记处办公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M楼
公司网址	http://www.mccchina.com
电子信箱	ir@mccchina.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A股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地址	http://www.sse.com.cn
登载H股半年度报告的香港联交所指定网站的地址	http://www.hkexnews.hk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中冶大厦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中冶	601618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国中冶	01618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宁宁、赵宁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3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杨斌、陈淑绵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中冶在2009年9月21日A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保荐机构和2016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由于中国中冶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持续督导期满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继续对中国中冶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关注并开展相关持续督导工作。
公司聘请的境内法律顾问	名称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F408
公司聘请的境外法律顾问	名称	金杜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15号置地广场告罗士打大厦13楼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334,458,860	289,201,742	289,201,742	15.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17,536	5,872,872	5,871,055	2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981,126	5,620,385	5,618,568	24.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6,419)	167,708	167,708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0,270,768	121,116,261	121,108,334	15.81
总资产	667,222,233	585,392,827	585,384,390	13.9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4	0.24	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4	0.24	8.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22	0.22	13.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3	5.65	5.65	增加0.08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8	5.36	5.36	增加0.12个百分点

(三) 财务摘要

1. 概览

本公司于2023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的经营结果如下：

- 营业收入为3,344.59亿元，较2022年上半年的2,892.02亿元增加452.57亿元（增幅15.65%）。
- 净利润为86.79亿元，较2022年上半年的73.57亿元增加13.22亿元（增幅17.98%）。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2.18亿元，较2022年上半年的58.73亿元增加13.45亿元（增幅22.90%）。
- 基本每股收益为0.26元，2022年上半年的基本每股收益为0.24元。
- 资产总额于2023年6月30日为6,672.22亿元，较2022年12月31日的5,853.93亿元增加818.29亿元（增幅13.98%）。
- 股东权益于2023年6月30日为1,750.55亿元，较2022年12月31日的1,619.18亿元增加131.37亿元（增幅8.11%）。
- 新签合同额7,218.91亿元，较2022年上半年的6,470.00亿元增加748.91亿元（增幅11.58%）。

注：增减比例采用元版数据计算。

2. 主要业务分部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业务分部营业收入的有关情况如下：

(1) 工程承包业务

营业收入为3,177.51亿元，较2022年上半年的2,707.95亿元增加469.56亿元（增幅17.34%）。

(2) 房地产开发业务

营业收入为 77.85 亿元，较 2022 年上半年的 90.31 亿元减少 12.46 亿元（降幅 13.79%）。

(3) 装备制造业务

营业收入为 68.95 亿元，较 2022 年上半年的 68.00 亿元增加 0.95 亿元（增幅 1.40%）。

(4) 资源开发业务

营业收入为 42.82 亿元，较 2022 年上半年的 35.93 亿元增加 6.89 亿元（增幅 19.18%）。

(5) 其他业务

营业收入为 4.26 亿元，较 2022 年上半年的 27.62 亿元减少 23.36 亿元（降幅 84.57%）。

注：上述分部营业收入全部是抵销分部间交易前的数据；增减比例采用元版数据计算。

3. 财务报表摘要

以下为本公司按照中国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摘要：

(1) 合并利润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七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经重述)
一、营业收入	51	334,458,860	289,201,742
其中：营业收入		334,458,860	289,201,742
二、营业总成本		320,620,931	277,015,841
其中：营业成本	51	303,470,277	262,190,220
税金及附加	52	995,124	910,603
销售费用	53	1,392,314	1,227,620
管理费用	54	5,425,525	4,939,714
研发费用	55	9,089,092	7,638,329
财务费用	56	248,599	109,355
其中：利息费用		1,380,651	905,550
利息收入		968,978	1,109,460
加：其他收益	57	195,212	184,731
投资损失	58	(701,874)	(813,7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		106,708	(91,96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709,780)	(536,94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59	(328,383)	(130,695)
信用减值损失	60	(1,831,302)	(1,603,202)
资产减值损失	61	(1,250,783)	(1,315,925)
资产处置收益	62	33,959	103,781
三、营业利润		9,954,758	8,610,869
加：营业外收入	63	69,728	116,214
减：营业外支出	64	125,908	78,652
四、利润总额		9,898,578	8,648,431
减：所得税费用	66	1,219,604	1,291,929
五、净利润		8,678,974	7,356,50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8,678,974	7,356,502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17,536	5,872,872
少数股东损益		1,461,438	1,483,63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257,598	413,117

项目	附注七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经重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4,195	369,66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189)	(70,18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62,646)	(75,61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	(26)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465	5,45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7,384	439,85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68	(26,339)
2.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1,883	5,340
3.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4,833	460,8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403	43,450
七、综合收益总额		8,936,572	7,769,61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391,731	6,242,5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44,841	1,527,080
八、每股收益	67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4

(2) 2023年6月末合并资产总值及负债总值摘要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经重述)
资产总值	667,222,233	585,392,827
负债总值	492,167,238	423,475,265
权益总值	175,054,995	161,917,562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959	十七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5,705	十七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6,832	十七1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
债务重组损益	2,885	十七 1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26,164)	十七 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67,724	十七 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022)	十七 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益	83,800	十七 1
减: 所得税影响额	96,806	十七 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59,503	十七 1
合计	236,410	十七 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主要指标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营业收入	144,452,637	190,006,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71,860	3,845,6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284,546	3,696,5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77,680)	7,061,26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 工程承包业务

1. 行业概况

报告期内，国内生产需求稳步恢复，转型升级持续推进，经济运行延续恢复态势。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显示，2023 年上半年，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243,113 亿元，同比增长 3.8%，其中，建筑安装工程投资同比增长 3.2%。固定资产投资保持了增长态势，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带动作用持续显现。

总体来看，国内经济内生动力、供给质量、市场主体活力持续改善加强，全年经济有望保持稳中加固、稳中向好的态势。随着国家层面有力有序推进“十四五”规划 102 项重大工程和其他经济社会重大项目建设，未来传统产业升级改造和新兴产业将持续发展壮大，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进程正在稳步提速。

冶金建设领域，随着新建绿地钢铁项目比例的降低，传统钢铁业务面临挑战。与此同时，弱周期也倒逼钢铁企业聚焦优势细分领域，专注绿色化智能化高质量发展。在“双碳”政策背景下，钢铁行业将进一步加大绿色化智能化升级改造投资，低碳生产技术革新、节能减排、智能制造等成为钢铁企业的重点发展方向。

基本建设领域，仍然蕴含广阔的市场空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要通过政府投资和政策激励有效带动全社会投资”，党中央国务院近期印发《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 年)》，批复《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并印发《国家水网建设规划纲要》等规划政策，进一步加大对基建领域的支持力度，为经济转型和企业创新发展提供条件。“两新一重”、乡村振兴以及区域协调发展等补短板、惠民生领域仍是基础设施重点投资方向。

新能源建设领域，产业重点将逐步从石油、煤炭等重资产产业向以光伏、风电、水电为代表的新能源产业转型。“十四五”时期风电、光伏将成为清洁能源增长的主力，到 2025 年，光伏总装机规模达到 7.3 亿千瓦，相当于 2020 年底的 2.9 倍。随着抽水储能中长期发展规划与加快抽水蓄能开发建设 6 项举措的相继发布，利好政策与行业需求双效叠加，抽水储能发展将持续提速，有望形成万亿级投资规模的市场。

2. 板块业务经营情况

按照“巩固提升冶金业务、优化提升房建业务、扩大提升基建业务”的工作要求，公司积极推进业务结构转型升级，目前已构建起“一核心两主体五特色”的业务结构(即以冶金建设为“核心”，房建、市政基础设施为“主体”，检验检测、新能源材料、矿产资源、水务环保和冶金装备制造为“特色”)。公司坚持“指标不减、目标不变”的宗旨，以营销的稳步增长、改革的深入推进、管理的提质增效、技术的创新提升，朝着“一创两最五强”的奋斗目标不懈努力。2023 年上半年，面对多重压力交织叠加的严峻复杂形势，公司主要经营指标实现高位逆势增长，实现新签工程合同额 6,979.91 亿元，同比增长 11.13%，其中，公司新签海外工程合同额为 216.15 亿元，同比增长 31.27%。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推进“工程项目管控平台”建设，数字赋能业务管理取得新进展。以“项目履约管理”为核心，设置了工程分析舱、商务管理舱、安全质量环管理舱、物资设备管理舱及智慧监控舱 5 个管理驾驶舱和 1 个数字赋能中心，通过各项基础信息数据的采集、交互与分析，实现了对工程项目进度状态、商务管理、安全质量管理体系、超危大工程与安全生产双控机制管控、质量检查与质量创优管理、节能减排环保监控，以及项目用工实名制管理和公司重点项目视频监控等多项管控功能。通过公司总部和子公司分别建立数字赋能中心，形成了上下联动的数据共享及交互体系，构建了从项目数据产生到采集、传输、展示、分析、管控的全流程路径通道，实现了数据统一标准、加密通信、安全储存、共享交互、管控应用的高效运行方式，以及公司总部到子公司、项目部层面的多层级“穿透式”管理。工程项目管控平台现已试运行，各驾驶舱管理模块功能已搭建完成，从事工程承包业务的子公司均已完成与公司总部平台数据路径的打通，平台管控在建项目覆盖率已达 90% 以上。

2023 年上半年工程承包业务总体经营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3 年上半年	占总额比例	2022 年上半年	同比增减
分部营业收入	317,750,594	94.25%	270,794,824	17.34%
毛利率(%)	8.80	-	8.55	增加 0.25 个百分点

注：分部营业收入和分部毛利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1) 冶金工程建设业务

公司是全球最大最强的冶金建设承包商和冶金企业运营服务商，在冶金工程建设领域积累了丰富的规划、设计、施工、监理经验，资源禀赋综合优势明显。当前，公司正按照2021-2025战略规划“181”攻关计划，加快核心工艺流程、绿色发展、智能制造领域核心关键技术的研发，持续巩固行业龙头地位，致力于打造成为具有超强核心竞争力，拥有全产业链竞争优势、引领行业发展、提供冶金建设运营最佳整体方案的行业领军企业。报告期内，公司新签冶金工程合同额938.89亿元，占公司新签工程合同额的比例为13.45%。

报告期内，海外冶金市场开拓再次取得重要突破，成功签约孟加拉国安瓦尔综合钢厂有限公司160万吨联合钢厂项目。该项目是公司继越南台塑河静钢铁项目、马来西亚关丹钢铁项目、印尼德信钢铁项目和越南和发钢铁项目后，又一个海外全流程绿地钢铁项目，项目建成后将成为南亚地区标杆性钢铁绿地项目，持续扩大公司冶金建设国家队的品牌影响力；成功签约印尼MMP镍铁冶炼EPC项目，该项目的签订进一步夯实了公司在全球红土镍矿冶炼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彰显了核心竞争优势。

公司冶金工程建设业务近3年营业收入及占工程承包收入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收入项目	2023 年上半年		2022 年上半年		2021 年上半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冶金工程	65,361,807	20.57	56,262,888	20.78	47,198,024	20.41

注：分部收入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新中标和签约的重大冶金工程建设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亿元)
境内项目		
1	河南安钢周口钢铁宽厚板工程总承包项目	27.5
2	安阳市 2023 年产 45 万吨食品级高端球墨铸管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	26.1
3	山东钢铁集团永锋临港有限公司临港先进优特钢产业基地二期项目（炼钢、轧钢）	23.0
4	新疆和田稀有金属资源综合冶炼项目一期工程一阶段合同	15.7
5	贵州美锦六枝煤焦氢综合利用示范项目二期焦化总承包工程合同	15.6
6	唐山东华钢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整合重组减量置换转型升级项目炼钢 EPC 工程合同	15.2
7	云南德胜钒钛金属生态产业园项目炼钢主体工程总承包合同	11.3
8	山东钢铁集团永锋临港有限公司临港先进优特钢产业基地二期项目施工总承包（炼铁、烧结）	11.1
9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产能置换（罗源闽光部分）及配套项目 1×110t 转炉炼钢系统工程 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	10.5
10	山西华鑫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产能减量置换升级改造项目炼铁、炼钢连铸 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	10.1
境外项目		
1	孟加拉国安瓦尔综合钢厂有限公司 160 万吨联合钢厂项目	67.2
2	印尼 MMP 镍冶炼设计与供货合同	17.1
3	印尼 MMP 镍冶炼项目安装施工合同	7.7

序号	项目（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亿元）
4	塞拉利昂新唐克里里铁矿二期 1200 万吨/年选矿工程设备成套、材料供货及海运服务采购合同	4.0

（2）房建和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公司稳扎稳打，继续树立“大营销”理念，聚焦“优质市场、优质客户、优质项目”，着力提高营销质量，以卓越的科研、勘察、设计、建设能力为依托，主动融入和服务国家发展战略。在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长江中游及成渝城市群五大区域集中发力，在基础设施、超高层、城市综合体、高速公路、交通枢纽等领域培育运作“高、新、综、大”典型工程。在高端房建方面，大规模发展标志性建筑、大型城市综合体等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具有较高影响力的房屋建筑工程业务，真正实现向建筑业务的高端转型。报告期内，海外市场持续发力，公司在“一带一路”共建国家新签了诸如柬埔寨环海铂莱国际酒店等多个高端房建项目。

此外，公司在保持冶金建设运营国家队绝对优势地位的同时，积极抢抓基础设施发展的历史机遇，继续在扩大提升基建业务上狠下功夫，持续聚焦市政基础设施、高等级公路、能源等业务领域，不断提高基础设施业务占比。

本公司房建和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各细分行业近3年营业收入及占工程承包收入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收入项目	2023 年上半年		2022 年上半年		2021 年上半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房屋建筑工程	167,466,562	52.70	137,894,743	50.92	114,878,950	49.68
交通基础设施	62,133,543	19.55	53,051,997	19.59	47,569,418	20.57
其他工程	22,788,682	7.18	23,585,196	8.71	21,610,442	9.34

注：分部收入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房建和基础建设领域重点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亿元）
房建项目		
1	沈阳和平湾生态科创示范区项目	108.6
2	沈阳和平湾产城融合综合开发项目	71.4
3	南充市医学科学产业园建设项目	50.4
4	万达内江文旅城待建销售物业项目总承包工程项目	45.0
5	天津空港保税区产业综合提升 EPC 工程总承包项目	30.2
6	云南滇中东盟国际物流园建设项目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29.4
7	华为上海西岑单身公寓项目总承包工程项目	29.3
8	聊城高新区西北片区城市更新项目 EPC 总承包项目	28.1
9	日照市黄海科技智慧农业现代产业园（EPC）项目	24.5
10	宿州市萧县淮海西路与凤山路交叉口东北侧街区建设（开发）项目	24.3
交通市政基础建设项目		
1	江阴市青山未来社区城市更新项目	56.0
2	遂宁至重庆高速公路（四川境）扩容工程项目	30.8
3	惠州市潼侨光明村工业集聚区升级改造项目（勘察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合同（EPC）	30.2
4	保定市大水系建设项目——水网防护及入淀水质提升工程（工程总承包）合同	29.9
5	G85G76 重庆（川渝界）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项目 ZCB1 合同段	27.6
6	重庆市永川区先进制造业聚集区产城融合发展 PPP 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	21.2

序号	项目（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亿元）
7	宜宾市三江新区绿色低碳优势产业园项目二期设计施工总承包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16.9
8	武汉市高新四路（光谷大道-光谷八路）综合改造工程-（鑫培路-光谷八路）段工程总承包合同	16.5
9	重庆市石柱土家族自治县城市品质提升基础设施 PPP 项目	15.5
10	乌鲁木齐 S26 纳日松至长滩（龙口）高速公路施工总承包项目	14.8
其他项目		
1	陇西液氢生产及碳减排示范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EPC 工程总承包合同	28.4
2	德州市乡村振兴产业融合示范园 EPC 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27.7
3	厦门天马电子有限公司第 8.6 代新型显示面板生产线项目总包一标段工程合同	25.4
4	宜宾市高新区智能终端厂房一期 A 区等建设项目	23.2
5	恩施大兴庵森林康旅基地建设项目（EPC）	19.8
6	芜湖市新型显示模组生产线项目总包一标段工程	18.4
7	烟台市原镁矿地块场地平整项目工程总承包	12.9
8	甘肃榆中农产品加工产业园建设项目	10.6

（3）新兴产业业务

报告期内，国家“十四五”规划和相关纲要性文件明确提出加大对新兴业务发展的政策支持力度，新兴业务的重点将逐步从石油、煤炭等重资产产业向以光伏、风电、水电为代表的新兴产业转型。随着新《环境保护法》《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等一系列政策法规的相继出台和陆续实施，我国对生态环保产业的重视程度将进一步提升，作为政策驱动型产业，利好政策的实施势必为新兴业务，特别是生态环保行业创造巨大的市场空间。

在检验检测业务方面，随着国家发布多项政策支持和促进检验检测业务健康发展，行业内部优秀企业加快并购步伐，内部整合趋势明显。公司在检验检测业务领域的资质能力覆盖建设工程、水利、铁路公路交通、石油化工、电力煤炭能源等工业与民用建筑各领域，具有资质全、专业特色突出、社会认知度高的独特优势，是目前国内土木工程领域最全最强的综合性检验检测企业之一。公司拥有国家工业建构筑物质量安全监督检验中心、国家钢结构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和国家建筑钢材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三个国家级质检平台，以及一个冶金环境监测中心，拥有检测参数 6,000 余项。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大下属检验检测业务机构的整合力度，检验检测认证业务得到进一步发展。通过新技术的研发和应用，获取工业、民用、铁路、交通等领域的检测资质，扩大业务范围，提升专业检测能力，打造全产业链模式，进一步巩固行业地位，带动分布在四川、上海、安徽、雄安等地的检验检测机构实现资源优化配置，整体提升了公司检验检测认证业务竞争力，“中冶检测”专业化品牌形象进一步彰显。

在生态环保产业方面，公司按照“新兴产业领跑者、排头兵”的战略定位，扎实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专业技术研究院的领先专业技术优势为依托，持续发力新兴产业。紧盯绿色低碳发展的有利时机，在水务、固体废物处理、矿山修复、生态环境治理等方面形成规模优势。在 2023 年上半年，公司中标了巩义市静脉产业园项目施工项目、西安市昆明池环北池生态治理工程 EPC 总承包项目、宜宾高新区高捷园第二污水处理厂及配套设施项目及河钢乐亭钢铁基地项目二期一部公辅系统 EPC 总承包工程项目等一批具有代表性的新兴项目，不断扩大市场份额，全力打造中国中冶生态环保品牌，担当起新兴业务突破者、创新者、引领者的重任。

在文旅工程方面，公司作为全球最大的主题公园建设承包商，拥有国内唯一一家主题公园专业设计院，是国内唯一同时具有主题公园设计和施工总承包资质的企业。依托中国中冶主题公园研究院，以科技创新为核心、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强化成果转化与市场开拓，提升公司文旅工程核心竞争力，推动我国文旅产业的可持续性和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中标崇左市扶绥县七星山人文生态公园四期项目（EPC）设计施工总承包等一批文旅工程项目，进一步彰显了公司在文旅工程领域的品牌影响力。

在新能源产业方面，公司按照国家产业政策，结合自身优势，积极布局，不断扩展业务范围，进一步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截至目前，公司已拥有一大批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技术和专有技

术，公司的新能源产业发展整体处于上升态势。报告期内，相继中标了安徽省宁国市新能源高端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 EPC 工程合同、重庆市荣昌区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合同及钦州长城百万千瓦新能源示范基地二期板城 160MW 光伏发电项目 EPC 工程项目等一批重点项目，擦亮了中冶的品牌。

（二）房地产开发业务

1. 行业概况

2023 年上半年房地产市场整体表现为先扬后抑，虽然一季度市场活跃度提升，但随着前期积压需求基本释放完毕，二季度市场未能延续回暖态势，全国房地产市场调整压力依然较大。

2. 板块业务经营情况

公司房地产布局继续坚持以“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三大经济圈为中心，积极参与保障性民生建设工程项目，寻求投资新方向；把化解存量作为重中之重，把严控增量作为硬要求，更加精打细算，控制拿地节奏，加大去化力度，提高回款能力；同时，发挥央企地产优势，锤炼跨周期适应能力，走效益优先、规模适度的品质化发展道路。

报告期内，公司面对“去库存”压力和“限购限贷”政策调控，通过公开市场招拍挂成功获取地块 1 宗，地处河北省秦皇岛市，占地面积 4.09 万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 6.12 万平方米。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开发投资金额为 63.5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0%；新开工面积 61.1 万平方米，较上年同期降低 45.8%；竣工面积 37.5 万平方米，较上年同期降低 85.3%。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中冶置业荣膺中国房地产百强企业第 35 位、中国房地产百强企业盈利性 TOP10、中国房地产百强企业稳健性 TOP10，荣获“中国房地产产品力优秀企业”、“中国房地产城市更新优秀企业”及“2022-2023 中国房地产年度社会责任感企业”荣誉称号；2023 年中冶物业位列中国物业服务百强企业第 50 位，同时荣获“中国物业服务年度社会责任感企业”、“中国物业服务百强满意度领先企业”、“中国专项物业服务力优秀企业”及“中国特色物业服务领先企业”等荣誉称号。中冶置业品牌价值达 306 亿元，主体长期信用被国内权威信用评级机构评为最高 AAA 级。

2023 年上半年房地产开发业务总体经营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3 年上半年	占总额比例	2022 年上半年	同比增减
分部营业收入	7,785,121	2.31%	9,030,921	-13.79%
毛利率(%)	8.34	-	10.97	减少 2.63 个百分点

注：分部营业收入和分部毛利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开发的重点房地产项目情况如下：

（1）北京中冶德贤御府项目

项目位于北京市朝阳区东坝乡，毗邻五环、首都机场，紧邻地铁 12 号线（在建）和 3 号线（在建）楼梓庄西站，是中冶置业“德贤系”高端产品在北京的又一力作。项目占地面积 1.7 万平方米，计容建面 4.8 万平方米，规划用途为住宅。该项目目前处于内外装施工阶段。

（2）秦皇岛中冶德贤御府项目

项目位于秦皇岛市开发区核心地段，区位优势、交通便利、医疗资源丰富、商业配套齐全。项目占地面积 1.36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71 万平方米，计容建面 2.05 万平方米，规划用途为住宅。该项目目前处于主体结构施工阶段。

（3）石家庄中冶德贤御府项目

项目位于石家庄市桥西区东良厢村，占地面积 10.04 万平米，计容建面约 30.84 万平米，规划用途为住宅及商业，作为德贤系产品，项目的开发融合“生态+教育+科技”的开发理念，围绕客户关注点和痛点进行产品设计，有效改善东良厢地块周围环境和配套，提升石家庄西南片区的人居品质。该项目 A-1 地块一期目前处于内外装施工阶段。

2023 年 4 月，在中指研究院发布的“2023 年 1-3 月石家庄房地产项目销售业绩 TOP20”报道中，石家庄中冶·德贤御府项目在众多品牌房企项目中脱颖而出，荣膺榜单冠军，成功展示了中冶置业强劲的产品号召力和品牌竞争力。

（4）南京中冶锦绣天玺项目

项目位于南京市原下关区（现属鼓楼区）的河西滨江地区。项目占地面积 4.03 万平米，计容建面 22.25 万平米，规划用途为住宅及商业。项目是中冶置业在南京鼓楼滨江打造的首个超高大平层住宅，以近 150 米的天际之姿，成为盛世滨江住宅组团中更高端、更成熟的进阶产品。该项目分期开发，目前一期已竣工交付。

（5）包头德贤公馆、德贤华府项目

项目位于内蒙古包头市新都市区核心区。项目总占地面积 25.67 万平方米，计容建面 59.04 万平方米，规划用途为住宅及商业，是中冶置业深耕包头十余载的升级之作。该项目分期开发，其中包头德贤公馆项目（77#地块）南区于 2023 年 6 月已竣工交付，北区主体结构已基本封顶。

截至 2023 年 6 月底，该项目销售签约完成率超出预期，成功展示了中冶置业强劲的品牌号召力和产品竞争力，兑现了中冶置业对业主的品质承诺，彰显了品牌实力与央企责任。

（三）装备制造业务

1. 行业概况

钢铁行业作为碳减排的重点行业，绿色低碳、节能环保、智能化发展成为主要方向，对现有产能设备升级改造提出新的要求，以电炉为代表的核心冶金装备迎来新的发展契机；以大数据互联网等新技术赋能装备制造业，也成为我国冶金装备制造业的发展趋势。同时，随着国家建筑工业化和钢结构住宅产业化的快速发展，以装配式钢结构为代表的建筑产业化、标准化、绿色化成为我国钢结构产业的主要发展方向。

2. 板块业务经营情况

公司装备制造业务板块以下属多个核心制造基地为主要依托载体，业务范围主要包括设备制造类及钢结构业务两大主要方面，涵盖冶金、民建设备及其零部件、钢结构及其他金属、建材制品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安装、调试、检修以及相关服务。

公司设备制造类板块以冶金设备为主，拥有中冶赛迪装备基地、中冶陕压装备基地、中冶长天重工基地、中冶南方装备基地等多个核心制造基地，其产品涵盖烧结球团、炼铁炼钢、铸造轧钢等冶金主要工艺关键设备，广泛应用于国际国内大型钢铁工程项目，装备制造业务紧跟国家钢铁行业布局调整和产业升级步伐，以节能环保、绿色制造、智能制造为突破点，充分发挥核心制造基地研发中试、核心制造、总装集成三大功能定位，不断推进核心技术的产品化和产业化。

公司继续整合上下游优势业务资源，将核心装备制造体系纳入中冶装备产业园区进行统一管理，将公司研发的核心技术放入保险箱，搭载在产品上发向“一带一路”沿线及世界各地，将装备制造业务打造成为冶金建设国家队的“硬支撑”、冶金装备新产品的“孵化器”和“中冶装备”品牌的“承载者”。

2023 年上半年装备制造业务总体经营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3 年上半年	占总额比例	2022 年上半年	同比增减
分部营业收入	6,894,841	2.04%	6,799,675	1.40%
毛利率(%)	13.36	-	12.04	增加 1.32 个百分点

注：分部营业收入和分部毛利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3. 钢结构业务情况

公司是中国钢结构工程的奠基者，是中国钢结构事业的开拓者之一，拥有“国家钢结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中国钢结构协会”等重要研发平台与行业内最具影响力的专业协会，几乎主编、参编了国内所有钢结构国家、行业标准，在钢结构综合技术方面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具备集研发、设计、制造、安装、检测、监理为一体的全产业链整合优势，打造了一系列包括奥运会鸟巢、雁栖湖 APEC 会展中心、上海世博会主题馆、上海迪士尼乐园以及北京环球影城等具有品牌影响力和美誉度的知名工程。

公司作为国内最大的钢结构制造企业之一，在全国经济热点地区布局 32 个钢结构制造基地，基地设计产能达 165 万吨，公司钢结构制造（含基地及现场制作）产能、产业规模和制造量均居全国同行业前列。公司拥有中冶（上海）钢构基地、宝冶郑州钢构基地、五冶成都钢构基地等多个核心钢结构制造基地，其中中冶（上海）钢构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公司钢结构业务板块的代表企

业，通过整合公司内外部钢结构业务资源、优化钢结构产能布局，坚持走“专业化、品牌化、区域化”道路，实现了稳健快速发展。报告期内，先后中标了西宁曹家堡机场新建 T3 航站楼钢结构及金属屋面工程、北京市轨道 7 号线张家湾城市综合体项目、上海徐汇西岸会展（龙华地块）钢结构工程、三亚国际免税城酒店钢结构工程项目、嘉定集成电路研发制造用厂房及配套设施钢结构项目、怀柔国家实验室科研办公及配套工程（一期）钢结构项目、大连华锐重工集团大型高端风电核心零部件智能制造项目钢结构工程、高新望云松间项目（北区）钢结构工程、上海市精神卫生中心重性精神疾病临床诊疗中心项目、曲靖亿纬锂能 23GWh 圆柱磷酸铁锂储能动力电池项目钢结构工程、临港地平线大厦项目钢结构工程、京能涿州 2x1000MW 热电扩建项目锅炉钢结构项目等标志性重大项目。

（四）资源开发业务

1. 行业概况

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国际竞争加剧，地缘冲突持续，大宗商品价格的波动和全球矿业市场的动荡到了前所未有的程度，公司资源开发业务面临更为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与此同时，新能源产业的发展，包括新能源汽车、清洁能源、信息产业的发展使对有色金属的需求显著增加，对有色金属价格远期发展仍有利。

2023 年上半年，国内经济复苏强度主导有色金属价格走势，总体呈现先扬后抑、震荡下滑态势，伦敦金属交易所镍、铜、铅、锌上半年均价分别为 24,205 美元/吨、8,703 美元/吨、2,129 美元/吨、2,835 美元/吨，年中较年初分别下跌 35.5%、2.1%、9.3%、21.3%。

单位：美元/吨



单位：美元/吨



单位：美元/吨



单位：美元/吨



以上数据来源：同花顺

2. 板块业务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资源开发业务主要集中在镍、钴、铜、铅、锌等金属矿产资源的采矿、选矿、冶炼等领域，并紧紧围绕“增资源、增储量、增产量、保安全、降成本”的发展目标，努力提升自身矿产资源的开发及运营水平。2023 年上半年，海外三座重点在产矿山继续贯彻落实“快挖快卖、满产满销”的经营方针，稳住生产经营基本盘，总体保持着超产盈利状态，实现“时间过半、任务过半”，合计实现净利润 10.1 亿元。

2023 年上半年资源开发业务总体经营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2023 年上半年	占总额比例	2022 年上半年	同比增减
分部营业收入	4,281,869	1.27%	3,592,811	19.18%
毛利率(%)	34.51	-	46.30	减少 11.79 个百分点

注：分部营业收入和分部毛利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在产的重点矿产资源项目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1) 巴布亚新几内亚瑞木镍钴矿项目

报告期内，项目估算保有镍资源量 128 万吨、钴资源量 14 万吨。2023 年上半年平均达产率 103%，累计生产氢氧化镍钴含镍 16,800 吨、含钴 1,514 吨。销售氢氧化镍钴含镍 16,991 吨、含钴 1,495 吨，实现营业收入 27.9 亿元、归属中方净利润 9.0 亿元。

(2) 巴基斯坦杜达铅锌矿项目

报告期内，项目估算保有铅资源量 39 万吨、锌资源量 84 万吨。2023 年上半年完成采出矿量 27 万吨，平均达产率 108%，累计生产铅精矿含铅 4,209 吨、锌精矿含锌 22,082 吨。销售铅精矿含铅 4,861 吨、锌精矿含锌 16,964 吨，实现营业收入 2.9 亿元、归属中方净利润 8,014 万元。

(3) 巴基斯坦山达克铜金矿项目

报告期内，项目估算保有铜资源量 185 万吨。2023 年上半年采矿、选矿保持正常连续生产，累计生产铜精矿含铜 8,573 吨。粗铜冶炼于 4 月 25 日点火复产，截至 6 月末累计生产粗铜 4,829 吨，销售粗铜 7,452 吨，实现营业收入 5.3 亿元、归属中方净利润 6,334 万元。

(4) 巴基斯坦锡亚迪克铜矿项目

报告期内，项目先后完成地质详查报告的专家论证和修改完善，确认详查探获铜资源量 300 万吨。本公司将继续开展锡亚迪克铜矿项目深边部勘查找矿工作，并科学开展项目开发可行性研究。

(5) 阿富汗艾娜克铜矿项目

报告期内，项目保有铜资源量 1,108 万吨，其正常推进仍受到阿富汗政府所负责的文物发掘和土地移交等事项的拖延影响。本公司将继续努力通过合同谈判来改善项目投资效果，与阿临时政府共同推动项目取得实际进展。

(6) 洛阳中硅多晶硅项目

报告期内，本公司下属洛阳中硅高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洛阳中硅”）累计生产多晶硅 2,650 吨、销售 2,588 吨，生产和销售硅基材料新产品 5,350 吨，实现销售收入 4.43 亿元（其中新产品销售额 1.2 亿元），实现净利润 308 万元。

洛阳中硅实施的电子信息材料转型升级项目是填补国内高端硅基材料空白的“进口替代”项目，技术来源于洛阳中硅承担的国家工业强基工程、郑洛新自主创新示范区重大专项等成果，多项成果经过鉴定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发展前景广阔。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项目占地 350 亩，建设区熔级多晶硅 300t/a、VAD 四氯化硅 6000t/a、以及 PCVD 级四氯化硅、电子级四氯化硅、三氯氢硅、二氯二氢硅、原料级和电子级六氯乙硅烷、正硅酸乙酯等多种半导体电子材料。目前已经完成机械竣工，正在分产品进行系统调试。二期项目采用分批建设的方式，锚定已取得突破的新产品，扩大高纯多晶硅生产规模，并新建电子特气、前驱体材料等 10 类新产品。其中，二期第一批 9 种产品已经开工建设，预计 2024 年 6 月底前建成投产。

洛阳中硅积极践行“担国家责任，补基础材料短板”的企业使命，秉承新发展理念，立足集成电路、光通信及新能源领域，并向相关技术领域稳步拓展，力争打造产值规模超百亿的国家前瞻性基础材料创新中心和生产基地，承担起引领我国硅基材料行业向更高水平发展的国家责任，巩固和提升我国在光通信和集成电路行业的地位与话语权。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在价值创造方面：具有持续增强的自身盈利能力和项目履约能力

公司持续落实过程资产压降措施，培育优质增量资产，提升企业资产质量和盈利能力，优化资源配置，优先支持利润率贡献高、现金回流快的业务，加快低效无效资产处置。加强资金和票据集中管理，压降受限资金，实现资金“应归尽归”，集中资金力量办大事。积极推进应收账款债权转让、基建公募 REITs 等业务，提升资产周转速度。强化税务筹划创造价值，持续加强税务管理体系建设，不断提高整体税务管理水平，充分发挥价值创造税务职能。大力开展供应链金融服务，持续扩大采购降本成效。同时，公司狠抓项目管理提升，着力提高生产履约效率和项目盈利能力，强化“法人管项目”理念，大力推进工程项目管控平台上线运行，推广实施《工程项目管理手册》，推动项目管理各相关业务系统融合贯通，打通业务壁垒，理顺关键环节，提升主平台资源配置效率；强化项目成本管控，坚持成本领先战略，实施全员、全要素、全过程成本管

控，全面提高项目毛利率。充分利用财务共享中心，加强项目成本管控，实现付款在线控制，杜绝超预算支付、超结算支付、超比例支付。强化工程项目履约过程管控，开展境内外重点工程项目履约检查，将工程进度、安全、质量、环保、用工及业主投诉等作为检查主要内容，以重大工程为抓手，将工程项目履约管理水平推向全新的高度。

（二）在市场开拓方面：具有稳步提升的市场开拓能力和市场营销质量

公司继续紧跟国内钢铁企业布局调整和产业升级的步伐，抢抓冶金建设节能环保、绿色制造、智慧制造带来的市场机遇，推进与重点钢铁企业的深度合作，确保公司在重大钢铁建设项目的控制力和绝对主导地位不动摇，不断迈向冶金价值链高端。建立核心客户数据库及定期沟通机制，及时为客户量身定制“点对点”优质服务。不断深化与核心客户的对接与合作，搭建政企、企企高端合作平台，营销体系持续优化、营销模式再创新，公司上下不断革新营销理念，创新营销思路，夯实营销基础，完善营销体系，贯彻“三优”理念，优化业务结构，树立大营销理念，实施大客户管理，开辟重点领域，落地重大项目，注重“现场循环市场”，用理念的革新引领营销创新，推进了公司冶金业务巩固提升、房建业务优化提升、基建业务扩大提升，公司营销质量持续稳步提升，“1+M+N”区域市场布局成效显著。

（三）在技术创新方面：具有不断提高的核心技术能力和系统集成能力

公司积累了贯穿钢铁工程 8 大业务领域、19 个业务单元的核心技术优势和国内实力最强的矿山建设、矿业开发及生产的核心技术优势，拥有百余项独占鳌头的核心技术和持续不断的革新创新能力。公司将这种优势延伸到其他建设领域，经过长期积累，在复杂地质条件下的高速公路、特殊地质条件下大型深基坑、超高层建筑、超大跨度建筑、超大型复杂高精度机电系统工程建设领域拥有了一大批国际一流的技术。并且在建筑领域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等方面达到国内领先水平。此外，公司在综合管廊、海绵城市、美丽乡村、智慧城市等新兴工程技术领域，和污水处理、河道治理、垃圾综合处理、光伏发电等环保业务领域以及检验检测、新能源材料等领域也具有十分明显的技术优势。

（四）在资源配置方面：具有继续强化的管理创新能力和资源整合能力

公司具有通过持续创新管理思想、管理理论、管理知识、管理方法、管理工具，对战略、模式、流程、标准、观念、文化、结构、制度进行不断优化的能力，以保证企业在内外部条件变化的情况下始终充满生机和活力。公司从产业链和价值链提升的角度出发，持续促进公司内部不同企业之间、不同业务之间的资源整合，大力推进对公司外部社会资源、资本的有效整合，取长补短，从而倍增企业活力，实现企业的规模、精益、集约运行，高效率地实现公司绩效和发展目标。

公司拥有涵盖科研开发、咨询规划、勘察测绘、工程设计、工程监理、土建施工、安装调试、运营管理、装备制造及成套、技术服务与进出口贸易等全流程、全方位的完整工程建设产业链。与一般的工程设计企业、工程施工企业或设备制造企业相比，可在全产业链上进行资源整合，为客户提供更为全面和综合的服务。

（五）在企业文化方面：具有深入人心的企业精神和企业发展愿景

作为新中国钢铁工业的奠基者、开拓者及建设者，公司从建国前的 1948 年一路走来，经历了无数的艰难险阻，70 多年来中冶人通过艰苦卓绝的奋斗，在一穷二白的基础上打造出一个无可比拟的钢铁大国，由此积淀形成了以不畏艰险、勇往直前、团结奋斗、敢打能拼为主要特征的优秀传承，成为公司巨大的精神财富。公司坚持“做世界一流冶金建设国家队，基本建设主力军、先锋队，新兴产业领跑者、排头兵，长期坚持走高技术高质量创新发展之路”的战略定位，以“美好中冶”凝聚了人心，以朴实诚实、担当负责、风清气正、奋勇争先引领全体干部员工同向而行，努力奋进，再一次迸发出新的活力。在此过程中形成和沉淀的以“奋斗目标”、“企业发展愿景”和“核心价值观”为代表的优秀企业文化，是公司独有的制胜“法宝”和中冶基业长青的强大精神力量，成为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4,458,860 千元，同比增长 15.65%；实现利润总额 9,898,578 千元，同比增长 14.4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17,536 千元，同比增长 22.90%。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34,458,860	289,201,742	15.65
营业成本	303,470,277	262,190,220	15.74
销售费用	1,392,314	1,227,620	13.42
管理费用	5,425,525	4,939,714	9.83
财务费用	248,599	109,355	127.33
研发费用	9,089,092	7,638,329	18.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6,419)	167,708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7,715)	(1,594,88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02,865	22,233,423	39.8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公司积极拓宽市场，工程承包等业务收入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随营业收入增加相应增加，工程承包等业务成本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公司人员费用、差旅费用等市场开拓费用上升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公司人员费用、差旅费等管理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公司长期借款规模增大，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报告期公司研发投入活动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收到投资活动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发行永续债增加。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地区情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工程承包	317,750,594	289,789,285	8.80	17.34	17.02	增加 0.25 个百分点
房地产开发	7,785,121	7,136,137	8.34	-13.79	-11.25	减少 2.63 个百分点
装备制造	6,894,841	5,973,528	13.36	1.40	-0.12	增加 1.32 个百分点
资源开发	4,281,869	2,804,029	34.51	19.18	45.35	减少 11.79 个百分点

注：分部收入及成本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①工程承包业务

工程承包业务是本公司传统的核心业务，主要采用施工总承包合同模式和融资加施工总承包合同模式，是目前本公司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2023 年上半年及 2022 年上半年本公司工程承包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8.80%及 8.55%，同比增加 0.25 个百分点。

本公司各细分行业近 3 年同期营业收入占工程承包收入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收入项目	2023 年上半年		2022 年上半年		2021 年上半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冶金工程	65,361,807	20.57	56,262,888	20.78	47,198,024	20.41
房屋建筑工程	167,466,562	52.70	137,894,743	50.92	114,878,950	49.68
交通基础设施	62,133,543	19.55	53,051,997	19.59	47,569,418	20.57

注：分部收入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②房地产开发业务

2023 年上半年及 2022 年上半年，本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的总体毛利率分别为 8.34% 及 10.97%，同比减少 2.63 个百分点。

③装备制造业务

本公司的装备制造业务主要包括冶金设备、钢结构及其他金属制品。2023 年上半年及 2022 年上半年，本公司装备制造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13.36% 及 12.04%，同比增加 1.32 个百分点。

④资源开发业务

本公司的资源开发业务包括矿山开采及加工业务，从事矿山开采的主要有中冶集团铜锌有限公司、中冶金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等，从事加工业务的主要是所属多晶硅生产企业洛阳中硅高科技有限公司。2023 年上半年及 2022 年上半年，本公司资源开发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34.51% 及 46.30%，同比减少 11.79 个百分点，主要是受国际大宗商品价格变动的影响。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十五 1 分部信息。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工程承包	营业成本	289,789,285	94.70	247,642,999	93.18	17.02
房地产开发	营业成本	7,136,137	2.33	8,040,299	3.03	-11.25
装备制造	营业成本	5,973,528	1.95	5,980,936	2.25	-0.12
资源开发	营业成本	2,804,029	0.92	1,929,190	0.73	45.35

注：分部成本为未抵销分部间交易的数据。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本公司近 3 年上半年同期工程项目成本的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成本项目	2023 年上半年		2022 年上半年		2021 年上半年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分包成本	141,027,452	48.67	119,174,278	48.12	102,841,725	48.53
材料费	113,919,572	39.31	93,694,791	37.83	78,846,057	37.21
人工费	13,927,327	4.81	13,382,222	5.40	11,813,345	5.57
机械使用费	5,844,280	2.02	4,228,699	1.71	3,940,599	1.86
其他	15,070,654	5.19	17,163,009	6.94	14,467,566	6.83
工程成本合计	289,789,285	100.00	247,642,999	100.00	211,909,292	100.00

本公司工程项目成本的主要构成为分包成本、材料费、人工费、机械使用费等，各成本构成要素占营业成本的比重较为稳定。

(3)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2,365,025 千元，占本报告期销售总额的 3.7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 5,069,001 千元，占本报告期销售总额的 1.52%。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单位 1	2,897,140	0.87
单位 2	2,560,388	0.77
单位 3	2,415,430	0.72
单位 4	2,320,206	0.69
单位 5	2,171,861	0.65
合计	12,365,025	3.7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4,117,004 千元，占本报告期营业成本 1.3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 2,453,664 千元，占本报告期采购总额 0.81%。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供应商名称	本期采购金额	占全部营业成本的比例 (%)
单位 1	1,380,167	0.46
单位 2	1,073,497	0.35
单位 3	726,572	0.24
单位 4	469,226	0.15
单位 5	467,542	0.15
合计	4,117,004	1.35

3. 费用分析**(1) 销售费用**

本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职工薪酬、差旅费、运输费、广告及销售服务费等。2023 年上半年及 2022 年上半年，本公司的销售费用分别为 1,392,314 千元及 1,227,620 千元，同比增长 13.42%。

(2) 管理费用

本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折旧费、办公费、差旅费等。2023 年上半年及 2022 年上半年，本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5,425,525 千元及 4,939,714 千元，同比增长 9.83%。

(3) 财务费用

本公司的财务费用包括经营业务中发生的借款费用、汇兑损益及银行手续费等。2023 年上半年及 2022 年上半年，本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 248,599 千元及 109,355 千元，同比增长 127.33%。

4. 研发投入

本公司研发投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9,089,092
研发投入合计	9,696,02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90

5. 现金流

本公司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6,419)	167,7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7,715)	(1,594,8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02,865	22,233,423

(1) 经营活动

2023 年上半年及 2022 年上半年，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516,419 千元和 167,708 千元。2023 年上半年及 2022 年上半年，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来自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本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所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费等。

(2) 投资活动

2023 年上半年及 2022 年上半年，本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517,715 千元和 -1,594,881 千元，本公司投资活动主要在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业务。本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主要为收回投资、取得投资收益、处置资产等所取得的现金，现金流出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以及投资支付的现金。

(3) 筹资活动

2023 年上半年及 2022 年上半年，本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1,102,865 千元和 22,233,423 千元。本公司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主要为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及根据经营管理需要形成的带息负债现金流入，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债务、支付利息的现金。

6.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总负债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经重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总负债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流动资产	508,684,993	76.24	438,205,660	74.86	16.08
货币资金	62,107,585	9.31	45,485,413	7.77	36.54
应收账款	111,553,999	16.72	93,439,673	15.96	19.39
存货	85,438,923	12.81	79,948,631	13.66	6.87
合同资产	139,798,996	20.95	106,826,600	18.25	30.87
非流动资产	158,537,240	23.76	147,187,167	25.14	7.71
无形资产	22,514,521	3.37	22,026,293	3.76	2.22
资产总额	667,222,233	100.00	585,392,827	100.00	13.98
流动负债	444,169,131	90.25	385,844,649	91.11	15.12
短期借款	42,350,720	8.60	20,192,878	4.77	109.73
应付票据	36,902,926	7.50	37,186,380	8.78	-0.76
应付账款	230,345,733	46.80	187,160,134	44.20	23.07
合同负债	64,374,848	13.08	74,016,212	17.48	-13.03
非流动负债	47,998,107	9.75	37,630,616	8.89	27.55
长期借款	37,351,142	7.59	28,840,673	6.81	29.51
负债合计	492,167,238	100.00	423,475,265	100.00	16.22

(1) 资产结构分析

货币资金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62,107,585 千元及 45,485,413 千元，较年初增长 36.54%。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权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分别为 14,434,059 千元及 12,017,196 千元，占货币资金的比例分别为 23.24%及 26.42%。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主要包括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诉讼冻结资金、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和项目监管资金等。

应收账款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11,553,999 千元及 93,439,673 千元，较年初增长 19.39%，主要是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应收账款增加。

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主要由房地产开发成本、房地产开发产品、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构成，本公司的存货结构体现了本公司从事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装备制造、资源开发等业务的特点。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存货净值分别为 85,438,923 千元及 79,948,631 千元，较年初增长 6.87%。

合同资产

本公司的合同资产主要由工程承包服务合同已完工未结算存货及工程质保金等构成，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合同资产净值分别为 139,798,996 千元及 106,826,600 千元，较年初增长 30.87%，主要是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合同资产增加。

无形资产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分别为 22,514,521 千元及 22,026,293 千元，较年初增长 2.22%。本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使用权、专利和专有技术以及采矿权等。

(2) 负债结构分析

长短期借款

本公司长、短期借款主要由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的信用借款、质押借款、保证借款等组成。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短期借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42,350,720 千元及 20,192,878 千元，较年初增长 109.73%。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借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7,351,142 千元及 28,840,673 千元，较年初增长 29.51%。

报告期内，公司偿还的短期借款金额为 66,819,750 千元，长期借款金额为 12,727,853 千元。报告期末，固定利率短期借款余额为 30,628,341 千元，固定利率长期借款金额为 17,939,996 千元。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主要为本公司应付供应商材料款、分包商工程款等，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应付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30,345,733 千元及 187,160,134 千元，较年初增长 23.07%。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主要为工程承包服务及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等。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分别为 64,374,848 千元及 74,016,212 千元，较年初下降 13.03%。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36,399,624（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5.46%。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七 70。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建筑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1. 报告期内竣工验收的项目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冶金工程	其他	总计
项目数（个）	2,330	751	1,843	374	5,298
总金额	12,240,316	4,596,469	8,639,748	2,185,739	27,662,272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境内	境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5,177	121	5,298
总金额	27,183,291	478,981	27,662,272

2. 报告期内在建项目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冶金工程	其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4,947	1,779	4,513	1,278	12,517
总金额	160,186,933	53,784,876	47,155,811	17,134,548	278,262,168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境内	境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12,010	507	12,517
总金额	272,657,354	5,604,814	278,262,168

3. 在建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境外项目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项目数量(个)	总金额
亚洲	528	5,802,130
非洲	34	177,057
南美洲	25	44,827
欧洲	28	57,563
大洋洲	11	996
北美洲	2	1,222
总计	628	6,083,795

注：上述数据为未抵销内部交易的数据。

5. 公司融资安排的有关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债权和其他权益工具融资余额 1,371.11 亿元，较年初增加 35.59%，较好满足了企业发展及产业结构调整的资金需求。其中：债权融资余额 903.64 亿元，其他权益工具融资余额 467.47 亿元，融资结构进一步优化；一年内到期融资余额 490.70 亿元，长期融资余额 880.41 亿元。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净额分别为 2,056 千元及 178,026 千元，较年初减少 175,970 千元。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净额分别为 33,886,070 千元及 31,863,695 千元，较年初增长 6.35%。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净额分别为 1,067,430 千元及 939,925 千元，较年初增长 13.57%。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净额分别为 3,980,532 千元及 4,477,895 千元，较年初减少 11.11%。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本期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股票	601005	重庆钢铁	361	264	(29)	-	-	-	2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600787	中储股份	499	572	48	-	-	-	6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000539	粤电力 A	24	35	12	-	-	-	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600515	海南机场	264	434	(93)	-	-	-	3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600221	海航控股	206	209	(33)	-	-	-	1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000709	河钢股份	4,600	4,287	-	-	-	-	4,2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601328	交通银行	89,697	199,958	-	44,279	-	2,942	241,2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000939	凯迪生态	2,502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600642	申能股份	188	247	-	68	-	-	3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000005	世纪星源	420	698	-	(224)	-	-	4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600665	天地源	1,122	613	-	29	-	-	6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票	601005	重庆钢铁	170,080	75,196	-	(8,567)	-	-	66,6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1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成都	5,004,178	65,769,312	11,991,753	1,428,243
2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上海	5,285,230	61,268,759	11,358,924	977,282
3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马鞍山	2,050,000	33,312,179	8,147,629	853,609
4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武汉	2,019,027	28,514,710	7,111,870	767,782
5	中冶金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资源开发等	北京	3,095,703	8,076,845	2,576,767	643,318
6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武汉	3,350,000	26,619,147	10,080,876	626,100
7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重庆	2,100,000	27,245,966	6,012,208	403,241
8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北京	3,283,104	27,666,821	5,199,940	387,458
9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天津	2,050,000	31,961,585	5,131,271	384,973
10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攀枝花	3,010,000	28,778,490	4,741,374	355,570
11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唐山	2,780,000	33,051,466	5,177,052	337,662
12	中冶赛迪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重庆	2,300,000	21,201,187	5,754,090	303,577
13	中冶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基础设施承包	北京	9,312,258	35,618,737	9,266,242	292,433
14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包头	1,500,000	21,691,060	2,733,042	282,352
15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北京	2,905,110	14,302,421	4,737,521	203,899
16	中冶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水资源管理等	北京	3,000,000	6,230,268	3,137,739	177,079

序号	子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17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等	上海	2,050,000	35,181,006	5,177,348	159,708
18	中国有色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北京	2,346,730	11,090,355	4,185,219	149,573
19	中冶长天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长沙	677,301	6,501,642	2,764,364	141,438
20	中冶焦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鞍山	1,296,600	9,285,783	2,558,507	123,932

子公司净利润占合并净利润 10%以上的子企业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单位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45,291,637	40,850,669	1,577,313	1,428,243	1,421,269
2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40,344,658	37,280,054	1,077,847	977,282	967,543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附注九 3。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1. 宏观经济风险

公司所从事的主营业务受国家宏观经济运行、钢铁企业固定资产投资、建筑行业发展、城镇化进程等多项因素的综合影响较大。2023 年上半年，国际环境复杂严峻，世界经济复苏仍显乏力，主要发达经济体政策收缩外溢效应显现，不稳定不确定因素较多。尽管面临压力和挑战，但是我国经济长期向好基本面没有改变，韧性强、潜力大、空间广的特点明显，经济运行恢复向好，高质量发展稳步推进。企业所处的经营环境发生深刻变化，不仅考验企业的风险承受能力，更考验日常的经营能力和应对挑战能力。

公司将做好合理的预期，并适时调整经营策略，充分利用积极发展条件，抢抓机遇，有效规避风险，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

2. 传统冶金工程领域风险

绿色化、低碳化是“十四五”期间钢铁行业主要趋势，同时数字化转型、钢铁行业兼并重组将持续深度推进。钢铁行业逐步由规模性调整进入质量效益性调整的新阶段，钢铁行业数字化转型迎来新机遇。一是国家和省市纷纷出台系列支持数字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政策红利将进一步释放。二是钢铁行业搬迁、转型升级等重大项目的实施，带来生产设备、工艺流程数字化再造。三是钢铁企业用户个性化需求日益增长，钢铁行业“大规模、标准化”固有本质向“小批量、多品种”新需求在转变，数字化转型将成为重要的途径依赖。四是“新基建”启动实施，智能化信息化设施加快建设，新一代智能化技术对传统钢铁行业的数字化转型升级提供了新的技术支撑。

为应对以上变化，公司始终坚持“世界一流冶金建设国家队”不动摇，在关注新建产能的同时，紧盯既有产能的技术改造，持续加大市场协调力度，巩固提升冶金市场，维护公司合理利益。

同时持续加大转型力度，优化提升房建市场，扩大提升基建市场，非钢市场份额持续扩大，成功实现业务转型，有效化解了冶金工程市场风险。

3. 非钢工程领域风险

自 2023 年以来，国内营商环境与投资预期加速修复，宏观基本面迎来好转，我国经济发展由高速增长调整为优化经济结构。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将我国 2023 年经济增长预期由 4.4% 调高至 5.2%。新形势下，非钢工程领域的集中度越来越高，市场区域布局逐渐趋同，竞争态势愈加激烈。其中，房建业务增速放缓，正在由增量竞争转为存量竞争；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全国铁路、城轨、公路投资增速下降，但综合交通和“大交通”枢纽规划投资仍处于高位，轨道交通、地下空间、生态环保、电信设施有望成为增长最快的领域。

面对机遇和挑战，公司将立足自身，继续坚持聚焦“优质市场、优质客户、优质项目”的市场开发主基调；强化总部市场营销首位度，持续优化“1+M+N”区域布局，坚持“去低端、固中端、扩高端”优化房建业务，抢抓基本建设发展机遇，加速结构转型，补足短板，形成“一核心两主体五特色”的多元化业务结构；不断提高管理效率，创新商业模式，在传统优势领域与新兴领域齐头并进，坚定落实“一创两最五强”的奋斗目标，即：致力于以创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世界一流企业为牵引，以打造具有超强核心竞争力的冶金建设运营最佳整体方案提供者，国际知名、国内领先的基本建设最可信赖的总承包服务商为目标，努力把公司建设成为价值创造力强、市场竞争力强、创新驱动力强、资源配置力强、文化软实力强的世界一流投资建设集团。

4. 房地产开发业务领域风险

2023 年房地产调控基调在“房住不炒”的基础上，增加了“有效防范化解优质房企风险”的要求，虽然房地产政策呈现宽松态势，但经济面疲软导致居民对未来预期悲观。现阶段，政策层面进一步优化的预期在加强，结合近期逆回购降利率，房地产政策的优化预期也在增强。当前，全国房地产市场整体成交规模仍处于低位，市场分化态势明显，虽然核心一、二线城市土拍市场热度较高，但在房地产市场销售低迷背景下，房企观望情绪较重，投资意愿不足，房地产开发投资尚未有止跌回稳的趋势。

在此形势下，公司密切关注市场走势，积极引导子企业科学研判区域和城市发展规划，将投资经营策略与政策导向、市场趋势协调一致，全面落实“周转快、成本低、品质优、利润高”的开发理念，切实贯彻“控总量、去存量、防风险”的指导思想，积极探索去库存的新思路、新方法，下大力气盘活在手项目，切实削减库存、大力盘活退出高风险项目及低端资产，不断提升项目抗风险能力，从而有效应对房地产开发业务领域风险。

5. 金融领域风险

2023 年以来，全球金融市场面临严峻挑战，俄乌战事不断，中美争端加剧，美联储持续加息，欧美银行“暴雷”等事件导致国际金融市场大幅波动，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呈大幅双向波动趋势。

公司将持续优化融资结构，加强与金融机构合作，密切关注汇率变化，加强外汇风险敞口管控，开展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保值业务，坚决不涉足投机套利，同时多措并举节约财务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6. 大宗商品价格风险

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工程类原材料以及金属矿产资源等大宗商品市场价格，受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及市场需求变化的影响，可能会出现不同程度的波动，进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成本及收入利润等。

公司针对大宗商品市场价格波动，加强对变化趋势及政策的研究与预测，进而调整采购及销售策略。同时，加大工艺改进力度，进一步提高产量，加强成本管控，降低能耗，采取一切可能措施降低生产、经营等各项成本。

7. 国际化经营风险

公司在多个国家和地区开展经营业务，一方面受当地政治、经济、社会、法律、汇率等环境因素影响，另一方面全球经济下行产生的衍生风险仍在继续，可能发生工程无法按期完工、成本超支、产生索赔纠纷及履约困难等情况，进而影响公司海外业务的收入及利润。

公司将督促各子企业及境外机构制定科学的安全预案，认真做好风险评估及应急演练工作，切实保障员工生命健康安全；同时总结市场开拓和业务实施的经验，深入研究海外项目所在地政策、法规和人文环境，与当地合作伙伴建立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努力降低国际化经营风险，加快属地化经营步伐，提升国际化竞争能力。

8. 环境及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业务涉及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装备制造、资源开发等多个行业，所属项目和生产企业众多，安全生产风险、环保生产风险存在于生产经营过程中的各个环节。由于受人的不安全行为、物的不安全状态、管理上的缺陷和环境的不安全因素等影响可能导致发生生产安全事故，以及环保排放不达标等导致发生环保事件，危害员工身体健康和安全，给企业造成一定经济损失，甚至影响企业声誉，对公司安全环保工作管理水平提出了较高要求。

为了有效防范环境风险，公司将继续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持续关注各地开展的环保督察，推动环保管理工作持续提升，通过开展“四不两直”环保督查检查，开展节能环保培训，不断提升生态环保意识。在安全生产方面，公司进一步健全完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加强安全队伍建设，积极构建“双重预防”工作机制，采用“包保”检查和“揭榜挂帅”专项督查的方式，加大安全检查力度，扎实开展重大隐患专项排查治理和安全管理强化年行动，进一步提高隐患整治质量，强化危化危爆品管控，做好安全度汛工作，不断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9. 资料诈骗及盗窃风险

为保守国家秘密、保护商业秘密，维护国家及企业安全，公司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保密制度。定期以多种宣传教育方式加强员工保密意识，每年抽查评价子公司保密工作，采取访谈、查阅记录文件、调取涉密文件及现场查看的形式，对保密工作管理体系运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资料诈骗及盗窃事故。

10. 网络风险及安全

随着“互联网+”在信息化中的深度应用，企业网络拓扑日益复杂，信息系统数量激增，网络中断和系统宕机的可能性也迅速增长。同时，公司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国际影响力日渐提升，信息系统遭受网络攻击的风险也随之增加，一旦发生风险事件，可能对公司的生产运营带来严重影响。

为有效防范网络风险，公司按照上级主管单位要求，不断优化和完善网络信息系统、提升防护和应急响应能力，并组建了网络和信息系统安全专业团队，实时进行网络监控，定期开展升级保护和网络安全大检查，构建了较完善的安全防护体系，以最大限度防范网络风险，避免安全事件发生。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及企业管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两个一以贯之”，进一步推动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相统一，建设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及上交所、香港联交所有关要求，持续加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及所属子公司等治理体系建设和规范运作。作为公司治理架构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董事会与党委、监事会、管理层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及时有效沟通，形成了决策、管理、监督各环节协调、高效运转的规范机制。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为促进公司发展和提升股东价值奠定了良好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为：董事长陈建光、执行董事张孟星、独立非执行董事周纪昌、非执行董事郎加、独立非执行董事刘力、独立非执行董事吴嘉宁，职工代表董事闫爱中。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各项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1 次，董事会会议 4 次，董事长专题会 3 次，专门委员会会议 6 次，监事会会议 4 次。

本公司已采纳标准守则作为其董事及监事进行本公司证券交易的守则。经向本公司全体董事及监事作出特定查询，本公司认为董事及监事于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内全面遵守标准守则及其要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中国中冶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	2023/6/26	www.see.com.cn www.hkexnews.hk	2023/6/27	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冶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董事、监事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3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等 12 项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6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公司董事陈建光先生、周纪昌先生，监事尹似松先生、褚志奇先生，董事会秘书王震先生出席了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决议案 12 项，为《关于〈中国中冶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董事、监事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中国中冶 2023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内控审计机构事宜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3 年及设定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持续性关连交易年度上限额度并续签〈综合原料、产品和服务互供协议〉的议案》、《关于 A 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听取了报告 1 项，为《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非执行董事述职报告》。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四、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	---

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下属中冶赛迪信息技术（重庆）有限公司继续依法合规推进员工持股相关工作；本公司下属中冶武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经主管部门审批同意，在报告期内推进科技型企业岗位分红激励工作。

六、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对中期业绩的审阅工作

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已审阅了本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未经审计之中期业绩，认为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未经审计之中期业绩符合适用的会计准则及法律规定，并已作出适当的披露。

第六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省市和环保部门发布的 2023 年上半年重点监控企业及重点排污企业名单，在中国中冶所属企业中，中国有色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有色”）下属襄阳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赣州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固安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恩菲城市固废（孝感）有限公司和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南方”）下属都市环保新能源开发大丰有限公司均被列为废气重点监控企业；中国有色下属洛阳中硅高科技有限公司、固安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和恩菲城市固废（孝感）有限公司被列为废水重点监控企业；中冶南方、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和中冶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下属 33 家污水处理企业被列入污水处理重点监控企业。报告期内，各重点排污单位各项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主要污染物实现了达标排放并完成了总量减排目标，无超标排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处理污水共 2.83 亿吨，实现 COD 减排量 6.52 万吨；氨氮减排量 0.75 万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33 家污水处理重点监控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mg/L) 注1	实际排放值 (mg/L)	总排放速率 (万 t/天)	排放去向
1	滁州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清流污水处理厂总排口 WS-01904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50	22	13.66	清天河
			氨氮		5 (8)	0.31		
2	来安县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	来安县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污水排放口 WS-06998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30	23.81	7.60	来河
			氨氮		1.5	0.44		
3	中冶秦皇岛水务有限公司	山海关污水处理厂出水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50	16.54	3.09	潮河
			氨氮		5 (8)	0.12		
4	寿光市城北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寿光市城北中冶水务有限公司外排口 WS-37078304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注2}	30	21.42	7.85	张僧河
			氨氮		1.5	0.46		
5	天长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天长市污水处理厂)	排放口编号为 WS-009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40	11.8	6.04	川桥河
			氨氮		2 (3)	0.29		
6	天长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秦栏镇污水处理厂)	天长市秦栏镇蒋圩混合入河排污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50	16.95	0.60	秦栏河
			氨氮		5 (8)	0.27		
7	天长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杨村镇污水处理厂)	天长市杨村镇污水处理厂混合入河排污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50	23.28	0.77	杨村河
			氨氮		5 (8)	0.90		
8	天长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天长市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排放口编号为 WS-04303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50	21.84	2.64	川桥河
			氨氮		2 (3)	0.39		
9	天长市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铜城镇污水处理厂)	排放口编号为 WS-04305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50	21.84	0.59	铜龙河
			氨氮		5 (8)	0.23		
10	兴隆县中冶水务有	消毒池出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50	21.66	2.14	柳河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mg/L) 注1	实际排 放值 (mg/L)	总排放速率 (万 t/天)	排放去向
	限公司	OWS-001	氨氮	(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 (8)	0.67		
11	定远县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废水排放口 WS-50004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17.90	5.14	马桥河
			氨氮		5 (8)	0.12		
12	来安县中冶华天水务有限公司汭河污水处理厂	汭河污水处理厂污水排放口 WS-06902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33.16	2.00	滁河
			氨氮		5 (8)	0.24		
13	马鞍山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马鞍山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WS-090801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11.83	1.94	襄城河
			氨氮		5 (8)	0.23		
14	黄石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黄石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排放口 DW001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12.81	3.66	磁湖
			氨氮		5 (8)	1.36		
15	寿光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寿光中冶水务有限公司排污口 WS37078309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注2}	30	25.20	11.76	小清河
			氨氮		1.5	0.46		
16	秦皇岛市抚宁区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秦皇岛市抚宁区中冶水务有限公司排放口编号 DW001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29.45	4.69	排入人造河
			氨氮		5 (8)	0.18		
17	福州市长乐区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福州市长乐区中冶水务有限公司排放口 WS26616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22.60	4.58	闽江
			氨氮		5 (8)	0.17		
18	宣城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	宣城市双桥污水处理厂混合入河排污口编号 341802022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50	14.17	1.38	水阳江
			氨氮		5 (8)	0.27		
19	北京中设水处理有限公司	一期总排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现有污水厂一级 A)DB11/890-2012	20	15.03	5.51	刺猬河
			氨氮		1.0 (1.5)	0.35		
			总磷		0.2	0.12		
		二期总排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新建污水厂一级 A)DB11/890-2012	20	14.33	3.65	
			氨氮		1.0 (1.5)	0.32		
			总磷		0.2	0.10		
20	兰州中投水务有限公司	总排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一级 B)GB18918-2002	50	20.23	23.33	黄河
			氨氮		5 (8)	0.45		
			总磷		0.5	0.06		
21	孝感中设水务有限公司	总排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一级 A)GB18918-2002	50	18.79	12.82	滚子河
			氨氮		5 (8)	0.91		
			总磷		0.5	0.19		
22	温县中投水务有限公司	第一污水厂总排口	COD	《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标准)DB41/2087-2021	50	14.79	3.06	荣蚰河
			氨氮		5 (8)	0.33		
			总磷		0.5	0.18		
		第二污水厂总排口	COD	《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	50	24.90	2.30	新蟒河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mg/L) #1	实际排 放值 (mg/L)	总排放速率 (万 t/天)	排放去向
			氨氮	准》(一级标准)DB41/2087—2021	5(8)	0.43		
			总磷		0.5	0.16		
23	常州恩菲水务有限公司	总排口	COD	《太湖地区其他区域内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32/1072-2018)	60	42.05	2.23	采菱港
			氨氮		5	0.37		
			总磷		0.5	0.09		
24	武陟县中设水务有限公司	总排口	COD	《河南省黄河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2087-2021(二级)	50	40.58	1.91	二四区滂河
			氨氮		5(8)	0.71		
			总磷		0.5	0.16		
25	平原中设水务有限公司	总排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一级A)GB18918-2002	50	35.40	4.24	马洪干渠
			氨氮		5(8)	0.44		
			总磷		0.5	0.21		
26	滦平中设环保有限公司	总排口	COD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类)GB3838-2002	15	5.11	0.02	火斗山河
			氨氮		0.5	0.02		
			总磷		0.1	0.02		
27	涿州中设水处理有限公司	总排口	COD	《大清河流域水污染排放标准》 DB13/275/2018	30	16.29	0.68	北拒马河南支
			氨氮		1.5(2.5)	0.18		
			总磷		0.3	0.08		
28	涿州中设环保有限公司	西厂总排口	COD	《大清河流域水污染排放标准》 DB13/275/2018	30	11.47	2.66	北拒马河
			氨氮		1.5(2.5)	0.13		
			总磷		0.3	0.10		
		东厂总排口	COD	《大清河流域水污染排放标准》 DB13/275/2018	30	11.29	3.19	北排干渠道入白沟河
			氨氮		1.5(2.5)	0.16		
			总磷		0.3	0.08		
		开发区厂总排口	COD	《大清河流域水污染排放标准》 DB13/275/2018	30	11.75	2.02	北排干渠道入白沟河
			氨氮		1.5(2.5)	0.13		
			总磷		0.3	0.04		
29	都市环保武汉水务有限公司	武汉市豹澥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一级A标准)(GB18918-2002)	50	12.33	6.52	长江
			氨氮		5(8)	0.06		
			总磷		0.5	0.31		
30	都市环保武汉水务有限公司左岭污水处理厂废水总排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一级A标准)(GB18918-2002)	50	8.31	7.95	长江	
		氨氮		5(8)	0.16			
		总磷		0.5	0.26			
31	都市环保竹溪县水务有限公司	竹溪县东城新区污水处理厂排放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一级A标准)(GB18918-2002)	50	13.48	0.70	竹溪河
			氨氮		5(8)	0.17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mg/L) 注1	实际排 放值 (mg/L)	总排放速率 (万 t/天)	排放去向
			总磷		0.5	0.28		
32	都市环保麻城水务有限公司	都市环保麻城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口	COD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一级 A 标准) (GB18918-2002)	50	14.48	1.20	举水河
			氨氮		5(8)	0.43		
			总磷		0.5	0.10		
33	来安县中冶华天水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第二污水处理厂)	废水总排口 DW001	CO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二级标准	120	84.62	1.46	来安县污水处理厂
			氨氮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二级标准	25	0.38		

注 1: GB18918-2002 标准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 摄氏度时的控制目标, 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 摄氏度时的控制目标。

注 2: 根据潍坊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潍管委办发(2019)3 号文件, 要求寿光市城北中冶水务有限公司和寿光市中冶水务有限公司出水指标 COD 和氨氮分别执行 30mg/L 和 1.5mg/L。

(2) 废气重点监控企业 (8 家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实际排 放值	总排放速率 (kg/h)	排放去向
1	襄阳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新增排放口#4)	恩菲襄阳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污水排口)	CO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限值	500mg/L	30.52	0.72	余家湖污水处理厂
			PH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限值	6~9	7.49	/	
		襄阳恩菲垃圾焚烧发电厂废气排放口#1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00mg/Mm ³	37.32	2.47	大气环境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00mg/Mm ³	123.15	10.87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0mg/Mm ³	1.01	0.02	
		襄阳恩菲垃圾焚烧发电厂废气排放口#2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00mg/Mm ³	33.05	2.08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00mg/Mm ³	173.09	11.30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0mg/Mm ³	0.66	0.06	
		襄阳恩菲垃圾焚烧发电厂废气排放口#3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00mg/Mm ³	34.60	1.79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00mg/Mm ³	152.09	10.29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0mg/Mm ³	0.72	0.006	
		襄阳恩菲垃圾焚烧发电厂废气排放口#4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00mg/Mm ³	18.57	1.02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00mg/Mm ³	109.84	7.13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30mg/Mm ³	3.26	0.06			
2	赣州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赣州恩菲垃圾焚烧发电厂 1# 废气排放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	100mg/Mm ³	23.48	1.61	大气环境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实际排放值	总排放速率 (kg/h)	排放去向
		口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0mg/Am ³	231.41	15.93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mg/Am ³	5.49	0.38	
		赣州恩菲垃圾焚烧电厂 2# 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00mg/Am ³	19.19	1.42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0mg/Am ³	183.31	13.61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mg/Am ³	3.53	2.65	
		赣州恩菲垃圾焚烧电厂 3# 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00mg/Am ³	18.12	13.24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0mg/Am ³	178.55	1.35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mg/Am ³	5.71	0.42	
		3	固安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固安恩菲垃圾焚烧电厂 1# 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00mg/Am ³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0mg/Am ³	75.57	9.03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mg/Am ³	0.97	0.11	
固安恩菲垃圾焚烧电厂 2# 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00mg/Am ³	65.67	5.47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0mg/Am ³	75.67	6.49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mg/Am ³	1.68	0.14	
4	恩菲城市固废 (孝感) 有限公司	孝感恩菲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4-2020	100mg/Am ³	48.84	0.29	大气环境
			氮氧化物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4-2020	300mg/Am ³	122.58	0.72	
			烟尘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4-2020	30mg/Am ³	24.13	0.14	
5	赣州南康区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 焚烧炉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00mg/Am ³	63.80	0.32	大气环境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0mg/Am ³	224.66	1.13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mg/Am ³	6.43	0.03	
		2# 焚烧炉废气排放口	二氧化硫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100mg/Am ³	72.83	0.21	
			氮氧化物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0mg/Am ³	237.57	0.68	
			烟尘	《生活垃圾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5-2014)》	30mg/Am ³	2.94	0.01	
6	都市环保新能源开发大丰有限公司	都市环保 2# 炉废气	二氧化硫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	50mg/m ³	3.00	0.18	大气环境
			氮氧化物		100mg/m ³	42.36	2.50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实际排放值	总排放速率 (kg/h)	排放去向
7	中冶陕压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5t 电炉排气筒	颗粒物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9726-2020)	30mg/m ³	<1.0	<0.13	大气环境
		60t 精炼炉	颗粒物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9726-2020)	30mg/m ³	<1.0	<0.31	
		老厂热处理车间加热炉排气筒	颗粒物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9726-2020)	30mg/m ³	2.1	0.027	
			氮氧化物		300mg/m ³	3	<0.039	
			二氧化硫		100mg/m ³	3	<0.039	
		锅炉房锅炉排气筒	颗粒物	《锅炉大气污染物》 (DB61/941-2018)	30mg/m ³	<1.0	0.0038	
			氮氧化物		80mg/m ³	54	0.18	
			二氧化硫		20mg/m ³	<3	0.01	
		新厂锻造车间加热炉 1#排气筒	颗粒物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9726-2020)	30mg/m ³	1.5	0.45	
			氮氧化物		300mg/m ³	<3	<3	
			二氧化硫		100mg/m ³	<3	<0.9	
		新厂锻造车间加热炉 2#排气筒	颗粒物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9726-2020)	30mg/m ³	2.4	0.12	
			氮氧化物		300mg/m ³	167	8.24	
			二氧化硫		100mg/m ³	<3.0	0.07	
8	中冶(上海)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结构 10A 车间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 31/199-2015	70mg/Nm ³	3.13	0.0597	大气环境
		结构车间 9 号门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70mg/Nm ³	4.48	0.0856	
		装备车间东油漆车间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70mg/Nm ³	3.38	0.0699	

(3) 废水重点监控企业 (3 家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实际排放值	总排放速率 (kg/h)	排放去向
1	洛阳中硅高科技有 限公司一分公司	废水总排口	pH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	6~9	7.60	/	洛阳市新 区污水处 理厂
			SS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	400mg/L	87.25	4.28	
			CO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	500mg/L	143.25	6.73	
			氨氮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	/	0.14	0.01	
			Cl ⁻	《盐业、碱业氯化物排放标准 DB41/276-2011》	350mg/L	150.00	7.33	
			F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	20mg/L	3.07	0.16	
		尾气淋洗塔烟囱	HCl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二级	100mg/Mm ³ 0.915kg/h	12.44 0.065	/ 0.39	大气环境
		酸雾净化塔烟囱	HF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二级	9mg/Mm ³	2.26	/	
					0.38kg/h	0.095	0.19	

序号	公司名称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名称	执行标准名称	标准值	实际排放值	总排放速率 (kg/h)	排放去向
			NOx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二级	240mg/M ³ 2.85kg/h	20.5 0.37	/ 0.74	
2	固安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污水总排口	CO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表 4 三级标准以及固安绿源城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水水质要求。	500mg/L	120.24	3.34	固安绿源城区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氨氮		45mg/L	1.38	0.05	
			PH		6~9	7.36	/	
3	恩菲城市固废(孝感)有限公司	污水总排口	CO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及《孝感市邓家河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400mg/L	26.29	0.05	孝感市邓家河污水处理厂
			氨氮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及《孝感市邓家河污水处理厂收水标准》	40mg/L	0.85	0.01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上半年, 公司下属各相关企业防治污染设施均正常稳定运行, 生产运行管理完善, 能保证达标排放; 各污水处理企业高度重视节能降耗工作, 各项防治污染设施运行正常, 通过不断加强对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等各方面的管理管控, 有效保证了出水水质稳定达标。

(1) 洛阳中硅高科技有限公司一分公司废水处理设施有三废处理站、生活污水一体化处理设施, 废气处理设施有尾气淋洗塔、酸雾净化塔、布袋除尘器, 固废设有一般固废存放场地废水处理泥渣场、氢化渣场和危险废物暂存场地。报告期内各项防治污染设施正常稳定运行、生产运行管理完善、能保证达标排放。

(2) 各焚烧电厂不断加强在渗滤液、飞灰、烟气净化系统方面的管控, 保证污水处理和烟尘达标排放。

(3) 都市环保新能源开发大丰有限公司 2 套机组, 分别配套建设有“SNCR(炉内高温段注射尿素、非催化还原脱硝系统)”、“炉内脱硫系统(向炉内高温燃烧区注入干石灰粉)”和“旋风除尘+布袋除尘的两级除尘系统”。

(4) 北京恩菲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 不断加强对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等各方面的管理管控, 能够保证出水 100%达标排放。

(5) 都市环保武汉水务有限公司所属豹澥污水处理厂采用了具有强化生物脱氮除磷功能的水解酸化+改良型 A/A/O+混凝过滤工艺, 出水消毒采用了次氯酸钠消毒方式。

(6) 都市环保武汉水务有限公司所属左岭污水处理厂采用了具有强化生物脱氮除磷功能的改良型 MSBR+混凝过滤工艺, 出水消毒采用了次氯酸钠消毒方式。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属企业运营的相关污水处理厂、固废处理厂等环境影响评价及行政许可情况如下:
赣州恩菲二期项目于 2019 年 9 月 3 日取得赣州市行政审批局批复(赣市行审证(1)字(2019)110 号), 2020 年 9 月进行环保验收监测, 2020 年 12 月 16 日组织专家评审会开展环保验收, 2021 年 2 月 9 日至 3 月 12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上进行公示, 并于公示当月完成区、市生态环境部门备案。

固安恩菲 2020 年 4 月 2 日取得廊坊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项目环评批复(廊环函(2020)37 号), 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落实环评批复中要求。2021 年 12 月 31 日自行组织专家进行环保设施竣工三同时自主验收。

孝感恩菲 2019 年 7 月 11 日已获得环境影响评价批复(孝环函(2019)101 号); 2021 年 10 月 20 日完成环境保护自主竣工验收工作, 环评和验收文件中的环保要求均已全部落实。

恩菲环保兰州市雁儿湾污水厂提标改扩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兰环复(2018)18 号);

涿州中设环保西厂提标改造工程取得环保批复（涿环表〔2020〕22号）并已通过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涿州中设环保东厂提标改造工程取得环保批复（涿环表〔2020〕21号）并已通过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涿州中设水处理松林店厂提标改造工程取得环保批复（涿环书〔2019〕09号）。

竹溪县东城新区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获得了环评批复（十环函〔2019〕481号），环评批复文件中的环保按要求全部落实。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襄阳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2021年9月9日在襄阳市生态环境局襄城分局备案，备案文号：420602-2021-005M。

固安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2021年12月30日在廊坊市生态环境局固安县分局备案，备案文号：131022-2021-044-M。

都市环保麻城水务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2023年7月9日在麻城市环境保护局备案，2023年3月第二次更新修订，备案文号：421181-2019-043L。

赣州南康区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于2023年2月16日在赣州市南康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备案，备案编号为360782-2023-001-L。

此外，各污水处理企业均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地方生态环保局备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洛阳中硅高科技有限公司、襄阳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赣州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固安恩菲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恩菲城市固废（孝感）有限公司、都市环保新能源开发大丰有限公司和各污水处理企业均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监测数据联网实时传输，受当地环保部门实时监控。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重点排污企业均没有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子公司因噪音、扬尘等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8起，累计处罚金额54.59万元。目前所有处罚事项均已完成整改。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1) 中冶赛迪装备有限公司：主要污染物类别是废气、废水，主要大气污染物是挥发性有机物、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排放标准。主要水污染物是氨氮、悬浮物、化学需氧量，废水经生化池处理后排至园区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排放标准。

2) 中冶南方（武汉）重工制造有限公司：主要污染物类别为废气，主要大气污染物为挥发性有机物，经污染防治设施处理后排放浓度符合排污标准。

3) 郑州宝冶钢结构有限公司：主要污染物类别为废气、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废水；主要大气污染物是颗粒物、苯、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二氧化氮、二氧化硫，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排放标准。主要水污染物是氨氮、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总氮、总磷和石油类水污染物排放浓度均符合排放标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是废钢、废铜、焊丝盘、铁粉、铁刨花、氧化渣，收集、储存及处置合规。

4) 工程项目：主要污染物有扬尘、废水、噪声、固废等。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各生产企业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批复要求建设了废水、废气、固废、噪声污染治理设施，各工程项目均配置了雾炮车、洒水车、洗车台、垃圾站等设施，裸土进行了密目网覆盖；噪音大的作业采取降噪措施。具体内容如下：

1) 中冶赛迪装备有限公司

废气处理设施：有机废气吸附过滤系统和袋式除尘系统均有效运行，经处理后的废气达标排放。

废水处理设施：废水经生化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排放浓度均符合排放标准。

固体废物处理设施：建设有专用危废及固废库房，危险废物及固体废物委托有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转移处置，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了五联单手续。

2) 中冶南方（武汉）重工制造有限公司

废气处理设施：采用地吸式废气收集、旋流塔、干式过滤器、UV 光解光催化、活性炭吸附工艺对油漆废气净化处理后达标排放。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或自带消音的设备，高噪声设备采用减振、建筑隔音等措施减少噪声污染。

固体废物处理设施：建设有专用危废库房，危险废物外售由具备相应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危险废物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了五联单手续。

3) 郑州宝冶钢结构有限公司

废气污染治理措施：切割烟尘配置 3 套烟尘净化处理装置（滤筒除尘器和 3 根 20m 高排气筒）。焊接烟尘配置 5 套中央烟尘净化处理系统和 5 根 20m 高排气筒，各焊接工位设吸气罩。漆雾、二甲苯、非甲烷总烃等有机废气配置 2 套喷烘一体的喷涂房，包括 2 套漆雾过滤系统（含玻璃纤维过滤毡、两级漆雾过滤装置）、2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1 套托付催化燃烧装置、1 根 20m 高排气筒。烘干燃烧器（处理天然气、燃烧废气、烟尘、SO₂、NO_x 等）配置 3 根 20m 高排气筒。

噪声污染治理措施：选用高效低噪声、低转速、高质量的风机，采用减震基础和柔性接口，减震基础、建筑隔声减少噪声污染。

固体废物处理设施：建设有专用危废房，危险废物外售由具备相应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危险废物转移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办理了五联单手续。

4) 工程项目

扬尘防治措施：严格执行扬尘防控“6 个 100%”，结合工程施工特点，采取塔吊喷淋、高层喷淋、围墙喷淋、雾炮喷淋等降尘措施，以及裸土覆盖、绿化、固化等防尘措施，并做好高层垃圾、渣土运输密闭措施，车辆冲洗洁净后方可进出现场，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废水防治措施：施工现场设置排水设施，废水经三级沉淀池等预处理设施处理，监测井水质检测合格后，部分废水再利用于绿化浇灌、洒水降尘等。

噪声防治措施：合理布置平面图，高噪声设施、设备远离周边噪声敏感建筑物，设置连续密闭围挡隔绝噪声，木工加工棚等设置密闭防护棚，并选用低振动低噪声施工机械，定期检测厂界噪声，满足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固废防治措施：施工现场设置建筑垃圾分类收集设施，钢材、木材、混凝土废料结合现场合理再利用，剩余废料进行资源化回收，并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固废清运合同，合规处置外排固废。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各重点排污企业环保监测信息均及时报送至《国家重点监控企业的环境统计直报系统》或在相关网站平台上发布。

中冶生态环保所属兰州中投水务有限公司进行提标改造，提升能源利用率。水厂提标改扩建后采用热水源热泵技术，对全厂建筑物进行供暖，污水源热泵系统将污水热能连同热泵机组本身产生热能一并转移到室内，能效比高达 4.5-6.0，能源利用率是电采暖的 3-4 倍，污水源热泵与空气源热泵相比，夏季冷凝温度低，冬季蒸发温度高，能效比和性能系数大大提高，运行工况稳定，比传统中央空调节省 30%-40% 的运行费用，且污水源热泵技术系统无需设冷却塔，利用的是城市原生污水，节约了大量水资源的同时又开发创造出新的清洁型新能源。

2023 年 5 月 14 日至 20 日是全国城市节约用水宣传周，为进一步增强全民节约用水意识，巩固驻马店市“国家节水型城市”成果，5 月 19 日，公司下属驻马店中业自来水有限公司在市城市管理局统一组织下，到恒基名都小区开展 2023 年“全国城市节约用水宣传周”宣传活动。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推进资源节约和循环利用，变废为宝践行绿色建造。采用工程总承包、全过程工程咨询等组织管理方式，强化设计、施工一体化协同管理，通过双优化措施源头节约资源消耗；积极推广材料工厂化加工，实现精准下料、精细管理，降低建筑材料损耗率；充分利用混凝土、钢筋、模板等余料，实行循环利用；充分考虑施工临时设施与永久性设施的结合利用，实现“永临”结合，减少建筑垃圾的产生。

公司积极打造节能环保产业平台，发展节能环保综合服务，全方位提升环保产业实力。围绕水环境综合治理、垃圾焚烧、危险废物处理、土壤修复、矿山生态环境治理、光伏发电等细分领域，培育一批集节能环保技术咨询、系统设计、设备制造、工程施工、运营管理等专业化服务企业，打造公司节能环保品牌，加大宣传力度不断提升品牌知名度。

公司执行“碳达峰、碳中和”整体战略部署，注重技术创新和可持续发展，围绕污水厂节能降耗目标开展各项研究，研究低能耗、低碳源消耗的新工艺。其中，公司所属子公司恩菲环保高品质再生水处理关键技术已先后应用于其运营的北京市房山区良乡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和一期提标改扩建工程。恩菲环保充分把握“水务+绿色”的发展理念，将良乡污水处理厂打造成集污水处理、中水回用、光伏发电、污泥处置以及水源热泵为一体的全国首批综合环保新能源示范项目。采用光伏和水源热泵技术，每年实现碳减排 1,000 吨，同时通过中水回用，年节水量超 1,000 万吨，末端采用深度脱水联合好氧发酵技术，实现了污泥资源化利用。同时，该项技术还成功推广应用于河南焦作温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武陟县第三污水处理厂及涿州污水处理项目群等多个项目。恩菲环保凭借出色的科技创新突破能力和高品质再生水关键技术，经省部级技术成果鉴定属于“国内首创、居国际领先水平”，相继获得“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一等奖”、“中国五矿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以及“北京市水务科学技术二等奖”等多个奖项，并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1 项。

公司所属子公司中冶赛迪集团有限公司研发的高效还原低碳高炉技术，目前已在河北某 2,000m³ 级大型高炉应用，预计 2023 年 7 月下旬全线投产，设计减碳能力 15%，每年可减少 CO₂ 排放 40 万吨。

公司所属子公司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专注环保料场关键建造技术，打造绿色建造品牌。凭借独占鳌头的技术优势带来了环保料场新突破，先后承接了国内 21 座环保料场工程，绿色建造技术成果广泛延伸运用至湛钢、武钢及马钢等。中国二十冶承建的宝钢德盛等宝武系统智能化全封闭环保料场提升改造工程，建成后的料场降尘量由每月 140 吨/平方公里，下降至每月 10 吨/平方公里，空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小于 1.0 毫克/立方米，物料损耗降低至 0.25-0.36%，黄金效益显著，为国家打赢蓝天保卫战、碧水保卫战和净土保卫战做出了重要贡献。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上半年，公司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乡村振兴和定点帮扶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把乡村振兴五大战略作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着力点，通过产业帮扶、消费帮扶、生态发展持续助力定点帮扶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一）拨付援助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由公司承担的定点帮扶和对口支援无偿援助资金 1,744 万元已全部完成拨付。其中：向德江县拨付 580 万元，用于开展 7 个产业帮扶项目；向沿河县拨付 461 万元，用于开展 9 个帮扶项目，包括 8 个产业振兴类项目和 1 个生态振兴类项目；向镇雄县拨付 490 万元，用于开展 3 个帮扶项目，包括 2 个产业振兴类项目和 1 个文化、人才振兴类项目；向攀枝花技师学院拨付 213 万元，用于开展“矿心”职业教育计划。其中，资助 2021 级学生 42 名、2022 级学生 52 名，并计划在定点帮扶和对口支援县招收 2023 级新生 60 人。

（二）消费帮扶情况

公司广泛动员所属各级工会积极参与消费帮扶。2023 年上半年，在定点帮扶县直接购买农产品总额为 311.08 万元；在帮扶县帮助销售农产品总额为 18.35 万元；在定点帮扶县外的原 832 个国家级贫困县直接购买资金总量为 202.08 万元。

（三）帮扶工作创新情况

公司所属子公司重庆赛迪益农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将立体帮扶模式应用到公司定点帮扶县的其他产业中去，构建集研发、生产、加工、储运、销售、品牌、体验、服务为一体的“帮扶县土特产”全产业链集群，形成“可辐射、可带动、可联动”的农业数字化发展新模式，为帮扶地区产业发展持续助力。公司为定点帮扶地区发展赋能主要体现在以下两方面：一是细分产业优势，构建产业集群。依托帮扶县丰富的地理环境资源，整合中冶赛迪蔬菜产业专家团队和企业资源，通过“盘活闲置资产+新建示范基地”的方式，在黑水镇发展 55 亩特色蔬菜种植基地。二是产业持续助力，巩固帮扶成果。持续对沿河黑水“桃梨欢喜”农业示范园做全过程、全生命周期支持。“桃梨欢喜”农业示范园按照“1125”发展模式（即由贵州黑水“桃梨欢喜”农业示范园所在五个村（社区）党支部联合组建 1 个联村党委主持日常工作，五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联合注册成立 1 个园区运营管理公司负责园区日常管理，形成桃园和梨园 2 个园区，辐射带动龙堡、爱群、余塘、侯家、桂家山 5 个村（社区）抱团发展）运营，并建立“4321”机制（即运营管理公司获得收益，40%作为全民分红、30%作为园区滚动发展资金、20%作为村集体经济、10%作为管理者报酬，构建桃梨园区绿色循环发展“生态链”），不仅增加了集体经济收入，也为周边的富余劳动力提供就业机会，带动 6,000 人次务工。

第七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和避免同业竞争	中国五矿	1、对于中国五矿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与中国中冶重合的业务，中国五矿将结合企业实际以及所处行业特点与发展状况等，积极运用委托管理、资产重组、股权置换、业务调整等多种方式，尽可能减小双方的业务重合问题。2、本次收购完成后，中国五矿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新增与中国中冶相竞争的业务领域，不再新设立从事与中国中冶相同或者相似业务并对中国中冶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控股子公司。中国五矿将对所控制的企业进行监督，必要时将采取一定措施。3、在符合上述第1及第2项原则的前提下，本次收购完成后，如中国五矿控制的非上市子企业或其他非上市关联企业将来经营的产品或服务与中国中冶的主营产品或服务有可能形成竞争，中国五矿同意中国中冶有权优先收购该等产品或服务有关的资产或中国五矿在子企业中的全部股权。中国中冶有权自行决定何时要求中国五矿向其出售前述有关竞争业务。4、在中国中冶审议新增业务领域是否与中国五矿存在同业竞争、以及是否决定行使上述选择权和优先购买权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将按规定进行回避，不参与表决。5、中国五矿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及《公司章程》等中国中冶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中国中冶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上述承诺在中国五矿对中国中冶拥有控制权或能够产生较大影响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中国五矿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中国中冶造成的一切损失。	2016年2月17日	否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履行应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解决和避免同业竞争	中冶集团	中国中冶控股股东中冶集团承诺其将避免从事或参与与中国中冶的主营业务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业务。	2008年12月5日	否	是	-	-
与公司债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国中冶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简称“2018 公司债”) 的存续期内, 如公司预计不能按期偿付该等债券本息或在该等债券到期时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 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1) 不向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 (2) 不减少注册资本金。债券募集资金仅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 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 不转借他人使用, 不用于非生产性支出, 不用于房地产业务, 并将建立切实有效的募集资金监督机制和隔离机制。	2018年5月8日-2023年5月8日	是	是	-	-
与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相关	其他	中国中冶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第二期中期票据, 募集资金应用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 不得用于土地、房地产、股权、股票及期货等国家规定禁入领域。本期募集资金将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流动资金需要, 不得用于长期投资。存续期间内, 若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日至赎回时	是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的承诺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第二期中期票据、第三期中期票据、第四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应用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不得用于土地、房地产、股权、股票及期货等国家规定禁入领域。本期募集资金将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流动资金需要，不得用于长期投资。存续期间内，若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第二期中期票据、第三期中期票据、第四期中期票据发行日至赎回时	是	是	-	-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第二期中期票据、第三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应用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不得用于土地、房地产、股权、股票及期货等国家规定禁入领域。本期募集资金将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流动资金需要，不得用于长期投资。存续期间内，若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第二期中期票据、第三期中期票据发行日至赎回时	是	是	-	-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至第十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应用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不得用于土地、房地产、股权、股票及期货等国家规定禁入领域。本期募集资金将用于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流动资金需要，不得用于长期投资。存续期间内，若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至第十一期中期票据发行日至赎回时	是	是	-	-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半年度财务报告审阅机构及公司 2023 年度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但未经审计。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中冶集团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及设定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持续性关连交易年度限额的议案》,同意调整、预计相关额度上限并签署相关协议。	详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3年度上限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物资购销类-收入	协议定价	6,274,780	-	2,291,660	17.76%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物资购销类-支出	协议定价	25,307,130	-	6,411,552	6.9%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提供劳务	工程建设类-收入	协议定价	13,447,080	-	1,512,301	0.5%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接受劳务	工程建设类-支出	协议定价	1,131,140	-	92,942	0.06%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提供劳务	冶金与管理服务类-收入	协议定价	313,770	-	38,450	0.41%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接受劳务	冶金与管理服务类-支出	协议定价	1,160,000	-	162,045	21.52%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其它流出	物业承租类-支出	租赁合同	460,000	-	52,154	6.74%	-	-	-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综合授信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及所属成员单位提供综合授信每日最高余额 ^{注(1)}	协议定价	30,000,000	-	116,651	-	-	-	-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存款	本公司及所属成员单位在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每日存款余额 ^{注(2)}	协议定价	12,000,000	-	4,000,002	-	-	-	-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3年度上限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费用支出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及所属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费用总额 注(3)	协议定价	70,000	-	426	0.14%	-	-	-
中国五矿及其除中国中冶以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利息支出	产融服务类-融资费用-财务资助	协议定价	1,600,000	-	6,523	0.47%	-	-	-
合计				/	91,763,900	/	14,684,706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说明						不适用					

注：（1）包括但不限于贷款、票据承兑和贴现、担保、保函、开立信用证等，含已发生应计利息；

（2）包含已发生应计利息；

（3）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咨询、结算、网上银行、投资、信用证、委托贷款、担保、票据承兑、保函等服务收取的代理费、手续费、咨询费或其他服务费用总额。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关联方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五矿财务公司”）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五矿财务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12,000,000,000	0.35%-1.15%	219,984.51	19,057,598,945.63	15,553,089,909.25	3,504,729,020.89
合计	/	12,000,000,000	0.35%-1.15%	219,984.51	19,057,598,945.63	15,553,089,909.25	3,504,729,020.89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关联方五矿财务公司向本公司及所属成员单位提供综合授信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五矿财务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授信	30,000,000,000	116,651,088.48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关联方五矿财务公司向本公司及所属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咨询费或其他服务费用总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五矿财务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服务费用	70,000,000	425,968.06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中冶置业	全资子公司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512,466,654.17	2019-9-4	2019-9-4	2024-9-4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0	无	否	其他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330,623,647.85	2019-9-4	2019-9-4	2024-9-4	连带责任担保	正常	无	否	否	0	无	否	其他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02,00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843,090,302.02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988,254,304.4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9,636,421,773.3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0,479,512,075.39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9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5,626,286,6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5,626,286,6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见下

担保情况说明：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由本公司下属中冶置业持股 31%，下属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0%、珠海大横琴置业有限公司持股 30%、香港集美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19%。2016 年 7 月，珠海大横琴置业有限公司同意在董事会表决时与中冶置业的表决意见保持一致，并出具一致行动函，中冶置业取得对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的控制权，于 2016 年 8 月将其纳入合并范围。2019 年 9 月 5 日，中冶置业与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按股比分别为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 9.3 亿元和 6 亿元的担保（详见本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2020 年 3 月，珠海大横琴置业有限公司撤销与中冶置业的一致行动函，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不再纳入中冶置业合并范围，中冶置业与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对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的担保随之转为公司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房地产按揭担保合计 93.9 亿元。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的重大合同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事项的有关议案。截至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已收到国资委《关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有关事项的批复》（国资产权〔2023〕363 号），国务院国资委原则同意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 15,000 万股优先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的总体方案，详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的有关议案，详见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八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36,87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¹⁾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0	10,190,955,300	49.18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²⁾	229,000	2,842,262,951	13.71	0	无	0	其他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0	1,227,760,000	5.92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09,178,317	752,470,975	3.63	0	无	0	其他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589,038,427	2.84	0	无	0	国有法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基建工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618,543	74,792,557	0.36	0	无	0	其他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	63,516,600	0.31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0,190,955,3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90,955,300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²⁾	2,842,262,951	境外上市外资股	2,842,262,951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1,227,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7,76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52,470,975	人民币普通股	752,470,97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89,038,427	人民币普通股	589,038,42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中证基建工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4,792,557	人民币普通股	74,792,557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3,516,6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16,6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1）：表中所示数字来自于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股东名册。

注（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H股乃代表多个权益拥有人持有。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拥有的证券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于本公司及相联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的权益及淡仓

于2023年6月30日，就本公司所知，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或彼等联系人于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依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须予记入该条文所述登记册的任何权益或淡仓，或依据标准守

则中董事及监事须另行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或被授予购买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的股份或债权证的权利如下：

单位：股

姓名	职位	股份类别	好仓/淡仓	身份	股份数目	占相关股份类别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占全部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董 事							
张孟星	执行董事、总裁	A 股	好仓	实益拥有人	60,032	0	0
监 事							
尹似松	监事会主席	A 股	好仓	实益拥有人	28,100	0	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就本公司所知，本公司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或彼等联系人概无于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依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须予记入该条文所述登记册的任何权益或淡仓，或依据标准守则中董事及监事须另行知会本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及淡仓。

2.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于本公司及相关法团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的权益及淡仓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就本公司所知，本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于本公司的股份如下：

单位：股

姓名	职位	股份类别	好仓/淡仓	身份	股份数目	占相关股份类别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占全部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邹宏英	副总裁、总会计师	A 股	好仓	实益拥有人	40,000	0	0
曲 阳	副总裁	H 股	好仓	实益拥有人	70,000	0	0

3.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拥有本公司股份和相关股份的权益及淡仓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获告知如下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须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而备存登记册的权益或淡仓的人士：

单位：股

主要股东名称	身份	A 股数目	权益性质	约占全部已发行 A 股百分比(%)	约占全部已发行股份百分比(%)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受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10,190,955,300	好仓	57.08	49.18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10,190,955,300	好仓	57.08	49.18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实益拥有人	1,227,760,000	好仓	6.88	5.92

除上述以外，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和最高行政人员所知，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根据须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备存的登记册，概无其他人士或法团于本公司股本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的规定须向本公司披露的权益或淡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雇员及薪酬政策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岗员工的数量	335
主要子公司在岗员工的数量	94,956
在岗员工的数量合计	95,29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18,78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工程承包	85,034
房地产开发及其他	3,677
装备制造	5,561
资源开发	1,019
合计	95,29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 (人)
研究生以上	13,415
大学本科	53,721
大学专科	19,415
大学专科以下	8,740
合计	95,291

(二) 薪酬政策

本公司实施以市场为导向、以绩效考核为基础的薪酬体系。根据适用的规定，本公司为职工建立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根据适用的法律及法规，上述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的规定缴纳。本公司也根据适用法规，经上级部门批准，为职工建立了企业年金。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1 中冶 MTN001	102101395	2021 年 7 月 26 日 - 7 月 27 日	2021 年 7 月 28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4 年 7 月 28 日	2,000,000,000	3.55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1 中冶 MTN002	102101593	2021 年 8 月 17 日-8 月 18 日	2021 年 8 月 19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4 年 8 月 19 日	2,000,000,000	3.47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1 中冶 MTN003	102101685	2021 年 8 月 24 日-8 月 25 日	2021 年 8 月 26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4 年 8 月 26 日	2,000,000,000	3.50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21 中冶 MTN004	102103353	2021 年 12 月 28 日-12 月 29 日	2021 年 12 月 30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4 年 12 月 30 日	500,000,000	3.30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2 中冶 MTN001	102282664	2022 年 12 月 7 日-12 月 8 日	2022 年 12 月 9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12 月 9 日	2,000,000,000	4.18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2 中冶 MTN002	102282722	2022 年 12 月 14 日-12 月 15 日	2022 年 12 月 16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12 月 16 日	2,000,000,000	4.23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2 中冶 MTN003	102282771	2022 年 12 月 21 日-12 月 22 日	2022 年 12 月 23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12 月 23 日	1,300,000,000	4.12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01	102380165	2023 年 2 月 8 日-2 月 9 日	2023 年 2 月 10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2 月 10 日	2,000,000,000	3.57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02	102380190	2023 年 2 月 10 日、2 月 13 日	2023 年 2 月 14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2 月 14 日	2,000,000,000	3.52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03	102380222	2023 年 2 月 15 日-2 月 16 日	2023 年 2 月 17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2 月 17 日	2,000,000,000	3.45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04	102380244	2023 年 2 月 17 日、2 月 20 日	2023 年 2 月 21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2 月 21 日	2,000,000,000	3.52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五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05	102380443	2023 年 3 月 8 日-3 月 9 日	2023 年 3 月 10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3 月 10 日	2,000,000,000	3.37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六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06	102380488	2023 年 3 月 10 日、3 月 13 日	2023 年 3 月 14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3 月 14 日	2,000,000,000	3.36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七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07	102380546	2023 年 3 月 15 日 - 3 月 16 日	2023 年 3 月 17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3 月 17 日	2,000,000,000	3.37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八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08	102380610	2023 年 3 月 17 日、3 月 20 日	2023 年 3 月 21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3 月 21 日	2,000,000,000	3.36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九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09	102380672	2023 年 3 月 22 日 - 3 月 23 日	2023 年 3 月 24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5 年 3 月 24 日	2,000,000,000	3.35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十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10	102382163	2023 年 8 月 18 日、8 月 21 日	2023 年 8 月 22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6 年 8 月 22 日	2,000,000,000	3.05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十一期中期票据	23 中冶 MTN011	102382240	2023 年 8 月 23 日 - 8 月 24 日	2023 年 8 月 25 日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行权日, 首个行权日为 2026 年 8 月 25 日	1,400,000,000	3.04	每年付息,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中冶 SCP003	012382815	2023 年 7 月 26 日	2023 年 7 月 27 日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00,000,000	2.20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中冶 SCP004	012382838	2023 年 7 月 27 日	2023 年 7 月 28 日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00,000,000	2.20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中冶 SCP005	012383187	2023 年 8 月 22 日	2023 年 8 月 23 日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000,000,000	2.07	到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	竞价交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发行的中期票据未行使发行人的赎回权和利息递延支付选择权；本公司发行的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均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3.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现状	执行情况	是否发生变更	变更后情况	变更原因	变更是否已取得有权机构批准	变更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截至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发行的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均未设置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化	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承诺一致	否	-	-	否	-

5.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均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经重述)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流动比率	1.15	1.14	0.01
速动比率	0.64	0.65	-0.01
资产负债率(%)	73.76	72.34	1.42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经重述)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6.42	5.89	0.53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阅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安永华明（2023）专字第60923904_A115号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的中期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统称“中期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中期财务报表是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中期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中期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宁宁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宁

中国北京

2023年8月30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 1	62,107,585	45,485,4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 2	2,056	178,026
应收票据	七 3	5,708,193	5,127,425
应收账款	七 4	111,553,999	93,439,673
应收款项融资	七 5	10,733,969	10,346,388
预付款项	七 6	32,817,748	36,352,532
其他应收款	七 7	44,935,758	48,071,717
存货	七 8	85,438,923	79,948,631
合同资产	七 9	139,798,996	106,826,6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 10	5,418,243	4,896,108
其他流动资产	七 11	10,169,523	7,533,147
流动资产合计		508,684,993	438,205,660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七 12	43,261,519	35,841,643
长期股权投资	七 13	33,886,070	31,863,6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 14	1,067,430	939,92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 15	3,980,532	4,477,895
投资性房地产	七 16	7,864,706	7,871,895
固定资产	七 17	24,919,727	25,411,113
在建工程	七 18	4,610,791	4,077,347
使用权资产	七 19	767,406	860,236
无形资产	七 20	22,514,521	22,026,293
商誉	七 21	54,315	54,315
长期待摊费用	七 22	399,552	396,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23	6,531,414	6,268,5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 24	8,679,257	7,098,0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8,537,240	147,187,167
资产总计		667,222,233	585,392,827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 25	42,350,720	20,192,878
衍生金融负债	七 26	510,932	200,670
应付票据	七 27	36,902,926	37,186,380
应付账款	七 28	230,345,733	187,160,134
预收款项	七 29	115,048	92,382
合同负债	七 30	64,374,848	74,016,212
应付职工薪酬	七 31	2,639,947	2,254,726
应交税费	七 32	4,582,403	5,525,953
其他应付款	七 33	32,719,054	28,228,8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 34	7,093,305	11,981,744
其他流动负债	七 35	22,534,215	19,004,712
流动负债合计		444,169,131	385,844,6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 36	37,351,142	28,840,673
应付债券	七 37	3,300,000	1,300,000
租赁负债	七 38	519,200	569,000
长期应付款	七 39	761,013	615,00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 40	3,491,988	3,506,754
预计负债	七 41	881,432	1,081,743
递延收益	七 42	1,114,044	1,078,5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 23	118,903	178,5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 43	460,385	460,361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998,107	37,630,616
负债合计		492,167,238	423,475,265
股东权益：			
股本	七 44	20,723,619	20,723,619
其他权益工具	七 45	43,500,000	28,500,000
其中：永续债		43,500,000	28,500,000
资本公积	七 46	22,595,943	22,601,592
其他综合收益	七 47	1,259,094	1,084,471
专项储备	七 48	345,494	119,813
盈余公积	七 49	2,976,424	2,976,424
未分配利润	七 50	48,870,194	45,110,34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40,270,768	121,116,261
少数股东权益		34,784,227	40,801,301
股东权益合计		175,054,995	161,917,56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667,222,233	585,392,827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公司负责人：陈建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万柱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44,536	4,562,014
应收账款	十六 1	506,141	390,950
预付款项		232,844	241,723
其他应收款	十六 2	75,148,638	69,564,542
存货		785	877
合同资产		837,336	829,4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37	2,037
流动资产合计		84,672,317	75,591,637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十六 3	241,531	241,531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 4	99,093,911	97,969,7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95	687
固定资产		17,152	18,393
使用权资产		31,237	40,474
无形资产		1,940	2,4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1,490	431,3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757,956	98,704,685
资产总计		184,430,273	174,296,32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六 5	13,770,605	8,540,913
衍生金融负债		461,266	166,454
应付账款		1,550,121	1,851,774
合同负债		750,632	519,069
应付职工薪酬		15,819	17,278
应交税费		49,420	56,526
其他应付款	十六 6	39,247,580	46,269,5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六 7	20,265,445	20,498,188
流动负债合计		76,110,888	77,919,7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十六 8	439,080	439,080
租赁负债		10,681	19,81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7,538	56,406
递延收益		3,598	3,598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0,897	518,903
负债合计		76,621,785	78,438,680
股东权益:			
股本		20,723,619	20,723,619
其他权益工具		43,500,000	28,500,000
其中:永续债		43,500,000	28,500,000
资本公积		37,894,014	37,907,129
其他综合损失		(5,892)	(4,125)
专项储备		12,550	12,550
盈余公积		2,976,424	2,976,424
未分配利润		2,707,773	5,742,045
股东权益合计		107,808,488	95,857,64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84,430,273	174,296,322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公司负责人:陈建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万柱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一、营业收入	七 51	334,458,860	289,201,742
减：营业成本	七 51	303,470,277	262,190,220
税金及附加	七 52	995,124	910,603
销售费用	七 53	1,392,314	1,227,620
管理费用	七 54	5,425,525	4,939,714
研发费用	七 55	9,089,092	7,638,329
财务费用	七 56	248,599	109,355
其中：利息费用		1,380,651	905,550
利息收入		968,978	1,109,460
加：其他收益	七 57	195,212	184,731
投资损失	七 58	(701,874)	(813,7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		106,708	(91,96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709,780)	(536,94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七 59	(328,383)	(130,695)
信用减值损失	七 60	(1,831,302)	(1,603,202)
资产减值损失	七 61	(1,250,783)	(1,315,925)
资产处置收益	七 62	33,959	103,781
二、营业利润		9,954,758	8,610,869
加：营业外收入	七 63	69,728	116,214
减：营业外支出	七 64	125,908	78,652
三、利润总额		9,898,578	8,648,431
减：所得税费用	七 66	1,219,604	1,291,929
四、净利润		8,678,974	7,356,50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8,678,974	7,356,502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17,536	5,872,872
少数股东损益		1,461,438	1,483,63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 47	257,598	413,11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4,195	369,667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失		(33,189)	(70,183)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62,646)	(75,61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损失		(8)	(26)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465	5,453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7,384	439,85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损失)		668	(26,339)
(2)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1,883	5,340
(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4,833	460,8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3,403	43,450
六、综合收益总额		8,936,572	7,769,619

项目	附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391,731	6,242,53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44,841	1,527,08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七 67	0.26	0.2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七 67	0.26	0.24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公司负责人：陈建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万柱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一、营业收入	十六 9	425,918	860,297
减：营业成本	十六 9	347,345	810,512
税金及附加		3,716	855
管理费用		98,550	84,436
财务费用		(490,341)	242,366
其中：利息费用		975,333	1,197,843
利息收入		1,216,722	1,203,052
加：其他收益		662	1,886
投资收益	十六 10	265,670	1,554,8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收益		(649)	11,87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94,812)	(129,151)
信用减值损失	十六 11	(3,803)	(84,20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935	3,137
二、营业利润		435,300	1,068,675
加：营业外收入		-	90
减：营业外支出		4	16
三、利润总额		435,296	1,068,749
减：所得税费用		6,815	3,820
四、净利润		428,481	1,064,929
持续经营净利润		428,481	1,064,929
五、其他综合损失的税后净额		(1,767)	(6,207)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失		(1,767)	(1,931)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775)	(1,938)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	7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失		-	(4,27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损失		-	(4,276)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6,714	1,058,722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公司负责人：陈建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万柱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5,624,983	235,101,0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513,796	784,5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8(1)	2,147,291	2,433,3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286,070	238,318,9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0,328,166	209,893,9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744,142	14,405,0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61,211	5,765,7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8(2)	11,868,970	8,086,5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2,802,489	238,151,249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 69(1)	(14,516,419)	167,70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9,350	122,22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5,467	75,6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 现金净额		54,263	296,04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47,118	10,80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8(3)	516,868	2,781,0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3,066	3,285,8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 现金		1,495,654	1,327,5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82,192	2,773,15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8(4)	22,935	780,0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0,781	4,880,700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7,715)	(1,594,8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00,490	35,55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	35,552
发行永续债收到的现金		18,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6,047,192	69,146,05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8(5)	35,858	178,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083,540	69,359,6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9,617,918	41,726,9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68,819	3,085,9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75,147	829,0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68(6)	10,393,938	2,313,3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980,675	47,126,1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02,865	22,233,4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6,578	267,2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05,309	21,073,5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468,217	31,216,8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 69(2)	47,673,526	52,290,370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公司负责人：陈建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万柱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截至2023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 6月30日止 六个月期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2,886	846,8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8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6,498	533,2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9,384	1,382,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0,342	521,0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974	70,7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190	11,8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891	298,2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9,397	901,975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六 12(1)	(20,013)	480,0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6,407	1,230,3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098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35,452	4,298,9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43,957	5,529,3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0	3,9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87,726	1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55,726	9,390,2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44,032	9,494,193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0,075)	(3,964,8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205,125	27,696,77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611,897	140,124,4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817,022	167,821,2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195,422	25,465,80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7,527	909,2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910,532	134,296,3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843,481	160,671,3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73,541	7,149,8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164	17,2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81,617	3,682,2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51,152	5,006,5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六 12(1)	7,932,769	8,688,785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公司负责人：陈建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万柱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723,619	28,500,000	22,601,592	1,084,471	119,813	2,976,424	45,102,415	40,800,791	161,909,1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7,927	510	8,437
二、本期期初余额	20,723,619	28,500,000	22,601,592	1,084,471	119,813	2,976,424	45,110,342	40,801,301	161,917,5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15,000,000	(5,649)	174,623	225,681	-	3,759,852	(6,017,074)	13,137,4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74,195	-	-	7,217,536	1,544,841	8,936,57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15,000,000	(5,649)	-	-	-	5,497	(6,898,267)	8,101,58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490	49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附注七、45)	-	18,000,000	(13,115)	-	-	-	-	-	17,986,885
3.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附注七、45)	-	(3,000,000)	-	-	-	-	(17,357)	(6,892,172)	(9,909,529)
4. 收购子公司(附注八、1)	-	-	-	-	-	-	-	34,184	34,184
5.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	-	-	5,041	-	-	-	22,349	(41,510)	(14,120)
6. 其他	-	-	2,425	-	-	-	505	741	3,671
（三）利润分配	-	-	-	-	-	-	(3,462,753)	(672,997)	(4,135,750)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720,060)	(504,100)	(2,224,160)
2. 分配永续债利息	-	-	-	-	-	-	(1,742,693)	(168,897)	(1,911,590)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428	-	-	(428)	-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附注七、14)	-	-	-	428	-	-	(428)	-	-
（五）专项储备	-	-	-	-	225,681	-	-	9,349	235,030
1. 本期提取	-	-	-	-	5,442,657	-	-	380,396	5,823,053
2. 本期使用	-	-	-	-	(5,216,976)	-	-	(371,047)	(5,588,023)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723,619	43,500,000	22,595,943	1,259,094	345,494	2,976,424	48,870,194	34,784,227	175,054,995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经重述)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723,619	23,700,000	22,612,919	(201,624)	12,550	2,692,992	37,954,521	43,892,782	151,387,75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4,097	182	4,279	
二、本期期初余额	20,723,619	23,700,000	22,612,919	(201,624)	12,550	2,692,992	37,958,618	43,892,964	151,392,0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1,735	369,342	35,222	-	3,271,096	807,823	4,485,21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369,667	-	-	5,872,872	1,527,080	7,769,61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1,735	-	-	-	-	35,552	37,28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34,222	34,222	
2. 其他	-	-	1,735	-	-	-	-	1,330	3,065	
(三) 利润分配	-	-	-	-	-	-	(2,602,101)	(755,262)	(3,357,363)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616,442)	(577,813)	(2,194,255)	
2. 分配永续债利息	-	-	-	-	-	-	(985,659)	(177,449)	(1,163,108)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325)	-	-	325	-	-	
1.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325)	-	-	325	-	-	
(五) 专项储备	-	-	-	-	35,222	-	-	453	35,675	
1. 本期提取	-	-	-	-	3,858,759	-	-	338,474	4,197,233	
2. 本期使用	-	-	-	-	(3,823,537)	-	-	(338,021)	(4,161,558)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723,619	23,700,000	22,614,654	167,718	47,772	2,692,992	41,229,714	44,700,787	155,877,256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公司负责人: 陈建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 范万柱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损失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期期初余额	20,723,619	28,500,000	37,907,129	(4,125)	12,550	2,976,424	5,742,045	95,857,642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15,000,000	(13,115)	(1,767)	-	-	(3,034,272)	11,950,84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767)	-	-	428,481	426,71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5,000,000	(13,115)	-	-	-	-	14,986,885
1.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18,000,000	(13,115)	-	-	-	-	17,986,88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减少资本	-	(3,000,000)	-	-	-	-	-	(3,000,000)
(三) 利润分配	-	-	-	-	-	-	(3,462,753)	(3,462,753)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720,060)	(1,720,060)
2. 分配永续债利息	-	-	-	-	-	-	(1,742,693)	(1,742,693)
三、本期期末余额	20,723,619	43,500,000	37,894,014	(5,892)	12,550	2,976,424	2,707,773	107,808,488

项目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损失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本期期初余额	20,723,619	23,700,000	37,925,332	(1,554)	12,550	2,692,992	5,846,248	90,899,187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	(6,207)	-	-	(1,537,172)	(1,543,37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6,207)	-	-	1,064,929	1,058,722
(二) 利润分配	-	-	-	-	-	-	(2,602,101)	(2,602,101)
1.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1,616,442)	(1,616,442)
2. 分配永续债利息	-	-	-	-	-	-	(985,659)	(985,659)
三、本期期末余额	20,723,619	23,700,000	37,925,332	(7,761)	12,550	2,692,992	4,309,076	89,355,808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公司负责人：陈建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宏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范万柱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于2008年6月10日出具《关于中国冶金科工集团公司整体改制并境内外上市的批复》(国资改革[2008]528号)批准,由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集团”)联合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武钢铁”,原名宝钢集团有限公司)于2008年12月1日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28号。中冶集团为本公司的母公司,国务院国资委为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本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人民币13,000,000千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本公司于2009年9月14日向境内投资者发行了3,500,000千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于2009年9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本公司于2009年9月16日向境外投资者发行股票(H股)2,610,000千股,并于2009年9月24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在A股和H股发行过程中,中冶集团和宝武钢铁依据国家相关规定将国有股合计350,000千股(A股)和261,000千股(H股)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其中根据《关于委托出售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所持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的函》,由本公司在发行H股时代售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所持有的261,000千股(H股)。上述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人民币19,110,000千元。

经本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1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794号)核准,本公司于2016年12月26日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1,613,619千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人民币20,723,619千元,中冶集团仍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015年12月8日,经国务院国资委批准,中冶集团与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五矿”)开始实施战略重组,中冶集团整体并入中国五矿。2019年5月,中冶集团完成股东变更的工商登记,其出资人由国务院国资委变更为中国五矿。中冶集团作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国务院国资委作为本公司最终控制人的身份在重组前后未发生变化。

2018年10月,中冶集团使用其持有的本公司3%的股份换购央企结构调整基金。换购完成后,中冶集团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由59.18%下降至56.18%,中冶集团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019年9月和2019年11月,中冶集团以其持有的本公司合计224,685千股换购央企创新驱动ETF基金。换购完成后,中冶集团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由56.18%下降至55.10%,中冶集团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2020年5月,中冶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227,760千股A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92%)无偿划转给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完成后,中冶集团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由55.10%下降至49.18%,中冶集团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经营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装备制造及资源开发业务。

本集团提供的服务或产品如下:工程承包业务主要包括冶金工程、房屋建筑工程、交通基础设施工程以及矿山、环保、电力、化工、轻工及电子等其他工程的科研、规划、勘探、咨询、设计、采购、施工、安装、维检、监理及相关技术服务;房地产开发业务主要包括住宅和商业地产的开发与销售、保障性住房建设及一级土地开发等;装备制造业务的产品主要包括冶金专用设备、钢

结构及其他金属制品等；资源开发业务主要包括境内外金属矿产资源的开发、冶炼以及非金属矿产资源、有色金属以及多晶硅的生产和加工。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未发生主营业务的重大变更。

本财务报表已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期变化情况参见附注八。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于 2010 年 12 月刊发的《有关接受在香港上市的内地注册成立公司采用内地的会计及审计准则以及聘用内地会计师事务所的咨询总结》及相应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修订，以及财政部、证监会的有关文件规定，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从 2014 年度开始，本公司不再向 A 股股东及 H 股股东分别提供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而是向所有股东提供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并在编制此财务报告时考虑了香港公司章程及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有关披露的规定。

2.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附注十一、1 所述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价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3.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 2023 年 6 月 30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的编制期间是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工程承包业务及房地产开发业务由于项目建设期及基建质保期较长,其营业周期通常超过一年,其他业务的营业周期通常为一年以内。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境外经营的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该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集团对于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集团根据共同经营的安排确认本集团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本集团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本集团按照适用于特定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的规定核算确认的与共同经营相关的资产、负债、收入和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

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期初未分配利润为上期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期初数和上期实际数按照上期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股东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境外经营权益比例的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收入准则”)确认的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应收账款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1)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a)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和长期应收款。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i)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ii)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b)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于资产负债表的“应收款项融资”科目列示。

(c)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以公允价值对该等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并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基金、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基金及信托产品投资和属于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于资产负债表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资产”科目列示。本集团不存在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d)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于资产负债表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列示。本集团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当该等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减值损失。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与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a)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实际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集团成为作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b)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c)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集团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d)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i)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ii)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iii) 该金融资

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本集团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针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针对被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因资产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在收到时确认为负债。

(4)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为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于资产负债表的“衍生金融负债”科目列示。

(b)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

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c)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7) 衍生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衍生工具包括远期结售汇合约和货币掉期合约。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及初始计量

本集团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包括原材料、材料采购、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合同履约成本、房地产开发成本和房地产开发产品等。

归类为流动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列示于存货。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先进先出法或加权平均法等核算，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根据产品类别采用一次转销或分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6) 房地产开发成本和房地产开发产品的会计政策

房地产开发成本和房地产开发产品主要包括土地取得成本、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及其他直接和间接开发费用。开发用土地所发生的支出列入开发成本核算；公共配套设施(按政府有关部门批准的公共配套项目如道路等)所发生的支出列入开发成本，按成本核算对象和成本项目进行明细核算。开发成本完工后结转为开发产品。

12.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资方实施共同控制，并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于多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及其他综合收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及其他综合收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本集团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8)。

(5)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40	3-5	2.38-6.47
土地使用权	40-70	-	1.43-2.50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的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8)。

14.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及其他等。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的金额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普通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40	3-5	2.38-6.47
临时设施类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	3-5	19.00-32.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4	3-5	6.79-32.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2	3-5	7.92-19.4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2	3-5	7.92-19.40

(3) 终止确认及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8)。

15.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8)。

16.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i)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ii)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iii)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 (i)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ii)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及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特许经营使用权、计算机软件、专利权及专有技术等，以成本计量。本公司在进行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40 至 70 年以直线法摊销。

(b) 采矿权

采矿权根据已探明可采储量按产量法摊销。

(c) 特许经营使用权

本集团涉及若干服务特许经营安排，本集团按照授权当局所订的预设条件，为授权当局开展工程建设，以换取有关资产的经营权。特许经营安排下的资产列示为无形资产或应收特许经营权的授权当局的款项。

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可以无条件地自授权当局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或在提供经营服务的收费低于某一限定金额的情况下，授权当局按照合同规定负责补偿有关差价的，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

合同规定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

如适用无形资产模式，则本集团会将该等特许经营安排下相关的非流动资产于资产负债表内列作无形资产类别中的特许经营使用权。于特许经营安排的相关基建项目落成后，特许经营使用权根据无形资产模式在特许经营期内以直线法或车流量法进行摊销。

如适用金融资产模式，则本集团将该等特许经营安排下的资产于资产负债表内列作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对形成的金融资产进行确认和计量。

(d) 计算机软件

计算机软件按其估计可使用年限 3 至 5 年以直线法摊销。

(e)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按 5 至 20 年以直线法摊销。

(f)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g)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8)。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8.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9.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当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的相关支出。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

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的所有在职员工均参与并享受由地方政府组织的固定供款的养老保险计划，该等社会保险计划被视为设定提存计划。本集团按照在职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养老保险金，并向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本集团向特定退休职工提供补充退休金津贴，该等补充退休金津贴被视为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半年度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i)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ii) 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利息费用；(iii)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导致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集团将上述第(i)和(ii)项计入当期损益；第(iii)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本集团所属部分分公司向其退休雇员提供退休后医疗福利。该等福利的成本以与设定受益计划相同的会计政策确定。

(3) 辞退福利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及职工内部退养计划在本集团与有关雇员订立协议订明终止雇佣条款或在告知该雇员具体条款后的期间确认。本集团在(i)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ii)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出鼓励自愿遣散的情况时，辞退福利基于预期接受该提议的雇员人数来进行计量。终止雇用及提前退休雇员的具体条款，视乎相关雇员的职位、服务年资及地区等各项因素而有所不同。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养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养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规定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福利，确认为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以及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2. 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作为本集团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23.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工程承包业务
- 房地产开发业务
- 装备制造业务
- 资源开发业务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当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该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或服务相关的支付条款；
-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即满足上述条件的合同，本集团在后续期间不对其进行重新评估，除非有迹象表明相关事实和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在合同开始日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合同，本集团对其进行持续评估，并在其满足上述条件时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合同，本集团只有在不再负有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剩余义务，且已向客户收取的对价无需退回时，将已收取的对价确认为收入；否则，将已收取的对价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工程承包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工程承包合同通常包含房屋建筑建设、冶金工程建造和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本集团在房屋完工且经验收合格，与购买方签订了销售合同，取得了购买方付款证明并交付使用时确认房地产销售收入的实现。购买方接到书面交房通知，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的，于书面交房通知确定的交付使用时限结束后即确认房地产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的具体政策主要包括：

(1) 确定交易价格

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集团根据合同条款，并结合以往的惯例确定交易价格。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重大融资成分、应付客户对价、非现金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a)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如奖励、罚金等)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b)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c)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d)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集团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集团参照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2) 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开始日，本集团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中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下列情况下，本集团将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作为单项履约义务：一是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或者商品或服务的组合)的承诺；二是本集团向客户转让一系列实质相同且转让模式相同的、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本集团向客户承诺的商品或服务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作为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服务：(i) 客户能够从该商品或服务本身或从该商品或服务与其他易于获得资源一起使用中获益，即该商品或服务本身能够明确区分；(ii) 本集团向客户转让该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与合同中其他承诺可单独区分，即转让该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在合同中是可明确区分的。

本集团在确定转让商品或服务的承诺是否可单独区分时运用判断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下列情形通常表明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与合同中的其他承诺不可单独区分：(i) 本集团需提供重大的服务以将该商品或服务与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或服务整合成合同约定的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ii) 该商品或服务将对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或服务予以重大修改或定制；(iii) 该商品或服务与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或服务具有高度关联性。

(3) 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集团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4) 履行每一单项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本集团在履行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a) 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i)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ii)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或服务；(iii) 本集团

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定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集团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b) 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迹象。

(5) 特定交易的会计处理

(a)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b)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6) 合同成本

(a) 合同取得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b) 合同履约成本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i)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ii)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iii)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c)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d)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i) 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ii)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7)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资产是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本集团有关合同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具体参见附注五、10. (2)。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4.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集团将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对购建新型设备和购建其他生产用基础设施等的投资补贴等。本集团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集团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科研补贴等，由于该等政府补助主要是对企业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补偿，因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难以区分性质的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本集团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为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集团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为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及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以后年度预计无法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及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6.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a)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为简化处理，本集团对于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和运输工具的租赁选择不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分别合并为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b)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五、18)。

(c) 可退回的租赁押金

本集团支付的可退回的租赁押金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初始确认时公允价值与名义金额的差额视为额外的租赁付款额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成本。

(d)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该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例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根据其流动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报为流动负债或非流动负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非流动租赁负债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反映。

(e)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a)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根据收入准则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售价。

(b) 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后，除非发生租赁变更，本集团不对租赁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租赁资产预计使用寿命、预计余值等会计估计变更或发生承租人违约等情况变化的，本集团也不对租赁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c) 须退回的租赁押金

本集团收到的须退回的租赁押金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初始确认时公允价值与名义金额的差额视为承租人支付的额外的租赁收款额。

(d)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交易(本集团作为卖方及承租人)

本集团按照收入准则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该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集团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集团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27.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 安全生产费用

本集团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并相应增加专项储备。本集团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时，属于费用性的支出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的支出，先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 分部信息

分部信息相关的会计政策，见附注十五、1. (1)。

(4)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5)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上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

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a)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做的重要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作出了以下重要判断，并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产生了重大影响：

(i) 权益工具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没有明确到期期限，本集团拥有递延支付利息的权利，同时该永续债赎回的真实选择权属于本集团，本集团并未承担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满足附注五、22 所述的分类为权益工具的条件，因此将其划分为权益工具。

(ii)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iii)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iv) 对结构化主体是否拥有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参与多个投资于基础设施建设的结构化主体。本集团主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判断是否实际控制该结构化主体。在本集团拥有实际控制权的情况下，本集团将该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在本集团未实际控制该结构化主体但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或仅能对结构化主体实施重大影响的情况下，本集团将该结构主体作为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核算。在本集团对该结构化主体既未实际控制也未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的情况下，本集团将该结构化主体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核算。

(v) 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本集团就部分工程施工项目签订了设备租赁协议，本集团认为，根据部分租赁协议，不存在已识别资产或资产供应方对相关设备拥有实质性替换权，因此，该租赁协议不包含租赁，本集团将其作为接受服务进行处理。

(b)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未来 12 个月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工程承包合同履行进度

本集团对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中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的合同收入，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由于工程承包合同的业务性质，签订合同的日期与工程完工的日期通常属于不同的会计期间。在合同进行过程中，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复核各项合同的交易价格及合同变更、预算合同成本、履约进度及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如果出现可能会导致合同交易价格、合同成本或履约进度发生变更的情况，则会进行修订。修订可能导致收入或成本的增加或减少，并在修订期间的利润表中反映。

(ii) 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iii) 除金融资产以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详见附注五、18。

(iv)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无形资产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或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v) 税项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多种税项。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土地增值税和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税金金额产生影响。

若管理层预计未来很有可能出现应纳税盈利，并可用作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税务亏损，则确认与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税务亏损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的金额与原先估计有差异，则该差异将会影响于估计改变的期间内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税项的确认。若管理层预计未来无法抵减应纳税所得额，则对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税务亏损不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vi) 退休福利负债

对本集团确认为负债的补充退休福利计划的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靠各种假设条件计算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退休期间工资增长比率、医疗费用增长比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当期按照相关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尽管管理层认为这些假设是合理的，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将影响本集团员工补充退休福利支出相关的费用、其他综合收益和负债余额。

28.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的规定。本集团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对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由原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变更为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衔接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会计政策变更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本集团进行了调整；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解释的上述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集团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引起的追溯调整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本集团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前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额	调整数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60,115	8,437	6,268,552
未分配利润	45,102,415	7,927	45,110,342
少数股东权益	40,800,791	510	40,801,301
所得税费用	1,221,798	(2,194)	1,219,6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15,560	1,976	7,217,536
少数股东损益	1,461,220	218	1,461,438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生额	调整数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56,805	4,279	6,061,084
未分配利润	37,954,521	4,097	37,958,618
少数股东权益	43,892,782	182	43,892,964
所得税费用	1,293,702	(1,773)	1,291,92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71,055	1,817	5,872,872
少数股东损益	1,483,674	(44)	1,483,630

本公司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引起的追溯调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的变更。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本公司境内子公司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5%、6%、9%及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1%、5%及 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土地增值税	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应纳税增值额	30%至 60%

本公司内除部分于境内设立的子公司因享受税务优惠外，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本公司各境外(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子公司按照当地税法要求适用之税种及税率计算并缴纳税款。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主要公司享有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简述如下：

	优惠税率		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中国三冶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安置残疾人员工资加计扣除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安置残疾人员工资加计扣除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北京中冶设备研究设计总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冶长天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冶沈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中冶武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安置残疾人员工资加计扣除
中冶宝钢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冶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中冶(上海)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冶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冶陕压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15%	15%	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中冶(贵州)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	15%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5%	15%	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9,716	11,004
银行存款	56,441,602	40,427,149
其他货币资金	5,656,267	5,047,260
合计	62,107,585	45,485,41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103,497	3,436,973

于2023年6月30日，本集团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14,434,059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12,017,196千元)(附注七、70)，主要为银行承兑票据保证金存款、保函保证金存款、诉讼冻结资金、项目监管资金和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等。

本集团存放于境外的部分货币资金受有关国家或地区的外汇管制所限而不可自由兑换为外币或从这些国家或地区汇出。于2023年6月30日，本集团存放于这些国家或地区的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占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货币资金余额的比例小于2%(2022年12月31日：小于2%)。

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为30天至3个月不等，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2,056	178,026
其中：		
上市股票投资	1,418	1,514
非上市股权投资	638	176,512

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票据	2,951,821	8,266	2,943,555	2,776,663	5,823	2,770,840
商业承兑票据	2,824,107	59,469	2,764,638	2,398,421	41,836	2,356,585
合计	5,775,928	67,735	5,708,193	5,175,084	47,659	5,127,425

(2) 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已质押金额	2022年12月31日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315	60,741
商业承兑票据	202,266	75,902
合计	219,581	136,643

(3) 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终止确认	2023年6月30日未终止确认	2022年12月31日终止确认	2022年12月31日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票据	-	1,981,850	-	2,045,139
商业承兑票据	-	1,257,948	-	1,016,831
合计	-	3,239,798	-	3,061,970

(4) 应收票据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出	2023年6月30日
银行承兑票据信用损失准备	5,823	2,443	-	8,266
商业承兑票据信用损失准备	41,836	18,536	903	59,469
合计	47,659	20,979	903	67,735

(5) 于2023年6月30日，应收票据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见附注七、70。

4. 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工程承包业务应收款项，应收账款信用期通常为1个月到3个月。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81,567,446	64,731,628
一到二年	20,427,703	19,972,973
二到三年	9,781,566	8,277,928
三到四年	4,034,499	4,296,073
四到五年	3,725,557	3,240,391
五年以上	10,654,705	10,457,635
账面余额合计	130,191,476	110,976,628
减：信用损失准备	18,637,477	17,536,955

账面价值	111,553,999	93,439,673
------	-------------	------------

本集团通过工程及建筑服务产生的应收账款按有关交易合同所订明的条款结算，相关应收账款的账龄基于工程结算时点计算得出。

(2) 按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a)	26,525,486	20.37	9,326,012	35.16	17,199,474	25,438,047	22.92	9,280,662	36.48	16,157,38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b)	103,665,990	79.63	9,311,465	8.98	94,354,525	85,538,581	77.08	8,256,293	9.65	77,282,288
合计	130,191,476	100.00	18,637,477	/	111,553,999	110,976,628	100.00	17,536,955	/	93,439,673

(a) 本期末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计提理由
单位 1	1,748,510	-	-	本集团考虑可获得的与对方单位相关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估并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单位 2	1,490,110	566,940	38.05	
单位 3	712,030	-	-	
单位 4	652,732	130,955	20.06	
单位 5	594,173	244,441	41.14	
其他	21,327,931	8,383,676	39.31	
合计	26,525,486	9,326,012	35.16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单位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情况见附注七、9. (3)。

(b) 本期末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估计发生违约的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率 (%)
一年以内	75,853,745	1,822,531	2.40

一到二年	14,715,414	1,183,290	8.04
二到三年	5,824,499	1,148,324	19.72
三到四年	2,302,054	837,969	36.40
四到五年	1,608,529	1,006,042	62.54
五年以上	3,361,749	3,313,309	98.56
合计	103,665,990	9,311,465	8.9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考虑账龄因素，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后，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以此为基础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并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3) 应收账款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6月30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入	本期核销/转销	其他变动	
信用损失准备	17,536,955	1,560,863	(390,502)	2,461	(67,990)	(4,310)	18,637,477

本集团本期重要的收回或转回金额列示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确定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原因	转回或收回计提比例的依据	金额	收回方式
单位1	以抵债方式收回	回收可能性	90,429	抵债收回
单位2	取得冻结资金受偿权	回收可能性	53,737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本期末账面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2023年6月30日余额	2023年6月30日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单位1	第三方	3,662,065	292,829	2.81
单位2	第三方	2,755,708	261,315	2.12
单位3	第三方	1,748,510	-	1.34
单位4	第三方	1,490,110	566,940	1.14
单位5	第三方	914,503	51,991	0.70
合计	/	10,570,896	1,173,075	8.12

(5) 本期本集团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以无追索权方式保理及资产证券化方式转移给金融机构，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合计为人民币 14,038,559 千元，确认了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人民币 709,780 千元，计入投资损失。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确认的资产和负债。

(6)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见附注七、70。

5.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票据	9,732,397	9,091,1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信用工具	1,001,572	1,255,209
合计	10,733,969	10,346,388

本集团对应收款项融资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减值准备，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经评估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本集团未对应收款项融资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已背书或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银行承兑票据	15,948,223	-	18,420,996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信用工具	2,613,424	-	2,629,979	-
合计	18,561,647	-	21,050,97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应收款项融资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见附注七、70。

6. 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5,703,272	78.32	28,097,869	77.29
一到二年	4,436,287	13.52	5,073,643	13.96
二到三年	1,163,618	3.55	1,631,498	4.49
三年以上	1,514,571	4.61	1,549,522	4.26
合计	32,817,748	100.00	36,352,532	100.00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人民币 7,114,476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254,663 千元)，主要为预付分包商工程款项及购货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本期末账面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单位 1	第三方	1,008,500	3.07
单位 2	第三方	733,404	2.23
单位 3	第三方	296,972	0.90
单位 4	第三方	252,252	0.77
单位 5	第三方	194,490	0.59
合计	/	2,485,618	7.56

7.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11,614
应收股利	63,981	142,428
其他应收款	44,871,777	47,917,675
合计	44,935,758	48,071,717

(2)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	11,614
合计	-	11,614

(3)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北京新世纪饭店有限公司	20,210	-
河北钢铁集团滦县司家营铁矿有限公司	14,884	95,804
河北雄安智砣科技有限公司	8,982	18,782
中冶蓉兴建材成都有限公司	1,146	1,146
上海中冶祥麒投资有限公司	989	-
冀东水泥滦州有限责任公司	674	-
重庆千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8,994

中国海外基础设施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	606
其他	17,096	17,096
合计	63,981	142,428

于2023年6月30日,账龄为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余额为人民币18,242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18,242千元)。

(4) 其他应收款

(a) 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18,063,437	16,339,095
一到二年	9,686,936	14,478,969
二到三年	5,028,503	5,660,108
三到四年	3,440,527	3,361,149
四到五年	4,288,872	3,805,083
五年以上	13,072,088	12,572,455
账面余额合计	53,580,363	56,216,859
减:信用损失准备	8,708,586	8,299,184
账面价值	44,871,777	47,917,675

(b)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2023年6月30日账面余额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9,383,066	19,548,227
代垫款	12,324,382	13,605,421
关联方借款	11,216,726	14,827,983
待收回股权转让款及投资款	3,371,423	2,702,393
备用金	279,698	285,024
其他	7,005,068	5,247,811
合计	53,580,363	56,216,859

(c) 其他应收款信用损失计提准备变动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2月31日信用损失准	1,367,869	1,606,155	5,325,160	8,299,184

备余额				
期初余额在本期阶段转换	(198,979)	184,212	14,767	-
本期计提	387,143	226,054	379,921	993,118
本期转回	(322,536)	(121,427)	(141,179)	(585,142)
本期核销	-	-	(519)	(519)
其他变动	513	149	1,283	1,945
2023年6月30日信用损失准备余额	1,234,010	1,895,143	5,579,433	8,708,586

(d)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账面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款项的性质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坏账准备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 1	合营企业	关联方借款	一年以内、一至两年	2,331,688	-	4.35
单位 2	第三方	待收回股权转让款及投资款	五年以上	2,122,943	-	3.96
单位 3	合营企业	关联方借款、保证金	一年以内、一至五年及五年以上	1,917,414	719,163	3.58
单位 4	第三方	保证金	一至两年、两至三年、三至五年及五年以上	1,465,000	-	2.73
单位 5	合营企业	关联方借款	一年以内、一至两年	1,228,101	-	2.29
合计	/	/	/	9,065,146	719,163	16.91

(e)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见附注七、70。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67,954	28,833	3,039,121	3,054,719	40,647	3,014,072
材料采购	46,088	-	46,088	29,013	-	29,013
委托加工物资	9,860	-	9,860	7,641	-	7,641
在产品	2,547,562	322,683	2,224,879	2,474,626	345,149	2,129,477
库存商品	2,486,333	102,577	2,383,756	2,928,397	115,787	2,812,610
周转材料	527,538	784	526,754	535,424	790	534,634
合同履约成本	70,021	-	70,021	64,610	-	64,610
房地产开发成本(a)	46,034,703	-	46,034,703	45,633,743	400,020	45,233,723
房地产开发产品(b)	31,764,979	661,238	31,103,741	26,310,587	187,736	26,122,851
合计	86,555,038	1,116,115	85,438,923	81,038,760	1,090,129	79,948,631

(a) 房地产开发成本明细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2023年6月30日账 面余额
南京下关滨江项目	2011-01-01	2025-12-31	18,728,279	6,850,274	6,992,165
中冶兴隆新城红石郡	2017-12-20	2027-12-31	8,812,613	3,939,352	4,069,090
南京雨花台区 G35 项目	2021-11-01	2025-11-30	4,409,273	3,237,230	3,404,616
石家庄中冶德贤御府	2021-08-29	2024-06-30	4,930,980	2,909,225	3,000,541
德贤御府(北京东坝) ^(附注)	2021-09-22	2023-09-20	3,066,545	-	2,968,722
天泰路(杨桥大街)项目	2017-04-30	2025-12-30	7,408,770	2,998,694	2,912,302
包头德贤公馆、华府 ^(附注)	2021-01-28	2026-12-31	4,699,259	-	2,742,364
燕郊总部基地	2019-10-31	2024-06-30	3,278,780	1,817,286	1,872,020
中冶·铜锣台	2014-11-01	2026-12-31	5,523,340	1,687,397	1,760,478
青岛中冶德贤公馆	2020-06-24	2023-12-31	4,016,260	1,441,496	1,650,464
唐山中冶德贤公馆项目	2022-03-15	2024-03-15	3,772,290	954,395	1,570,846
中冶长远里项目	2022-07-01	2028-12-01	3,629,774	1,249,874	1,374,819
中捷大厦	2012-11-11	2024-06-30	1,605,830	1,263,598	1,272,606
河北雄安名卓项目	2022-07-29	2025-06-30	2,741,316	150,082	1,168,570
沁海云墅	2011-08-08	2025-12-31	4,400,000	1,065,967	1,046,599
长城十里春风镇项目	2018-03-03	2024-12-31	2,500,000	917,783	994,188
中冶名城项目	2022-03-10	2024-09-30	1,690,120	685,386	881,389
石家庄赵佗公园项目	2019-03-01	2024-12-31	5,441,540	726,219	738,711
秦皇岛德贤新城二期(泛华)	2018-12-31	2028-03-21	2,823,800	711,917	720,461
秦皇岛德贤新城一期(云顶)	2018-12-31	2028-03-21	2,666,337	649,430	670,220
五矿名达中心、五矿名信中心 ^(附注)	2021-04-30	2023-12-31	911,460	-	549,794
中冶·柏芷山国际度假公园(一期)	2014-04-01	2024-04-01	4,000,000	432,468	475,644
仁和西里	2019-03-01	2023-12-31	1,924,180	451,846	422,012
河北省秦皇岛市玉带湾项目	2008-12-23	2025-12-31	3,675,070	236,942	371,278
秦皇岛德贤新城一区	2023-07-14	2025-03-15	951,610	-	348,797
南方研发中心前海总部研发基地商业地产项目	2019-12-12	2023-09-30	3,382,174	298,868	324,618
其他 ^(附注)	/	/	45,664,877	10,958,014	1,731,389
合计	/	/	156,654,477	45,633,743	46,034,703

(b) 房地产开发产品明细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广州万宝项目	2023-06-30	-	5,638,186	255,364	5,382,822
广州长岭居项目	2022-07-15	3,079,818	-	152,096	2,927,722
杭州翠苑	2023-06-30	-	3,352,657	862,092	2,490,565
中冶逸璟公馆	2022-04-13	2,178,074	3,269	309,221	1,872,122
横琴口岸基地	2019-11-08	1,825,909	29,548	474	1,854,983
天津新八大里地区七贤里	2019-06-26	1,774,614	-	47,146	1,727,468
沁海云墅	2022-06-23	1,305,648	68,033	19,580	1,354,101
石家庄中冶德贤公馆	2019-06-18	1,400,246	30	179,702	1,220,574
石家庄赵佗公园项目	2022-12-31	1,539,386	-	388,331	1,151,055
南京下关滨江	2021-09-26	1,195,322	-	290,349	904,973
青岛中冶德贤公馆西区	2022-06-15	776,852	-	136,435	640,417
中冶兴隆新城红石郡	2021-11-02	618,838	9,386	12,773	615,451
香港荃湾青龙头逸璟龙湾项目	2020-10-06	745,213	-	166,279	578,934
天津德贤华府	2022-03-31	581,155	-	8,627	572,528
滦平安馨家园	2021-06-30	484,023	-	627	483,396
三亚五矿国际广场	2022-12-26	529,143	-	51,274	477,869
中冶·柏芷山国际度假公园(一期)	2022-05-18	478,777	-	3,894	474,883
观湖一期项目	2022-08-04	440,995	-	5,165	435,830
包头中冶校园南路小区项目	2022-06-02	515,047	127	81,919	433,255
溧阳新城 D-1 地块	2021-12-31	377,150	19,059	39,227	356,982
上海-枫郡苑项目二期	2022-06-30	534,861	439	192,917	342,383
湖北省武汉市-中冶 39 大街	2019-09-30	420,950	12,054	104,579	328,425
中冶·幸福宸	2022-06-27	333,407	2,057	13,940	321,524
大连国际商务城	2014-12-31	308,002	-	20,422	287,580
溧阳新城五区二期	2022-12-22	352,530	-	94,377	258,153
旧宫绿隔 A1 地块项目	2017-10-31	263,617	-	23,840	239,777

湖北省黄石市-中冶黄石公园(二期)	2021-12-31	222,727	24,494	16,737	230,484
长城十里春风镇项目	2022-10-31	248,729	-	25,396	223,333
西安中冶长安大都	2017-09-12	216,411	872	3,980	213,303
中冶·文沁苑项目	2017-03-20	207,763	-	-	207,763
其他	/	3,355,380	1,148,598	1,347,654	3,156,324
合计	/	26,310,587	10,308,809	4,854,417	31,764,979

注 1: 本期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北京中冶名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中冶置业集团包头头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涿州市中冶名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涿州市中冶名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资产导致存货相应增加人民币 7,037,556 千元。

注 2: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 房地产开发成本和开发产品中包含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人民币 10,872,695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0,503,391 千元), 其中因资产收购导致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增加人民币 651,756 千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为人民币 267,074 千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人民币 729,729 千元), 用于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2.75%至 5.98%(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2.75%至 7.80%)。

(2)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存货跌价准备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期计提	其他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0,647	8	-	-	11,822	-	28,833
在产品	345,149	2,198	-	-	24,664	-	322,683
库存商品	115,787	11,993	-	-	25,203	-	102,577
周转材料	790	-	-	5	1	-	784
房地产开发成本	400,020	-	-	-	-	400,020	-
房地产开发产品	187,736	146,426	400,020	-	72,944	-	661,238
合计	1,090,129	160,625	400,020	5	134,634	400,020	1,116,115

(3)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存货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见附注七、70。

9.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合同资产	143,639,208	5,487,646	138,151,562	109,333,033	4,486,893	104,846,140
工程质保金相关的合同资产	1,818,894	171,460	1,647,434	2,167,042	186,582	1,980,460
合计	145,458,102	5,659,106	139,798,996	111,500,075	4,673,475	106,826,600

本集团提供的工程承包类服务通常整体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集团采用投入法, 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工程承包服务

需定期与客户进行结算，相关合同对价于结算完成后构成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于应收款项列示。一般情况下，工程承包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与结算进度存在时间上的差异。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部分工程承包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大于结算进度，从而形成相关合同资产，其将于合同对价结算时转入应收款项。

本集团提供的工程承包类服务与客户结算后形成的工程质保金，本集团于质保期结束且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后拥有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因此，该部分工程质保金形成合同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并于质保期结束且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后转入应收款项。

(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变动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余额	1,726,065	2,947,410	4,673,475
本期计提	354,025	1,005,579	1,359,604
本期转回	(122,042)	(252,603)	(374,645)
其他变动	-	672	672
2023 年 6 月 30 日减值准备余额	1,958,048	3,701,058	5,659,106
2023 年 6 月 30 日合同资产账面余额	19,777,582	125,680,520	145,458,102

(2) 西澳 SINO 铁矿项目情况

2012 年度，由于一些诸如澳大利亚极端天气等不可预计的原因，本集团全资子公司中冶西澳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西澳”）承接的共包括六条生产线建设的西澳 SINO 铁矿项目被迫延期。该项目业主为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股份”），本集团与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中信集团”，中信股份的母公司）就项目延期和成本超支后的合同总价进行了协商。双方同意 2011 年 12 月 30 日签署的《关于西澳大利亚 SINO 铁矿项目的工程总承包补充协议(三)》项下完成第二条主工艺生产线带负荷联动试车的相关建设成本应控制在 43.57 亿美元以内。对于项目建设实际发生的总成本将在第三方审计认定后给予确认为最终合同额。根据上述与中信集团就合同总价达成的共识及对总成本的预计，本集团于 2012 年度共确认该项目合同损失 4.81 亿美元，约合人民币 30.35 亿元。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中冶西澳承接的该项目第一、二条线已建成投产。2013 年 12 月 24 日，中冶西澳与中信股份全资子公司 SinoIronPtyLtd.（“业主”）签订了《关于西澳大利亚 SINO 铁矿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合同补充协议(四)》（“《补充协议(四)》”）。据此，由中冶西澳于 2013 年底将该项目第一、二条生产线和相关建设工程移交给业主，中冶西澳在原总承包合同项下的建设、安装、调试工作结束。对于第三至六条线工程建设，中冶西澳和本集团下属中冶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已分别与业主新签订了《项目管理服务协议》及《工程设计、设备采购管理技术服务协议》，为业主提供后续技术服务管理服务。同时，双方同意共同委托独立第三方对项目已完工程的总支出及工程造价的合理性、工期延期的原因及责任等进行审计。双方将参照第三方审计结果，办理最终工程结算。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相关应收账款（附注七、4. (2) (a)）及合同资产进行评估。本集团认为，虽然最终合同额尚需经过第三方审计后确定，但是，相关建设成本应控制在 43.57 亿美元以内是本集团与中信集团间达成的共识，本集团合理预期该共识不会发生改变，本集团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无需额外确认合同损失。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述项目应收账款金额为人民币 1,748,510 千元，合同资产金额为人民币 3,865,878 千元。待第三方审计结束后，本集团将与中信集团及业主积极进行协商、谈判以确定最终合同额，并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附注七、12）	5,418,243	4,896,108
合计	5,418,243	4,896,108

11.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	7,048,309	5,459,977
预缴税金	3,121,214	2,073,170
合计	10,169,523	7,533,147

12.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长期工程款项	49,901,986	41,754,912
长期应收借款	431,317	234,230
待收回股权出售款	333,485	333,485
其他	730,634	901,755
账面余额合计	51,397,422	43,224,382
减：长期应收款信用损失准备	2,717,660	2,486,631
账面净值合计	48,679,762	40,737,751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净值	5,418,243	4,896,108
一年以后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净值	43,261,519	35,841,643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长期应收款均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其摊余成本，实际年利率为 3.65%-5.05%(2022 年 12 月 31 日：3.65%-4.90%)。

(2) 长期应收款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长期应收款按照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计提的信用损失准备的变动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2月31日信用损失准备余额	778,965	134,675	1,572,991	2,486,631
期初余额在本期阶段转换	(70,355)	70,355	-	-
本期计提	266,324	36,886	-	303,210
本期转回	(56,527)	(1,287)	(13,410)	(71,224)
其他变动	(957)	-	-	(957)
2023年6月30日信用损失准备余额	917,450	240,629	1,559,581	2,717,660

(3)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长期应收款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见附注七、70。

1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2023年6月30日账面余额	2023年6月30日减值准备余额
		增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合并范围变化	其他		
一、合营企业											
贵州紫望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538,907	-	-	31,404	-	-	-	-	-	1,570,311	-
贵州三荔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486,595	-	-	7,830	-	-	-	-	-	1,494,425	-
贵州三施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785,244	-	-	81,390	-	-	-	-	-	866,634	-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512,020	115,107	-	2,631	-	-	-	-	-	629,758	-
重庆渝湘复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14,170	87,325	-	-	-	-	-	-	-	501,495	-
十堰宝冶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307,362	-	-	160	-	-	-	-	-	307,522	-
中山香山大道综合管廊科技有限公司	300,749	-	-	(12,553)	-	-	-	-	-	288,196	-
银川市怀远路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44,809	-	-	1,031	-	-	-	-	-	245,840	-
宁国宝冶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200,570	-	-	7,202	-	-	-	-	-	207,772	-
其他	2,823,100	252,600	-	(10,132)	-	12	(20,210)	(8,000)	243,135	3,280,505	219,720
小计	8,613,526	455,032	-	108,963	-	12	(20,210)	(8,000)	243,135	9,392,458	219,720
二、联营企业											
兰州连霍清忠段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18,368	-	-	-	-	-	-	-	-	1,018,368	-
湖南省新新张官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600,591	400,224	-	(800)	-	-	-	-	-	1,000,015	-
云南芒梁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58,576	31,300	-	22	-	-	-	-	-	889,898	-
北京城市副中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8,615	-	-	148	-	-	-	-	-	858,763	-
重庆云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45,005	41,811	-	-	-	-	-	-	-	786,816	-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665,198	-	-	(141)	-	(552)	-	-	-	664,505	-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厦门国贸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648,419	-	-	(939)	-	-	-	-	-	647,480	-
河北钢铁集团滦县司家营铁矿有限公司	475,952	-	-	72,527	-	33	-	-	-	548,512	-
石钢京诚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533,780	-	-	1,249	-	-	-	-	-	535,029	-
四川发展国冶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16,583	40,000	-	6,096	-	-	-	-	-	362,679	-
云南沪丘广富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59,885	-	-	(4)	-	-	-	-	-	359,881	-
甘肃中航旅通定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349,075	-	-	-	-	-	-	-	-	349,075	-
重庆千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41,052	-	-	2,489	(841)	-	-	-	-	342,700	-
其他	15,928,852	1,216,297	(230,575)	(82,902)	1,270	2,900	(13,034)	-	(243,135)	16,579,673	230,062
小计	23,699,951	1,729,632	(230,575)	(2,255)	429	2,381	(13,034)	-	(243,135)	24,943,394	230,062
合计	32,313,477	2,184,664	(230,575)	106,708	429	2,393	(33,244)	(8,000)	-	34,335,852	449,782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减值准备余额
一、合营企业				
天津中际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54,830	-	-	154,830
宁城县宏大矿业有限公司	64,890	-	-	64,890
小计	219,720	-	-	219,720
二、联营企业				
天津赛瑞机器设备有限公司	98,855	-	-	98,855
齐齐哈尔北方中冶置业有限公司	51,308	-	-	51,308
上海联合汽车大道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38,736	-	-	38,736
内蒙古中冶德邦置业有限公司	23,168	-	-	23,168
其他	17,995	-	-	17,995
小计	230,062	-	-	230,062
合计	449,782	-	-	449,782

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确认的股利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其中：上市股票投资	313,641	280,999	-
非上市股权投资	753,789	658,926	1,698
合计	1,067,430	939,925	1,698

由于上述投资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且本集团预计不会在可预见的未来出售，本集团将该等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参见附注十一。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终止确认部分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以前期间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收益人民币428千元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于2023年6月30日，本集团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为人民币95,168千元，见附注七、47。

1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非上市基金及信托产品投资	3,899,039	4,397,366
其他	81,493	80,529
合计	3,980,532	4,477,895

本公司若干子公司参与结构化主体安排，通过购买基金及信托份额，间接投资合营及联营项目公司，相关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详细信息参见附注九、4。

16. 投资性房地产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8,774,008	625,364	9,399,372
2. 本期增加	120,957	34,315	155,272
(1) 固定资产转入	21,831	-	21,831
(2) 无形资产转入	-	11,276	11,276
(3) 合并范围变化	24,461	-	24,461
(4) 汇率变动	39,949	-	39,949
(5) 其他	34,716	23,039	57,755
3. 本期减少	39,939	-	39,939
(1) 转入固定资产	16,424	-	16,424
(2) 其他	23,515	-	23,515
4. 2023 年 6 月 30 日	8,855,026	659,679	9,514,70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331,026	172,872	1,503,898
2. 本期增加	112,365	10,564	122,929
(1) 计提	98,568	6,617	105,185
(2) 固定资产转入	11,687	-	11,687
(3) 无形资产转入	-	3,947	3,947
(4) 汇率变动	2,110	-	2,110
3. 本期减少	622	-	622
(1) 转入固定资产	194	-	194
(2) 其他	428	-	428
4. 2023 年 6 月 30 日	1,442,769	183,436	1,626,205
三、减值准备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3,579	-	23,579
2. 本期增加	215	-	215
(1) 汇率变动	215	-	215
4. 2023 年 6 月 30 日	23,794	-	23,794
四、账面价值			
1. 2023 年 6 月 30 日	7,388,463	476,243	7,864,706
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7,419,403	452,492	7,871,895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未办妥产权证的投资性房地产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45,599	正在办理手续中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投资性房地产所有权受限制的情况见附注七、70。

17.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6,838,446	22,353,117	2,252,831	4,297,236	55,741,630
2. 本期增加	359,886	464,174	80,858	288,473	1,193,391
(1) 购置	61,082	167,148	45,020	110,200	383,450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6,424	-	-	-	16,424
(3) 在建工程转入	19,534	11,676	10	1,305	32,525
(4) 存货转入	60,405	-	-	-	60,405
(5) 合并范围变化	-	-	99	18	117
(6) 汇率变动	194,186	277,233	30,746	80,887	583,052
(7) 其他	8,255	8,117	4,983	96,063	117,418
3. 本期减少	114,720	271,211	86,854	77,819	550,604
(1) 处置或报废	88,296	196,647	86,018	36,409	407,370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1,831	-	-	-	21,831
(3) 汇率变动	1,031	3,009	603	249	4,892
(4) 其他	3,562	71,555	233	41,161	116,511
4. 2023 年 6 月 30 日	27,083,612	22,546,080	2,246,835	4,507,890	56,384,417
二、累计折旧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9,197,513	15,112,648	1,417,174	2,052,476	27,779,811
2. 本期增加	528,945	702,109	99,790	241,791	1,572,635
(1) 计提	459,139	497,925	86,419	139,548	1,183,031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94	-	-	-	194
(3) 汇率变动	68,065	202,031	12,466	22,770	305,332
(4) 其他	1,547	2,153	905	79,473	84,078
3. 本期减少	86,587	259,043	82,800	49,339	477,769
(1) 处置或报废	73,282	184,784	81,858	36,009	375,933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1,687	-	-	-	11,687
(3) 汇率变动	636	2,285	723	191	3,835
(4) 其他	982	71,974	219	13,139	86,314
4. 2023 年 6 月 30 日	9,639,871	15,555,714	1,434,164	2,244,928	28,874,677
三、减值准备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212,479	1,193,229	27,659	117,339	2,550,706
2. 本期增加	38,041	13,459	507	4,259	56,266
(1) 计提	14,683	-	-	-	14,683
(2) 汇率变动	9,117	13,459	507	4,259	27,342
(3) 其他	14,241	-	-	-	14,241
3. 本期减少	-	16,874	85	-	16,959
(1) 处置或报废	-	2,130	85	-	2,215
(2) 汇率变动	-	459	-	-	459
(3) 其他	-	14,285	-	-	14,285
4. 2023 年 6 月 30 日	1,250,520	1,189,814	28,081	121,598	2,590,013
四、账面价值					
1. 2023 年 6 月 30 日	16,193,221	5,800,552	784,590	2,141,364	24,919,727
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6,428,454	6,047,240	807,998	2,127,421	25,411,11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90,389	45,345	113,284	31,760	闲置或季节性停工
机器设备	27,755	5,692	20,859	1,204	闲置或季节性停工
办公设备及其他	8,251	4,566	1,680	2,005	闲置或季节性停工

(3) 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及其他	28,493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506,644	办理中

(5)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见附注七、70。

18.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4,541,132	3,999,932
工程物资	69,659	77,415
合计	4,610,791	4,077,347

(2) 在建工程

(a) 在建工程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冶江铜艾娜克矿业有限公司基建工程	1,268,886	-	1,268,886	1,204,083	-	1,204,083
前海中冶科技大厦项目	667,878	-	667,878	526,727	-	526,727
河南省洛阳市电子信息材料转型升级项目	566,857	-	566,857	499,336	-	499,336
建研院大院开发改造项目	484,747	-	484,747	487,881	-	487,881
四川省成都市中冶赛迪成都研发设计中心	235,834	-	235,834	235,812	-	235,812
中国十七冶集团技术中心大厦工程	199,523	-	199,523	199,523	-	199,523
巴基斯坦矿业项目	623,986	603,202	20,784	623,245	603,202	20,043
其他	1,171,578	74,955	1,096,623	837,753	11,226	826,527
合计	5,219,289	678,157	4,541,132	4,614,360	614,428	3,999,932

(b)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工程累计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中冶江铜艾娜克矿业有限公司基建工程	23,847,800	1,204,083	64,803	-	-	1,268,886	20.22	20.22	-	-	-	自筹资金
广东深圳前海中冶科技大厦	3,382,174	526,727	141,151	-	-	667,878	63.72	63.72	218,287	24,736	4.19	自筹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
河南省洛阳市电子信息材料转型升级项目	1,083,383	499,336	67,821	-	300	566,857	71.33	71.33	10,154	-	-	自筹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
建研院大院开发改造项目	1,000,000	487,881	12,781	-	15,915	484,747	95.00	95.00	15,476	-	-	自筹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
四川省成都市中冶赛迪成都研发设计中心	766,550	235,812	22	-	-	235,834	32.45	32.45	-	-	-	自筹资金
中国十七冶集团技术中心大厦工程	200,000	199,523	-	-	-	199,523	99.76	99.76	-	-	-	自筹资金
巴基斯坦矿业项目	654,962	623,246	740	-	-	623,986	96.30	96.30	1,197	-	-	自筹资金及金融机构贷款
其他	5,893,430	837,752	376,949	32,895	10,228	1,171,578	/	/	-	-	/	/
合计	36,828,299	4,614,360	664,267	32,895	26,443	5,219,289	/	/	245,114	24,736	/	/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人民币 63,729 千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无）。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678,157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14,428 千元）。

(3)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专用材料	24,008	33,400
专用设备	44,953	43,343
为生产准备的工具及器具	673	648
其他	25	24
合计	69,659	77,415

19.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203,230	38,446	267,872	52,730	1,562,278
2. 本期增加	64,604	348	2	3,630	68,584
(1) 新增租入	57,969	348	-	2,571	60,888
(2) 汇率变动	3,058	-	2	1,059	4,119
(3) 其他	3,577	-	-	-	3,577
3. 本期减少	54,369	100	1,044	-	55,513
(1) 处置	54,369	100	1,044	-	55,513
4. 2023 年 6 月 30 日	1,213,465	38,694	266,830	56,360	1,575,349
二、累计折旧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21,214	37,361	217,967	25,500	702,042
2. 本期增加	129,248	441	7,466	7,170	144,325
(1) 计提	123,414	441	7,465	6,595	137,915
(2) 汇率变动	1,253	-	1	575	1,829
(3) 其他	4,581	-	-	-	4,581
3. 本期减少	37,280	100	1,044	-	38,424
(1) 处置	37,280	100	1,044	-	38,424
4. 2023 年 6 月 30 日	513,182	37,702	224,389	32,670	807,943
四、账面价值					
1. 2023 年 6 月 30 日	700,283	992	42,441	23,690	767,406
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782,016	1,085	49,905	27,230	860,236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采用简化处理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618,279 千元。

20.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特许经营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7,967,090	4,006,438	16,857,950	998,432	235,389	270	30,065,569
2. 本期增加	29,350	105,166	841,909	55,676	790	-	1,032,891
(1) 购建	27,484	6,688	841,909	55,000	314	-	931,395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370	-	-	370
(3) 合并范围变化	-	-	-	11	-	-	11
(4) 汇率变动	1,866	98,478	-	295	476	-	101,115
3. 本期减少	12,235	-	57,570	5,563	133	-	75,501
(1) 处置或报废	-	-	57,296	5,563	133	-	62,992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1,276	-	-	-	-	-	11,276
(3) 汇率变动	959	-	-	-	-	-	959
(4) 其他	-	-	274	-	-	-	274
4. 2023 年 6 月 30 日	7,984,205	4,111,604	17,642,289	1,048,545	236,046	270	31,022,959
二、累计摊销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921,328	58,882	2,775,075	664,381	116,319	270	5,536,255
2. 本期增加	83,728	553	313,605	49,540	13,697	-	461,123
(1) 计提	83,728	385	313,605	49,187	13,367	-	460,272
(2) 汇率变动	-	168	-	294	330	-	792
(3) 其他	-	-	-	59	-	-	59
3. 本期减少	4,148	-	26,585	5,308	133	-	36,174
(1) 处置或报废	-	-	26,253	5,308	133	-	31,694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947	-	-	-	-	-	3,947
(3) 汇率变动	201	-	-	-	-	-	201
(4) 其他	-	-	332	-	-	-	332
4.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00,908	59,435	3,062,095	708,613	129,883	270	5,961,204
三、减值准备							
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3,608	2,444,655	-	250	4,508	-	2,503,021
2. 本期增加	1,055	43,918	-	-	-	-	44,973
3. 本期减少	760	-	-	-	-	-	760
4. 2023 年 6 月 30 日	53,903	2,488,573	-	250	4,508	-	2,547,234
四、账面价值							
1. 2023 年 6 月 30 日	5,929,394	1,563,596	14,580,194	339,682	101,655	-	22,514,521
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992,154	1,502,901	14,082,875	333,801	114,562	-	22,026,293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通过本集团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原值的比例为 0.37%(2022 年 12 月 31 日：0.40%)。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与兰伯特角铁矿项目有关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2,468,075 千元，其中包括累计澳元汇率变动减少影响人民币 82,902 千元。该等无形资产属于资源开发板块。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无形资产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见附注七、70。

21. 商誉

(1) 商誉账面价值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3年6月30日
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5,032	-	105,032
承德市天工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33,460	-	33,460
中冶阿根廷矿业有限公司	16,772	(1,344)	15,428
中冶建工集团重庆禾远混凝土有限公司	18,533	-	18,533
青岛金泽华帝房地产有限公司	9,779	-	9,779
北京海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477	-	6,477
北京天润建设有限公司	5,142	-	5,142
上海五钢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114	-	1,114
成都冶兴润达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162	-	1,162
小计	197,471	(1,344)	196,127
减：减值准备	143,156	(1,344)	141,812
合计	54,315	/	54,315

(2) 商誉减值准备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3年6月30日
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5,032	-	105,032
中冶阿根廷矿业有限公司	16,772	(1,344)	15,428
青岛金泽华帝房地产有限公司	9,779	-	9,779
北京海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477	-	6,477
中冶建工集团重庆禾远混凝土有限公司	5,096	-	5,096
合计	143,156	(1,344)	141,812

本集团对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评估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评估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是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得出，其中承德市天工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使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15.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15.00%)。资产组于预算期内的现金流量预测根据预算期内的预期收入增长及毛利率确定。收入增长率预算根据行业的预期增长率确定，而毛利率预算则根据市场发展的过往表现及管理层预期确定。对于其他被投资公司相关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集团同样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该等公司的商誉对本集团而言并不重大。

22.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租入资产改良支出	107,901	21,457	13,511	624	115,223
修理费	37,620	2,597	3,665	-	36,552
保险费	7,445	-	1,400	(223)	6,268
其他	243,234	35,556	38,100	(819)	241,509
合计	396,200	59,610	56,676	(418)	399,552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税务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税务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3,085,027	5,460,159	30,220,123	5,137,20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44,713	424,364	1,842,682	425,316
设定受益计划	970,566	208,729	813,223	185,989
租赁负债	704,391	122,386	799,987	146,514
预提费用	713,804	130,250	875,543	159,112
可抵扣亏损	550,518	94,158	532,428	91,548
应付职工薪酬	432,684	69,036	439,310	69,938
公允价值变动	384,092	60,045	364,391	58,452
其他	1,133,680	206,085	947,422	173,934
合计	39,819,475	6,775,212	36,835,109	6,448,00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745,579	131,932	916,195	138,077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41,183	35,296	4,861	1,2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1,103	28,356	173,741	24,470
其他	758,401	167,117	820,126	194,218
合计	1,826,266	362,701	1,914,923	357,98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经重述)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抵销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抵销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3,798	6,531,414	179,457	6,268,5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3,798	118,903	179,457	178,52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732,056	14,248,270
可抵扣亏损	8,759,470	6,849,549
合计	21,491,526	21,097,81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	257,922	831,677
2024年	1,234,126	1,253,410
2025年	1,000,863	1,000,863
2026年	1,350,973	1,431,377
2027年	2,146,524	2,332,222
2028年	2,769,062	-
合计	8,759,470	6,849,549

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PPP项目合同资产	1,887,296	1,920,848
工程质量保证金及合同资产	5,842,551	4,284,401
待处理抵债资产	810,573	798,988
预付自用资产购置款	52,133	33,822
其他	86,704	59,999
合计	8,679,257	7,098,058

25.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a)	678,584	635,518
质押借款(b)	52,529	-
信用借款	41,619,607	19,557,360
合计	42,350,720	20,192,878

(a) 于2023年6月30日,银行抵押借款人民币678,584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635,518千元)系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004,724千元的应收账款、存货、投资性房地产、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964,014千元的投资性房地产、无形资产及固定资产)作为质押物或抵押物而取得。

(b) 于2023年6月30日,银行质押借款人民币52,529千元(2022年12月31日:无)系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52,529千元的应收账款(2022年12月31日:无)作为质押物而取得。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2.97%(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3.29%)。

于2023年6月30日,本集团无重大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6.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远期结售汇合约	49,666	34,216
货币掉期合约	461,266	166,454
合计	510,932	200,670

27.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票据	35,850,391	36,020,220
商业承兑票据	1,052,535	1,166,160
合计	36,902,926	37,186,380

28.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款	148,260,681	118,541,390
购货款	61,746,213	51,211,608
劳务款	16,130,831	13,065,735
质保金	1,638,165	1,383,682
设计款	531,922	522,101
其他	2,037,921	2,435,618
合计	230,345,733	187,160,134

(2)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79,605,828	141,713,545
一到二年	30,247,447	25,759,751
二到三年	9,170,904	8,001,616
三年以上	11,321,554	11,685,222
合计	230,345,733	187,160,134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人民币 50,739,905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5,446,589 千元)主要为应付工程及材料款，鉴于债权债务双方仍继续发生业务往来，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29.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租赁款	115,048	92,382
合计	115,048	92,382

30.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合同负债	53,479,423	64,682,231
预收售楼款形成的合同负债	6,265,722	4,992,691
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3,125,240	2,663,036
其他与客户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1,504,463	1,678,254
合计	64,374,848	74,016,212

本集团的合同负债主要来自于工程承包服务合同、售房合同及销货合同。

如附注七、9 所示，本集团提供的工程承包服务需定期与客户进行结算。一般情况下，工程承包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与结算进度、收款进度均存在时间上的差异。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部分工程承包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小于结算进度或收款进度，即本集团在履行履约义务前已经收取了合同对价或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的权利，从而形成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合同负债。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工程承包服务合同的履约情况将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工程承包服务相关的合同负债人民币 64,682,231 千元中的人民币 47,087,058 千元确认为当期工程承包收入，剩余部分待以后年度向客户履行履约义务时确认。

本集团的售房合同和销货合同通常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部分售房合同和销货合同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晚于客户付款的时间，从而形成与售房合同和销货合同相关的合同负债。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收售楼款形成的合同负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售比例 (%)	预计竣工时间
德贤御府(北京东坝)	1,113,058	-	60.00	2023/9/20
横琴口岸基地	859,993	845,940	/	已竣工
石家庄中冶德贤御府	711,439	277,868	21.27	2024/6/30
包头德贤公馆、华府	527,458	-	20.55	2026/12/31
上海-枫郡苑项目二期	451,907	659,584	/	已竣工
湖北省武汉市-中冶黄石公园	187,789	162,546	/	已竣工
中冶兴隆新城红石郡	115,284	103,520	92.25	2027/12/31
中冶名城项目	104,113	4,030	6.87	2024/9/30
秦皇岛德贤御府	103,482	-	53.00	2024/12/20
唐山中冶德贤公馆项目	100,794	9,331	22.70	2024/3/15
其他	1,990,405	2,929,872		
合计	6,265,722	4,992,691		

31.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短期薪酬	1,913,529	11,371,666	11,015,885	2,269,31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4,463	1,826,187	1,797,391	283,259
三、辞退福利	22,636	20,388	24,343	18,681
四、其他福利	64,098	1,433,454	1,428,855	68,697
合计	2,254,726	14,651,695	14,266,474	2,639,947

(2) 短期薪酬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7,579	8,801,162	8,479,060	939,681
二、职工福利费	18,077	529,898	529,533	18,442
三、社会保险费	30,156	868,628	857,898	40,88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756	791,983	781,802	37,937
工伤保险费	2,160	56,368	55,739	2,789
生育保险费	240	20,277	20,357	160
四、住房公积金	96,503	940,639	925,024	112,11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51,214	231,339	224,370	1,158,183
合计	1,913,529	11,371,666	11,015,885	2,269,310

(3) 设定提存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1、基本养老保险	90,190	1,252,908	1,235,700	107,398
2、失业保险费	6,901	39,866	42,061	4,706
3、企业年金缴费	157,372	533,413	519,630	171,155
合计	254,463	1,826,187	1,797,391	283,259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政府机构设立的社会保险计划。根据计划，本集团按照当地政府的有关规定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应向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1,826,187千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人民币1,625,604千元)。于2023年6月30日，本集团尚有人民币283,259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254,463千元)的应缴存费用于本报告期间已计提而未支付。

32.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584,422	912,760
企业所得税	1,509,327	1,734,309
个人所得税	100,140	503,5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508	70,150
教育费附加	37,492	47,102
土地增值税	1,871,751	1,805,090
其他	422,763	452,950
合计	4,582,403	5,525,953

33.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11,918	11,139
应付股利	3,286,329	452,635
其他应付款	29,420,807	27,765,084
合计	32,719,054	28,228,858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500	7,136
其他	418	4,003
合计	11,918	11,139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利息	1,385,964	117,676
股东股利	1,900,365	334,959
合计	3,286,329	452,635

其中一年以上未支付股利金额为人民币 121,548 千元，相关子公司的股利支付计划正与股东协商中。

(4)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保证金	13,017,253	12,919,347
往来款	10,244,800	8,290,054
押金	1,284,912	1,269,546
其他	4,873,842	5,286,137
合计	29,420,807	27,765,084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人民币 11,444,377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784,214 千元)主要为本集团收取的押金及保证金，鉴于交易双方仍继续发生业务往来，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36)	6,509,585	10,981,364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七、37)	38,222	275,86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七、38)	203,984	241,95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39)	27,259	119,28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附注七、40)	314,139	353,030
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附注七、41)	116	10,247
合计	7,093,305	11,981,744

35.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	22,534,215	19,004,712
合计	22,534,215	19,004,712

36. 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a)	7,282,854	8,267,993
抵押借款(b)	8,453,726	7,338,285
保证借款(c)	13,720	1,375,070
信用借款	28,110,427	22,840,689
合计	43,860,727	39,822,037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34)	6,509,585	10,981,364
其中：质押借款	761,650	1,873,081
抵押借款	2,433,045	2,648,802
保证借款	13,720	1,368,218
信用借款	3,301,170	5,091,263
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借款	37,351,142	28,840,673

(a)于2023年6月30日，长期质押借款人民币7,282,854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8,267,993千元)系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8,244,965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8,428,472千元)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形资产及长期股权投资作为质押物而取得。

(b)于2023年6月30日，长期抵押借款人民币8,453,726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7,338,285千元)系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7,989,378千元的无形资产、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14,437,361千元)作为抵押物而取得。

(c)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 长期保证借款人民币 13,720 千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375,070 千元) 系由中冶集团及第三方提供保证担保而取得。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借款到期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到二年	12,193,373	8,463,854
二到五年	16,178,670	11,590,926
五年以上	8,979,099	8,785,893
合计	37,351,142	28,840,673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4.04%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4.41%)。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集团无重大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37.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债券	2,022,453	227,083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315,769	1,348,779
合计	3,338,222	1,575,862
其中: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七、34)	38,222	275,862
一年以上到期的应付债券	3,300,000	1,300,000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本期偿还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a)	220,000	2018-05-07 至 2018-05-08	5 年	220,000	227,083	-	3,873	230,956	-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b)	1,300,000	2022-3-23 至 2022-3-24	3 年	1,300,000	1,348,779	-	29,260	62,270	1,315,769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c)	2,000,000	2023-3-16 至 2023-3-17	5 年	2,000,000	-	2,000,000	22,453	-	2,022,453
合计	3,520,000			3,520,000	1,575,862	2,000,000	55,586	293,226	3,338,222

- (a) 本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7 日至 2018 年 5 月 8 日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220,000 千元，平价发行，该债券为 5 年期，按固定年利率 4.98% 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该笔公司债券已还清。
- (b)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至 2022 年 3 月 24 日非公开定向发行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1,300,000 千元，平价发行，该债券为 3 年期，按固定年利率 4.79% 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 (c)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至 2023 年 3 月 17 日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 千元，平价发行，该债券为 5 年期，按固定年利率 4.21% 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38.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租赁	650,386	643,222
其他租赁	72,798	167,734
合计	723,184	810,956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七、34)	203,984	241,956
一年以上到期的租赁负债	519,200	569,000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租赁负债到期日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一年	225,778	265,675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二年	175,181	198,779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三年	112,978	108,562
以后年度	304,405	331,758
最低租赁付款额合计	818,342	904,77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95,158	93,818
租赁负债合计	723,184	810,956

39. 长期应付款

(1) 长期应付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长期应付款	725,142	579,566
专项应付款	35,871	35,443
合计	761,013	615,009

(2) 长期应付款

(a) 按款项性质列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住房维修基金	41,272	42,417
应付基金款项	376,858	376,858
其他	334,271	279,576
合计	752,401	698,851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七、34)	27,259	119,285
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25,142	579,566

(b) 一年以上的长期应付款到期日分析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到期日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到二年	170,959	37,293
二到五年	100,448	97,838
五年以上	453,735	444,435
合计	725,142	579,566

(3)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三供一业”拨入款(注)	30,637	-	-	30,637
其他	4,806	633	205	5,234
合计	35,443	633	205	35,871

注：本集团根据《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关于国有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6]45号）、《中央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分离移交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资[2016]38号）以及其他相关管理文件要求，开展“三供一业”的移交工作，将收到的三供一业拨入款在专项应付款中归集核算。

4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3,806,127	3,859,784
其中：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附注七、34）	314,139	353,030
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491,988	3,506,75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一、期初余额	3,859,784	4,219,145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61,562	67,390
1. 过去服务成本	9,938	8,779
2. 利息净额	51,624	58,611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67,481	82,891
1. 精算损失	67,481	82,891
四、其他变动	(182,700)	(190,011)

1. 已支付的福利	(182,700)	(190,011)
五、期末余额	3,806,127	4,179,415

设定受益计划余额中的人民币 2,299,754 千元为针对 2007 年 12 月 31 日前退休的职工提供的补充退休福利，人民币 1,506,373 千元为针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退休的职工提供的补充退休福利。职工退休后领取的福利取决于退休时的职位、工龄以及工资等。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是由外部独立精算师韬睿惠悦咨询(上海)有限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计算的。

设定受益计划使本集团面临各种风险，主要风险有国债利率的变动风险，通货膨胀风险和长寿风险等。国债利率的下降将导致设定受益负债的增加，然而，本集团相信政府债券收益率未来基本不会发生重大波动；通货膨胀率的变动会影响重大假设中退休人员及遗属生活费用年增长率和各类员工医疗报销费用年增长率，但本集团相信该风险不重大；预期寿命的增加将导致设定受益计划负债的增加。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如下：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	2.75%	3.00%
死亡率	中国寿险业年金生命表 CL5/CL6 向后平移 3 年	中国寿险业年金生命表 CL5/CL6 向后平移 3 年
退休人员及遗属生活费用年增长率	4.50%	4.50%
各类员工医疗报销费用年增长率	8.00%	8.00%

4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未决诉讼(a)	352,205	106,770	235,322	223,653
产品质量保证(b)	17,606	3,950	8,357	13,199
环境恢复准备(c)	209,971	8,200	376	217,795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d)	313,836	5,168	88,037	230,967
“三供一业”分离移交费用(e)	123,423	-	1,946	121,477
其他	74,949	195	687	74,457
合计	1,091,990	124,283	334,725	881,548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附注七、34)	10,247			116
一年以上到期的预计负债	1,081,743			881,432

(a) 因尚未判决的诉讼导致本集团需承担可能败诉的判决结果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b) 因产品销售合同要求，本集团需承担对已销售产品整体性能的保证责任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c) 因资源开发合同要求，本集团需承担对所开发地区环境进行恢复的责任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d) 因待执行的亏损合同导致本集团需承担预计合同亏损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e) 根据国办发[2016]45号、财资[2016]38号以及其他相关管理文件要求，本集团需承担分离移交“三供一业”费用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42.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政府补助	970,079	86,954	60,374	996,659
其他	108,474	18,166	9,255	117,385
合计	1,078,553	105,120	69,629	1,114,04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对购建新型设备和购建其他生产用基础设施等的投资补贴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科研补贴和财政补贴等。

4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拆迁款	380,000	380,000
其他	80,385	80,361
合计	460,385	460,361

44.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7,852,619	17,852,619
境外上市外资股	2,871,000	2,871,000
合计	20,723,619	20,723,619

45. 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数量(万张)	账面价值	数量(万张)	账面价值
2019年中意资管永续期融资工具	/	3,000,000	/	3,000,000
2019年昆仑信托永续期融资工具	/	8,000,000	/	8,000,000
2020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	-	2,000	2,000,000
2020年第二期中期票据	-	-	1,000	1,000,000
2020年百瑞信托永续期融资工具	/	1,500,000	/	1,500,000
2021年中原财富成长1152期永续期融资工具	/	500,000	/	500,000
2021年百瑞恒益778号永续期融资工具	/	500,000	/	500,000
2021年百瑞恒益778号02永续期融资工具	/	200,000	/	200,000
2021年中冶MTN001中期票据	2,000	2,000,000	2,000	2,000,000
2021年中冶MTN002中期票据	2,000	2,000,000	2,000	2,000,000
2021年中冶MTN003中期票据	2,000	2,000,000	2,000	2,000,000
2021年中冶MTN004中期票据	500	500,000	500	500,000
2022年中冶MTN001中期票据	2,000	2,000,000	2,000	2,000,000
2022年中冶MTN002中期票据	2,000	2,000,000	2,000	2,000,000
2022年中冶MTN003中期票据	1,300	1,300,000	1,300	1,300,000
2023年中冶MTN001中期票据	2,000	2,000,000	-	-
2023年中冶MTN002中期票据	2,000	2,000,000	-	-
2023年中冶MTN003中期票据	2,000	2,000,000	-	-
2023年中冶MTN004中期票据	2,000	2,000,000	-	-
2023年中冶MTN005中期票据	2,000	2,000,000	-	-
2023年中冶MTN006中期票据	2,000	2,000,000	-	-
2023年中冶MTN007中期票据	2,000	2,000,000	-	-
2023年中冶MTN008中期票据	2,000	2,000,000	-	-
2023年中冶MTN009中期票据	2,000	2,000,000	-	-
合计	/	43,500,000	/	28,5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日期	股利率或利息率	发行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2019年中意资管永续期融资工具	2019年6月28日、7月9日	5.30%	3,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19年昆仑信托永续期融资工具	2019年9月5日	5.20%	8,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0年百瑞信托永续期融资工具	2020年12月17日	4.99%	1,5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1年中原财富成长1152期永续期融资工具	2021年12月29日	4.95%	5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1年百瑞恒益778号永续期融资工具	2021年12月17日	4.90%	5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1年百瑞恒益778号02永续期融资工具	2021年12月30日	4.90%	2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1年中冶MTN001中期票据	2021年7月26日-7月27日	3.55%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1年中冶MTN002中期票据	2021年8月17日-8月18日	3.47%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1年中冶MTN003中期票据	2021年8月24日-8月25日	3.50%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1年中冶MTN004中期票据	2021年12月28日-12月29日	3.30%	5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2年中冶MTN001中期票据	2022年12月7日-12月8日	4.18%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2年中冶MTN002中期票据	2022年12月14日-12月15日	4.23%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2年中冶MTN003中期票据	2022年12月21日-12月22日	4.12%	1,3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3年中冶MTN001中期票据	2023年2月8日-2月9日	3.57%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3年中冶MTN002中期票据	2023年2月10日-2月13日	3.52%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3年中冶MTN003中期票据	2023年2月15日-2月16日	3.45%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3年中冶MTN004中期票据	2023年2月17日-2月20日	3.52%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3年中冶MTN005中期票据	2023年3月8日-3月9日	3.37%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3年中冶MTN006中期票据	2023年3月10日-3月13日	3.36%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3年中冶MTN007中期票据	2023年3月15日-3月16日	3.37%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3年中冶MTN008中期票据	2023年3月17日-3月20日	3.36%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2023年中冶MTN009中期票据	2023年3月22日-3月23日	3.35%	2,000,000	未到期	无	否
合计	/	/	43,500,000	/	/	/

由于本公司可自行决定是否赎回上述中期票据或延期支付上述永续期公司债及永续期融资工具（以下统称“永续期融资工具”），因此上述本公司发行之永续期融资工具长期存续。除非发生可以由本公司自主决定从而控制其是否发生的强制付息事件，于每个付息日，本公司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该等永续期融资工具于清算时的偿还顺序劣后于本公司发行的普通债券和其他债务。本公司认为该等永续期融资工具并不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因此，本公司将其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核算。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冶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于2020年、2021年发行境外永续债，以收到的价款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计入其他权益工具，本集团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报于少数股东权益。于2023年，中冶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赎回于2020年发行的永续债，导致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少数股东权益减少人民币6,892,172千元。于2023年6月30日，上述少数股东权益余额为人民币3,246,700千元。

46.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股本溢价	22,467,142	-	-	22,467,142
其他资本公积	134,450	7,466	13,115	128,801
合计	22,601,592	7,466	13,115	22,595,943

4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月1日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减：其他综合收益转留存收益	2023年6月30日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04,173	(62,646)	-	41,527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	(8)	-	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5,061)	29,465	(428)	(95,168)
小计	(20,845)	(33,189)	(428)	(53,606)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744	668	-	18,412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95,064)	1,883	-	(93,18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82,636	204,833	-	1,387,469
小计	1,105,316	207,384	-	1,312,700
合计	1,084,471	174,195	(428)	1,259,094

其他综合收益发生额：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67,481)	720	(62,646)	(5,555)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	-	(8)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160	6,352	29,465	343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7	-	668	(231)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4,746	3,145	1,883	(28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93,961	-	204,833	89,128
合计	267,815	10,217	174,195	83,403

4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安全生产费	119,813	5,442,657	5,216,976	345,494
合计	119,813	5,442,657	5,216,976	345,494

4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2,976,424	-	-	2,976,424
合计	2,976,424	-	-	2,976,42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股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增加股本。

5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经重述)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5,102,415	37,954,521
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7,927	4,097
期初未分配利润	45,110,342	37,958,618
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17,536	5,872,872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428)	325
其他	5,497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分配普通股股利(a)	1,720,060	1,616,442
分配划分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利息(b)	1,742,693	985,659
期末未分配利润	48,870,194	41,229,714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未分配利润中包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子公司盈余公积余额为人民币 17,341,284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341,284 千元)。

(a) 根据 2023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本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冶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提取法定公积金后，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83 元(含税)，共计现金分红人民币 1,720,060 千元，截至 2023 年 8 月 30 日，该股利已实际支付。

(b)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本公司分配永续债利息人民币 1,742,693 千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人民币 985,659 千元)。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未分配利润中无归属于永续债持有人的金额(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5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3,810,924	303,111,463	288,719,325	261,914,974
其他业务	647,936	358,814	482,417	275,246
合计	334,458,860	303,470,277	289,201,742	262,190,220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收入	收入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334,024,081	288,882,117
租赁收入	434,779	319,625
合计	334,458,860	289,201,742

(2) 营业收入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分部	工程承包	房地产开发	装备制造	资源开发	其他	小计
主要产品类型						
工程建设	299,652,955	1,986,490	3,627,293	-	6,956	305,273,694
设计及咨询服务	3,963,045	-	-	-	1,002	3,964,047
产品销售	1,935,873	5,169,129	1,572,586	3,503,291	-	12,180,879
其他	10,052,918	459,797	1,280,454	655,374	156,918	12,605,461
合计	315,604,791	7,615,416	6,480,333	4,158,665	164,876	334,024,081
收入确认时间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9,557,359	5,368,272	2,814,870	4,158,665	156,918	22,056,08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306,047,432	2,247,144	3,665,463	-	7,958	311,967,997
合计	315,604,791	7,615,416	6,480,333	4,158,665	164,876	334,024,081

本集团提供的工程承包类服务通常整体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部分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尚在履行过程中，分摊至尚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与每个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相关，并将于每个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的未来履约期内按履约进度确认为收入。

(3)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的总额为人民币 12,365,025 千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人民币 11,300,452 千元)，占本集团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70%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3.9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本集团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 1	2,897,140	0.87
单位 2	2,560,388	0.77
单位 3	2,415,430	0.72
单位 4	2,320,206	0.69
单位 5	2,171,861	0.65
合计	12,365,025	3.70

5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土地增值税	210,256	130,163
印花税	164,765	172,5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6,771	163,122
房产税	142,142	122,066
教育费附加	121,142	125,341
土地使用税	55,578	49,238

其他	144,470	148,137
合计	995,124	910,603

5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职工薪酬	652,526	587,237
广告费及销售服务费	314,718	268,994
差旅费	125,773	84,214
办公费	90,704	80,653
租赁费	51,030	43,203
咨询费	21,389	16,050
固定资产折旧	5,275	9,654
其他	130,899	137,615
合计	1,392,314	1,227,620

5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职工薪酬	3,655,850	3,417,640
固定资产折旧	249,706	255,066
差旅费	199,368	133,142
办公费	191,730	185,277
专业机构服务费	173,171	169,356
租赁费	103,695	82,765
无形资产摊销	91,823	92,988
修理费	49,222	35,741
其他	710,960	567,739
合计	5,425,525	4,939,714

5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研发物料支出	6,434,192	5,186,375
职工薪酬	2,286,810	2,120,046
固定资产折旧	56,695	52,410
无形资产摊销	13,859	10,554
其他	297,536	268,944
合计	9,089,092	7,638,329

5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利息支出	2,059,523	1,947,849
减：已资本化的利息费用	678,872	1,042,299
减：利息收入	968,978	1,109,460
汇兑收益	(536,326)	(198,329)
银行手续费	297,547	400,984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8,284	15,370
其他	57,421	95,240
合计	248,599	109,355

5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止六个月期间
税收返还	59,093	60,824
科研补贴	13,276	17,285
其他	122,843	106,622
合计	195,212	184,731

58. 投资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损失)	106,708	(91,96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3,800	20,54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损失	(2,551)	-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57	-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产生的投资损失(注)	(178,040)	(222,4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698	77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3,003	16,59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注)	(709,780)	(536,947)
其他	(23,669)	(261)
合计	(701,874)	(813,722)

其他说明：

注：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本集团因将应收款项融资贴现转移给金融机构以及将应收账款以无追索权方式保理及资产证券化方式转移给金融机构，终止确认该等金融资产而产生的投资损失分别为人民币178,040千元及人民币709,780千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人民币222,466千元及人民币536,947千元)。

5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损失的来源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96)	(283)
衍生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57,196)
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19,605)	(73,69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8,682)	476
合计	(328,383)	(130,695)

60.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应收票据信用减值(损失)/转回(附注七、3、(4))	(20,979)	86,574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附注七、4、(3))	(1,170,361)	(1,023,259)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附注七、7、(4)(c))	(407,976)	(528,568)
长期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附注七、12、(2))	(231,986)	(137,949)
合计	(1,831,302)	(1,603,202)

61.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附注七、9、(2))	(984,959)	(1,095,967)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171,447)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附注七、17、(1))	(14,683)	(44,962)
存货跌价损失(附注七、8、(2))	(160,620)	(3,549)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附注七、18、(2))	(63,729)	-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26,792)	-
合计	(1,250,783)	(1,315,925)

62.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25,300	14,626
处置无形资产利得	7,560	32,666
处置其他长期资产利得	1,099	56,489
合计	33,959	103,781

63.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收入	26,514	37,864	26,514
政府补助	5,842	20,046	5,842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7,736	27,153	7,736
其他	29,636	31,151	29,636
合计	69,728	116,214	69,728

64.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金及违约金支出	37,264	26,237	37,264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57,853	19,154	57,85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059	12,356	5,059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11,968	12,333	11,968
捐赠支出	658	4,392	658
其他	13,106	4,180	13,106
合计	125,908	78,652	125,908

65. 费用按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的补充资料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分包成本	159,084,191	125,612,709
耗用的原材料	99,044,378	94,031,997
劳务支出	22,993,059	19,275,776
职工薪酬	14,661,633	14,126,409
房地产开发产品成本	4,694,907	6,218,893

其他施工成本	4,091,958	4,222,040
施工措施费	2,657,000	2,197,918
折旧及摊销费用	1,943,079	1,923,375
其他	10,207,003	8,386,766
合计	319,377,208	275,995,883

6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经重述)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53,515	1,634,872
递延所得税费用	(333,911)	(342,943)
合计	1,219,604	1,291,92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经重述)
利润总额	9,898,578	8,648,431
按 25%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74,645	2,162,108
税率差异的影响	(661,352)	(970,02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8,515)	(40,14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9,866	82,03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1,135)	(381,48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63,328	872,973
研发费加计扣除及其他	(897,233)	(433,533)
所得税费用	1,219,604	1,291,9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下属大部分成员公司须缴纳中国企业所得税，并已根据中国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而计算的应税收入于报告期内按法定所得税税率 25%进行了计提，若干享有税项豁免或享有优惠税率的子公司除外。

本集团下属海外公司的税项已按估计应税利润以该等子公司经营所在国家或司法管辖区的现行适用税率计算。

67. 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1)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使用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经重述)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7,217,536	5,872,872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7,217,536	5,872,872
减：归属于永续债持有人的净利润	1,742,693	985,659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5,474,843	4,887,213

(2)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使用的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千股	千股
期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20,723,619	20,723,619
加：本期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减：本期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	-
期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20,723,619	20,723,619

(3) 每股收益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 个月期间 (经重述)
按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0.26 元/股	0.24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0.26 元/股	0.24 元/股
按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持续经营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0.26 元/股	0.24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0.26 元/股	0.24 元/股
按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终止经营净利润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	不适用	不适用

6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期间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期间
押金、保证金	1,178,070	1,420,298

利息收入	686,046	354,738
政府补助	183,531	196,208
其他	99,644	462,126
合计	2,147,291	2,433,37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研究开发支出	6,746,384	5,455,259
受限货币资金的变动	2,416,863	255,934
差旅费	325,076	217,355
办公费	191,348	265,929
专业服务费	189,079	185,406
广告费及销售服务费	174,624	185,956
短期租赁费	154,029	125,968
代垫款及其他	1,671,567	1,394,739
合计	11,868,970	8,086,54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收回关联方的借款	324,835	2,023,262
对外贷款利息收入	192,033	757,823
合计	516,868	2,781,085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给予关联方的贷款及其他	22,935	780,032
合计	22,935	780,032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外部借款及其他	35,858	178,000
合计	35,858	178,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赎回永续中期票据及永续债	9,929,100	-
归还少数股东投资款	-	2,080,000
偿还外部借款及利息支出	313,483	120,000
支付租赁负债	151,355	113,324
合计	10,393,938	2,313,324

6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经重述)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678,974	7,356,502
加：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	3,082,085	2,919,127
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及摊销	1,426,131	1,452,473
无形资产摊销	460,272	427,90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6,676	42,9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33,959)	(103,781)
固定资产报废净损失	3,875	3,77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28,383	130,695
财务费用	1,027,446	934,698
投资(收益)/损失	(185,946)	53,91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338,300)	(346,797)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	4,389	3,854
存货的减少	1,320,933	3,776,639
合同资产的增加	(33,954,171)	(27,505,750)
合同负债的减少	(11,527,799)	(15,422,0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4,102,975)	(12,715,7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9,237,567	39,159,245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6,419)	167,70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7,673,526	52,290,37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468,217	31,216,82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05,309	21,073,54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现金	47,673,526	33,468,217
其中：库存现金	9,716	11,0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7,663,810	33,457,21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673,526	33,468,217

7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434,059	冻结/管制
应收票据	219,581	质押以开具应付票据
应收票据	3,239,798	已背书或贴现
应收账款	1,323,521	质押取得借款
其他应收款	745,777	质押取得借款
长期应收款	1,745,351	质押取得借款
应收款项融资	2,251,392	质押以开具应付票据
存货	17,079,247	抵押取得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1,029,767	抵押取得借款
固定资产	279,104	抵押取得借款/冻结
无形资产	4,170,053	抵押取得借款/冻结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9,955	质押取得借款
合计	46,647,605	/

7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3年6月30日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976,457
其中：美元	488,612	7.2258	3,530,613
印尼卢比	943,805,197	0.000482	454,914
港元	120,682	0.9220	111,269
欧元	6,913	7.8771	54,454
澳大利亚元	48,129	4.7992	230,981
英镑	383	9.1432	3,502
其他币种	/	/	590,724
应收账款			4,031,074
其中：美元	359,202	7.2258	2,595,522

港元	73,757	0.9220	68,004
欧元	3,211	7.8771	25,293
英镑	821	9.1432	7,507
其他	/	/	1,334,748
其他应收款			2,662,136
其中：美元	14,035	7.2258	101,414
港元	321,072	0.9220	296,028
新加坡元	269,768	5.3442	1,441,694
其他币种	/	/	823,000
短期借款			2,193,158
其中：新加坡元	369,805	5.3442	1,976,312
其他币种	/	/	216,846
应付账款			3,193,289
其中：美元	326,019	7.2258	2,355,748
港元	59,385	0.9220	54,753
欧元	1,861	7.8771	14,659
澳大利亚元	555	4.7992	2,664
英镑	1,265	9.1432	11,566
其他	/	/	753,899
其他应付款			1,901,715
其中：美元	168,413	7.2258	1,216,919
港元	27,811	0.9220	25,642
澳大利亚元	11,362	4.7992	54,529
其他	/	/	604,625

(2) 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记账本位币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中冶阿根廷矿业有限公司	阿根廷	阿根廷比索	以企业的经营特点及经营所处的主要货币环境为选择依据
中冶西澳	澳大利亚	美元	
中冶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元	
中冶集团铜锌有限公司	巴基斯坦	美元	
中冶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美元	
中冶瑞木镍钴有限公司	巴布亚新几内亚	美元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的记账本位币未发生变化。

72.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种类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收到的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科学技术部资源配置与管理司转制院所事业费	与收益相关	21,468	递延收益	21,300
高精密热等静压氮化硅陶瓷轴承粉体-粉体制备系统专项补贴	与资产相关	16,132	递延收益	-
综合资源利用项目税款返还	与收益相关	13,275	其他收益	13,275
月浦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	11,600	其他收益	11,600
襄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拨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资金	与资产相关	10,000	递延收益	321
包头市地下管廊项目奖补资金	与资产相关	10,000	递延收益	-
税务总局及财政部对软件产品增值税税收返还	与收益相关	8,429	其他收益	8,429
2021 年宝安区“大力培育优质建筑业企业”项目	与收益相关	7,788	其他收益	7,788
科技部拨转制前事业费	与收益相关	6,930	其他收益	6,930
大连市重大专项补助	与收益相关	6,724	营业成本	6,724
其他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130,278	递延收益/营业成本/ 管理费用/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研发费用	139,338
合计	/	242,624	/	215,705

(2)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未发生政府补助退回情形。

八、合并范围的变动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信息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方	标的公司	收购日	期末持股(%)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宝冶(厦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6日	100.00
中冶焦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大连千湖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日	100.00
中冶赛迪集团有限公司	中冶赛迪工程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2023年3月31日	100.00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0日	100.00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一冶建设工程(广东)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0日	100.00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五冶集团川北(南充)建设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6日	70.00

本期内，本集团通过支付现金对价或修改合作协议等方式取得上述标的公司的控制权，相应于取得控制权日将其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上述被收购公司可辨认资产和负债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合计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收购日公允价值	收购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86,272	86,272

应收账款	15,665	15,665
预付款项	144	144
其他应收款	19,160	19,160
存货	3,149	3,149
合同资产	3,855	3,8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517	22,517
其他流动资产	4,231	4,231
投资性房地产	24,461	24,649
固定资产	117	71
无形资产	11	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5	520
应付账款	(14,893)	(14,893)
应付职工薪酬	(460)	(460)
应交税费	(163)	(163)
其他应付款	(22,441)	(22,441)
其他流动负债	(3,944)	(3,944)
长期借款	(17,832)	(17,832)
收购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120,404	120,509
减：少数股东权益	34,184	-
加：购买产生的商誉	-	-
收购对价	86,220	注 1

注 1：该金额包括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已支付的现金对价人民币 84,588 千元，以及尚未支付的现金对价人民币 1,632 千元。

上述公司自购买日起至本期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收购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营业收入	812,403
净利润	12,113
现金流量净额	2,683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取得子公司的价格	86,22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4,588
减：取得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86,272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684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集团合营公司涿州市中冶名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涿州市中冶名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股权，中冶建信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持有本集团合营公司中冶置业集团包头名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股权，宁波雨航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集团合营公司北京市中冶名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股权。报告期内，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13,080 千元购买上述股权，交易完成后，本集团取得 4 家公司的控制权。管理层通过集中度测试，作为资产收购。

收购时点的相关资产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购买日公允价值
存货	7,037,556
其他资产	829,275
负债总额	(7,845,751)
收购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21,080
收购对价	21,080
其中：现金对价	13,080
原持有股权账面价值	8,000
收购资产的信息如下：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收购资产的价格	21,080
收购资产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3,080
减：收购资产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58,514
收购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245,434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二级子公司的详细资料：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2,905,110	100.00	-	股东投入
北京中冶设备研究设计总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761,816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国有色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2,346,73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3,283,104	88.89	-	股东投入
中冶赛迪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重庆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2,300,0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武汉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3,350,000	83.08	-	股东投入
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马鞍山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823,259	85.10	-	股东投入
中冶焦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鞍山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1,296,600	87.81	-	股东投入
中冶长天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长沙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677,301	92.61	-	股东投入
中冶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鞍山	设计、科研、工程总承包等	528,511	91.26	-	股东投入
中冶沈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沈阳	勘察、设计等	346,264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武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武汉	勘察、设计等	500,0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武汉	工程承包等	2,019,027	98.26	-	股东投入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包头	工程承包等	1,500,0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国三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鞍山	工程承包等	1,500,0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成都	工程承包等	5,004,178	98.58	-	股东投入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天津	工程承包等	2,050,000	98.53	-	股东投入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马鞍山	工程承包等	2,050,000	72.39	-	股东投入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重庆	工程承包等	2,100,0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攀枝花	工程承包等	3,010,0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工程承包等	2,050,000	73.14	-	股东投入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唐山	工程承包等	2,780,0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工程承包等	5,285,230	97.93	0.80	股东投入
中国华冶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工程承包等	1,434,9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宝钢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维检协力等	1,200,000	59.65	20.69	股东投入
中冶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基础设施承包	9,312,258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贵州)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贵州	工程承包等	3,00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内蒙古	工程承包等	2,00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中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	郑州	工程承包等	50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综合管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保定	工程承包、综合管廊技术开发等	20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	深圳	工程承包等	500,000	51.00	-	投资设立
中冶(海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海南	工程咨询、投资管理等	100,000	60.00	39.30	投资设立
中冶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	广东	工程咨询、投资管理等	1,000,000	60.00	-	投资设立
中冶福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福建	工程承包等	1,000,000	60.00	-	投资设立
中冶(上海)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工程承包等	1,000,000	42.56	54.79	股东投入
中冶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水资源管理等	3,000,000	12.20	80.06	投资设立
中冶长城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投资管理	15,00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注1)	中国	北京	房地产开发等	5,000,0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集团铜锌有限公司	巴基斯坦	英属维尔京群岛	资源开发等	2,830,103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资源开发	49,016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金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资源开发等	3,095,700	67.02	-	股东投入
瑞木镍钴管理(中冶)有限公司	巴布亚新几内亚	巴布亚新几内亚	镍钴矿石开采冶炼等	3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注2)	中国	北京	金融	1,800,000	86.13	12.48	股东投入
中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国	珠海	融资租赁等	1,000,000	51.00	49.00	投资设立
中冶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工程承包等	100,000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海外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	北京	工程承包等	429,126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冶越南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越南	越南	工程承包等	-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贸易等	120,000	54.58	40.89	股东投入
中冶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	中国香港	其他	6,485	100.00	-	投资设立
中冶陕压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	西安	冶金专用设备制造	1,286,000	71.47	-	股东投入
中冶西澳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资源开发等	124,382	100.00	-	股东投入
中国第十三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太原	工程承包等	111,663	100.00	-	股东投入
天津联合汇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	天津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5,000,200	20.00	-	投资设立
天津鸿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	天津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7,500,200	20.00	-	投资设立
天津联合汇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	天津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	7,500,200	20.00	-	投资设立

注 1：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除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外，其他子公司概无发行债券。本公司之子公司概无公开发行股票。

注 2：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了解散清算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决议，预计 2023 年下半年度清算注销后，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内的二级子公司户数将减少一家。

持有半数或以下股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股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i) 持有半数或以下股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集团有若干持有半数或以下股权但仍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主要依据股东协议、被投资单位公司章程中的议事规则或股权委托管理协议等安排，本集团拥有对该些被投资单位的控制权，因而将其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ii) 持有半数以上股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集团有若干持有半数以上股权但不控制的被投资单位，由于本集团须与另一方股东有一致行动安排、另一方股东有一票否决权或能够单独决定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等原因，本集团对该些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权，但有共同控制权或者可以施加重大影响，因而将其作为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管理和核算。

(2)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6.92	156,442	-	2,532,949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27.61	235,700	-	2,252,875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26.86	62,500	70,093	1,403,3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天津联合汇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鸿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天津联合汇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少数股东权益合计人民币 16,180,500 千元。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发行在外的永续债余额合计人民币 3,246,700 千元。该永续债分类为权益工具，列报为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少数股东权益。永续债情况详见附注七、45。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主要财务信息。该些信息为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相互抵销前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经重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830,040	4,789,107	26,619,147	16,323,616	214,655	16,538,271	23,045,904	4,799,719	27,845,623	18,168,538	228,908	18,397,446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25,483,341	7,828,838	33,312,179	22,922,752	2,241,798	25,164,550	22,248,409	5,717,001	27,965,410	18,668,602	2,002,846	20,671,448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30,588,952	4,592,054	35,181,006	29,476,262	527,396	30,003,658	28,118,751	4,290,463	32,409,214	26,623,150	572,167	27,195,317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经重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4,607,440	626,100	632,699	(426,692)	14,605,523	808,924	784,470	1,722,120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29,268,461	853,609	853,667	(524,743)	25,169,498	689,901	688,909	1,317,239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21,480,580	159,708	230,825	(2,931,284)	23,330,547	138,464	121,393	(1,240,401)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贵州紫望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安顺市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3,190,000	59.92	-	权益法
贵州三荔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2,832,800	59.95	-	权益法
贵州三施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1,584,375	59.90	-	权益法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珠海市	房地产投资开发	1,000,000	51.00	-	权益法
重庆渝湘复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国	重庆市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500,000	4.99	-	权益法
十堰宝冶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中国	十堰市	市政道路工程建筑	574,942	47.97	-	权益法
银川市怀远路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	银川市	综合管廊建设运营	348,229	70.00	-	权益法
中山香山大道综合管廊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	中山市	综合管廊建设运营	300,000	60.00	-	权益法
北京城市副中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国	北京市	投资管理	14,410,000	13.88	-	权益法
石钢京诚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	营口市	特钢生产及装备制造	3,166,297	48.96	-	权益法
厦门国贸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	厦门市	会议及展览服务	3,120,000	26.00	-	权益法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	唐山市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2,080,000	23.89	-	权益法
河北钢铁集团滦县司家营铁矿有限公司	中国	唐山市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553,710	14.45	-	权益法
兰州连霍清忠段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兰州市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500,000	17.00	-	权益法
云南芒梁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	芒市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100,000	39.97	-	权益法
重庆云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中国	重庆市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100,000	30.00	-	权益法
云南沪丘广富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	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	高速公路投资开发	100,000	38.00	-	权益法

本集团在上述单个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对本集团而言均不重大。

(a) 持有 20%以下股权但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股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i) 持有 20%以下股权但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集团有若干持有 20%以下股权但具有共同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由于本集团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委派董事，本集团对该些被投资单位有共同控制权或者可以施加重大影响，因而将其作为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管理和核算。

(ii) 持有 20%或以上股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集团有若干持有 20%以上股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也没有共同控制权的被投资单位，由于本集团未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中委派董事，也没有以其他方式参与或影响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或日常经营活动，因而未将其作为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管理和核算。

(2)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发生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172,738	8,393,80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亏损)	108,963	(7,421)
-综合收益/(亏损) 总额	108,963	(7,421)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4,713,332	23,469,88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亏损	(2,255)	(84,547)
-其他综合收益/(亏损)	429	(34,719)
-综合亏损总额	(1,826)	(119,266)

(3)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而产生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汇回的重大限制。

3、于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结构化主体规模合计约人民币 36,275,680 千元，其中本集团认缴金额约人民币 12,171,120 千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实缴资本约人民币 8,380,234 千元，其他投资方实缴资本约人民币 20,176,858 千元，其中于少数股东权益中核算金额约为人民币 16,000,000 千元，于其他应付款中核算金额约为人民币 3,800,000 千元，于长期应付款中核算金额约为人民币 376,858 千元。本集团不存在向该等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的义务和意图。

4、于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累计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0,155,100 千元的资产支持证券及资产支持票据，相关资产支持证券及资产支持票据的次级份额为人民币 1,507,755 千元。本公司对金额为人民币 28,647,345 千元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及资产支持票据本金及固定收益与资产支持证券专项计划及资产支持票据信托各期可分配资金的差额部分承担流动性补足义务。由于本集团不持有劣后级份额，且评估未来承担流动性补足的可能性低，因而未将该些专项计划及信托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若干子公司参与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要结构化主体规模合计约人民币 46,792,936 千元，其中本集团认缴金额约人民币 5,526,492 千元，其他投资方认缴金额约人民币 41,266,444 千元。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因此未合并该类结构化主体。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实缴金额约人民币 3,957,997 千元，其中约人民币 269,540 千元于长期股权投资中核算，约人民币 3,688,457 千元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核算。本集团在该等结构化主体中的最大风险敞口为本集团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止实缴的出资额。本集团不存在向该等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的义务和意图。

5、在共同经营中的权益

根据合营安排条款或法律形式，本集团对于相关合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将相关合营安排作为共同经营。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的合营安排主要为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冶金矿业开发有限公司与相关合营方共同经营中冶瑞木镍钴有限公司。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分类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2023 年 6 月 30 日

(1) 金融资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准则要求		准则要求	指定	
货币资金	-	62,107,585	-	-	62,107,5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56	-	-	-	2,056
应收票据	-	5,708,193	-	-	5,708,193
应收账款	-	111,553,999	-	-	111,553,999
应收款项融资	-	-	10,733,969	-	10,733,969
其他应收款	-	44,935,758	-	-	44,935,7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5,418,243	-	-	5,418,243

长期应收款	-	43,261,519	-	-	43,261,5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1,067,430	1,067,43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980,532	-	-	-	3,980,532
合计	3,982,588	272,985,297	10,733,969	1,067,430	288,769,284

(2) 金融负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合计
	准则要求		
短期借款	-	42,350,720	42,350,720
衍生金融负债	510,932	-	510,932
应付票据	-	36,902,926	36,902,926
应付账款	-	230,345,733	230,345,733
其他应付款	-	32,719,054	32,719,0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6,575,066	6,575,066
长期借款	-	37,351,142	37,351,142
应付债券	-	3,300,000	3,300,000
长期应付款	-	761,013	761,013
合计	510,932	390,305,654	390,816,586

2. 金融资产转移

具体参见附注七、3.(3)、附注七、4.(5)和附注七、5。

3. 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资金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本集团采用外汇远期合同及货币掉期合约来抵销部分汇率风险。根据管理层的判断，在近期内，人民币对外币的合理变动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影响并不重大。

于2023年6月30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七、71。

于2023年6月30日，对于本集团各类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主要受人民币兑美元汇率的影响，如果人民币兑美元上升或下降5%，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人民币116,388千元(2022年12月31日：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361,774千元)。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产生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和固定利率应付债券等。上述固定利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异，见附注十一、2。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产生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短期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42,350,720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192,878 千元)；一年以内到期的浮动利率长期带息债务的金额为人民币 4,073,942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436,303 千元)，一年以上到期的浮动利率长期带息债务的金额为人民币 21,846,789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6,016,610 千元)；一年以内到期的固定利率长期带息债务的金额为人民币 2,501,124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7,062,879 千元)，一年以上到期的固定利率长期带息债务的金额为人民币 18,921,285 千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693,063 千元)(附注七、25、34、36、37、39)。

本集团总部资金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债务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本报告期本集团的货币掉期合约包含利率互换安排。

本报告期内，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人民币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且不涉及利息资本化的情况下，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 184,213 千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约人民币 240,956 千元)。

本报告期内，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美元及其他外币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 11,816 千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约人民币 54,844 千元)。

(2) 信用风险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信用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的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故银行存款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此外，本集团承担的对外担保亦可能引起本集团的财务损失，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对外担保情况见附注十三、2. (1) (b)。

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本集团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评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的应收账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的偿付能力。本集团依据不同类型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历史数据计算各组合在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损失率，并考虑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国内生产总值增速、消费者物价指数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本集团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对于其他金融资产，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具体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附注五、10.(2)。

本集团的风险敞口分布在多个合同方和多个客户，因此本集团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见附注七、4.(4)、附注七、7.(4)(d)。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资金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授信额度，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金融负债及租赁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2,995,883	-	-	-	42,995,883
衍生金融负债	510,932	-	-	-	510,932
应付票据	36,902,926	-	-	-	36,902,926
应付账款	230,345,733	-	-	-	230,345,733
其他应付款	32,719,054	-	-	-	32,719,0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644,864	-	-	-	8,644,864
长期借款	-	13,472,333	17,827,111	11,978,417	43,277,861
应付债券	-	1,429,751	2,250,831	-	3,680,582
租赁负债	-	175,181	263,015	154,368	592,564
长期应付款	-	170,959	136,319	453,735	761,013
合计	352,119,392	15,248,224	20,477,276	12,586,520	400,431,412

4.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可以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及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抵减债务。

本集团采用资本负债比率来管理资本。资本负债比率是指负债净额和总资本的比率。负债净额是以借款总额(包括长期借款、短期借款、应付债券和租赁负债)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计算得出。总资本是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总额加负债净额计算得出。本集团的目标是维持合理的资本负债比率。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本负债比率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借款总额：		
短期借款(附注七、25)	42,350,720	20,192,878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附注七、36)	43,860,727	39,822,037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附注七、37)	3,338,222	1,575,862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附注七、38)	723,184	810,956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附注七、69、(2))	47,673,526	33,468,217
负债净额	42,599,327	28,933,516
股东权益	175,054,995	161,917,562
总资本	217,654,322	190,851,078
资本负债比率	19.57%	15.16%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a)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b)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c)(d)	合计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1,418	-	638	2,056
应收款项融资	-	10,733,969	-	10,733,9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上市股票投资	313,641	-	-	313,641
—非上市股权投资	-	-	753,789	753,7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非上市基金及信托产品投资	-	3,899,039	-	3,899,039
—其他	-	-	81,493	81,493
合计	315,059	14,633,008	835,920	15,783,98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510,932	-	510,932
合计	-	510,932	-	510,932

(a) 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市场价格的确定依据

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对上市公司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开交易市场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格确定。

(b) 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非上市基金及信托产品投资	现金流量折现法	同类别产品同期市场平均收益率
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流量折现法	远期汇率
应收款项融资	现金流量折现法	银行承兑票据同期贴现率

(c) 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估值技术	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非上市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对非上市公司的	成本法/市场法/收益法	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率及同行业可比上市企业的市盈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率或市净率
---------------------------------	--	-------

(d) 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	公允价值 变动	本期处置	2023 年 6 月 30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非上市股权投资	176,512	-	-	(175,874)	6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非上市公司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658,926	137,087	576	(42,800)	753,7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80,529	-	964	-	81,493

本报告期内，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未发生各层级之间的转换。本报告期内，本集团采用的估值技术未发生变更。

2、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除下表所列的项目外，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a)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1,278,218	-	21,216,599	-	21,216,599
固定利率长期借款	17,939,996	-	17,864,493	-	17,864,493
固定利率应付债券	3,338,222	-	3,352,106	-	3,352,106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a)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0,944,986	-	20,915,870	-	20,915,870
固定利率长期借款	19,369,124	-	19,332,677	-	19,332,677
固定利率应付债券	1,575,862	-	1,583,193	-	1,583,193

(a)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定量信息：

项目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固定利率长期借款	现金流量折现法	央行同期基准贷款利率
固定利率应付债券	现金流量折现法	央行同期基准贷款利率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装备制造、资源开发及其他	10,338,556	49.18	49.18

如附注三所述，中国五矿及其除本集团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系本集团关联方。

本集团与中国五矿及其除本集团外的其他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亦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A章所界定的关连交易或持续关连交易。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国资委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 本集团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集团主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中冶交投善筑成都装配式建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成都川冶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保定骏丞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淄博城信建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重庆渝湘复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北京天诚古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北京中冶名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苏州中元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中冶置业集团包头名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北京中冶名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天津中冶名金置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涿州市中冶名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一冶建设工程徐州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荆门荆冶建设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成都天冶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徐州中冶城东快速路建设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攀枝花众建市政基础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成都市丛树冶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唐山市丰润区润丰市政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兰州新区管廊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银川滨河新区综合管廊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西昌安民城市建设项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合营企业
二十二冶集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冶京诚（湘潭）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冶保定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宜昌高铁新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柳州市国冶路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泗县泗冶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湖南省茶常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鄂州新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宜宾鼎冶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云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高速济青中线公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红河州泸丘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成都锦逸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云南芒梁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云南永勐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石钢京诚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置业丹娜美拉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天津中冶团泊城乡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唐山中冶方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置业坎贝拉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苏容裕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遂宁开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阳市津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盐城城投华瀛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郑州惠拓城乡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成都青冶天顺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充十七冶江东标美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贵港市国冶管廊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包头市中冶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崇左市国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马鞍山城南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邯郸市国瑞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二十二冶时代置业（唐山）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齐齐哈尔北方中冶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武汉中一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中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湖南省新新张官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兰州连霍清忠段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湖南省白南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河南汝州科教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杭州富阳城发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贵州中冶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宝冶长桥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锐远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宜宾川冶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宜宾学冶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濮阳中冶龙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天津中冶和苑置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联合汽车大道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中冶祥麒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云南泸丘广富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承德中冶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巩义市宝冶城达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长治市中晖三馆一园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市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台州宝越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市江津区团结湖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注：中冶置业集团包头名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涿州市中冶名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北京中冶名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本期转为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详见附注八、2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关联方情况如下，该等交易亦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A章所界定的关连交易或持续关连交易：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中冶集团控制的公司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	持有中国中冶重要附属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信息：	
五矿钢铁成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上海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天津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重庆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广州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兰州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北京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武汉）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萝北县云山石墨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盛世广业（北京）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广州市品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地产控股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北欧金属矿产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成都鸿强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邯邢矿业（安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鞍山五矿陈台沟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长沙矿冶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钢铁西安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株洲株冶有色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湖南黄沙坪铅锌矿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建合创新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成都矿邑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
唐山市润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五矿集团持有 30%以上股权有重大影响但不并表的公司
北京东星冶金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五矿集团持有 30%以上股权有重大影响但不并表的公司
上海宝冶养老保障服务中心	五矿集团持有 30%以上股权有重大影响但不并表的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服务的关联交易

(a) 采购商品/接受服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与同受中冶集团控制的公司的交易(注)：		-	13,373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	13,373
与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的交易(注)：		6,666,746	5,210,930
五矿钢铁成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549,495	2,136,059

五矿钢铁上海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227,291	666,297
五矿钢铁天津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60,648	769,192
五矿钢铁重庆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81,819	74,443
五矿钢铁广州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45,648	146,895
五矿钢铁兰州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09,442	368,065
五矿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281,727	2,774
五矿钢铁北京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10,255	188,419
五矿钢铁（武汉）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01,561	354,353
五矿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及接受服务	161,230	3,443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80,761	39,953
其他	购买商品及接受服务	356,869	461,037
与合营及联营公司交易：		1,108,487	335,367
上海锐远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15,559	-
二十二冶集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56,913	41,118
中冶交投善筑成都装配式建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92,350	7,408
中冶京诚（湘潭）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88,904	27,561
成都青冶天顺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74,817	-
成都市丛树冶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58,378	-
成都川冶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1,544	110,071
其他	购买商品及接受服务	70,022	149,209

注：该等关联交易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所界定的持续关连交易。

(b) 出售商品/提供服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与同受中冶集团控制的公司的交易(注)：		23,439	10,577
中冶瑞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23,439	10,577
与持有中国中冶重要附属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发生的交易(注)：		207,820	-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	提供服务	207,820	-
与同受中国五矿控制的公司的交易(注)：		3,611,153	2,174,171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171,861	953,015
萝北县云山石墨新材料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202,320	190,508
五矿盛世广业(北京)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70,977	-
广州市品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65,743	110,412
五矿地产控股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13,649	-

北欧金属矿产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1,697	313,197
成都矿邑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05,544	65,706
其他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569,362	541,333
与合营及联营公司交易：		29,065,224	29,402,940
中冶保定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2,897,140	3,211,577
湖南省新新张官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505,094	4,307
宜昌高铁新城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服务	1,359,907	7,298
兰州连霍清忠段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019,399	54,962
柳州市国冶路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864,390	880,752
泗县泗冶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858,013	62,789
湖南省茶常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724,025	-
鄂州新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687,989	470,874
保定骏丞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606,042	-
宜宾鼎冶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服务	546,339	550,363
淄博城信建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542,591	-
重庆云开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533,342	1,058,533
红河州泸丘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491,731	76,906
成都锦逸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466,231	-
云南芒梁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432,361	915,630
云南永勐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426,128	538,882
重庆渝湘复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422,439	246,938
其他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	14,682,063	21,323,129

注：该等关联交易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所界定的持续关连交易。

(2) 关联租赁情况

(a)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确认的租赁收入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确认的租赁收入
北京天诚古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655	-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注)	房屋、建筑物	2,266	-
唐山市润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注)	房屋、建筑物	794	977
其他	房屋、建筑物	175	497
合计	/	8,890	1,474

(b)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3年6月30日租赁负债余额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使用权资产原值增加额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确认的相关租赁费用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注)	房屋、建筑物	80,873	-	42,742
唐山市润达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注)	房屋、建筑物	-	-	5,582
北京东星冶金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注)	房屋、建筑物	33,225	-	1,814
北京天诚古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	-	1,133
成都鸿强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注)	房屋、建筑物	-	-	885
五矿邯邢矿业(安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注)	房屋、建筑物	-	-	685
鞍山五矿陈台沟矿业有限公司(注)	房屋、建筑物	-	-	446
合计	/	114,098	-	53,287

注：该等关联交易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A章所界定的持续关连交易。

(3) 关联担保情况

(a) 本集团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330,624	2019-09-04	2024-09-04	否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512,467	2019-09-04	2024-09-04	否

(b)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347,606	2020-05-05	2023-05-05	是

(c) 本集团作为被授信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授信方	授信种类	授信额度	授信起始日	授信到期日	已使用授信额度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贷款	10,000,000	2022-11-11	2024-11-11	-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承兑	500,000	2022-11-11	2024-11-11	116,651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	500,000	2022-11-11	2024-11-11	-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票据贴现、贸易融资及其他	500,000	2022-11-11	2024-11-11	-
合计		11,500,000	/	/	116,651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合计	5,953	5,794

(5)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北京中冶名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83,860	123,798
苏州中元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44,540	60,304
中冶置业集团包头名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40,679	75,576
遂宁开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29,520	-
北京中冶名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3,226	50,047
天津中冶名金置业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0,576	11,866
石钢京诚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9,984	13,954
置业丹娜美拉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9,008	5,065
涿州市中冶名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8,169	43,351
天津中冶团泊城乡发展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7,100	6,698
唐山中冶方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6,514	7,366
置业坎贝拉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6,154	11,036
其他	利息收入	12,057	364,138
合计		281,387	773,199
成都天冶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92,263	-
成都青冶天顺建设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35,195	-
江苏容裕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0,820	-
其他	利息支出	7,063	5,738
合计		155,341	5,738

注：该等关联交易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十四 A 章所界定的持续关连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关联方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余额	信用损失准备
应收账款	中冶保定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489,395	5,009	358,802	4,751
应收账款	遂宁开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59,531	1,798	319,869	1,599
应收账款	南阳市津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2,766	6,799	-	-
应收账款	盐城城投华瀛置业有限公司	241,866	9,675	213,214	8,529
应收账款	郑州惠拓城乡建设有限公司	239,593	3,915	205,684	2,499
应收账款	南充十七冶江东标美建设投资管理有	214,452	21,958	141,452	22,273

	限公司				
应收账款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203,347	3,472	203,049	3,472
应收账款	一冶建设工程徐州有限公司	179,742	4,858	111,118	3,671
应收账款	贵港市国冶管廊建设有限公司	176,270	1,763	29,109	291
应收账款	荆门荆冶建设有限公司	174,953	6,998	35,927	719
应收账款	包头市中冶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145,953	145,953	145,953	145,953
应收账款	成都矿邑置业有限公司	145,832	1,458	44,263	443
应收账款	云南芒梁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5,480	727	50,557	253
应收账款	广州市品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3,403	2,309	47,838	770
应收账款	崇左市国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41,400	1,414	-	-
应收账款	马鞍山城南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40,921	1,782	122,698	1,491
应收账款	邯郸市国瑞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40,347	88,816	142,347	89,183
应收账款	二十二冶时代置业(唐山)有限公司	135,995	2,951	64,890	1,263
应收账款	其他	5,650,498	864,956	6,207,606	897,666
合计		9,321,744	1,176,611	8,444,376	1,184,826
其他应收款	北京中冶名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331,688	-	2,242,797	-
其他应收款	石钢京诚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1,917,414	719,163	1,917,214	719,159
其他应收款	苏州中元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228,101	-	1,257,999	-
其他应收款	齐齐哈尔北方中冶置业有限公司	1,145,161	64,451	1,148,914	64,451
其他应收款	武汉中一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726,780	3,634	726,780	3,634
其他应收款	浙江中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721	194,881	624,398	194,881
其他应收款	其他	7,031,256	1,045,711	10,668,311	853,081
合计		14,981,121	2,027,840	18,586,413	1,835,206
预付款项	二十二冶集团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0,011	-	35,357	-
预付款项	五矿钢铁天津有限公司	29,575	-	20,228	-
预付款项	长沙矿冶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4,112	-	-	-
预付款项	中冶京诚(湘潭)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21,673	-	24,234	-
预付款项	五矿钢铁成都有限公司	20,991	-	30,819	-
预付款项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873	-	7,373	-
预付款项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16,998	-	5,673	-
预付款项	五矿钢铁上海有限公司	15,820	-	51,871	-
预付款项	五矿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3,217	-	16,021	-
预付款项	其他	59,502	-	55,587	-
合计		251,772	-	247,163	-
合同资产	湖南省新新张官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49,783	3,035	25,474	229
合同资产	山东高速济青中线公路有限公司	484,972	2,425	173,268	866
合同资产	云南芒梁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38,734	1,694	101,641	510
合同资产	兰州连霍清忠段高速公路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28,361	3,973	65	1
合同资产	云南永勐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11,296	5,572	981,736	9,817
合同资产	柳州市国冶路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78,565	2,786	166,610	1,666
合同资产	徐州中冶城东快速路建设有限公司	241,761	1,036	27,523	138
合同资产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239,199	4,210	227,972	4,012
合同资产	湖南省白南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28,773	4,332	73,457	1,058
合同资产	重庆渝湘复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21,284	3,961	69,155	692
合同资产	河南汝州科教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13,072	5,540	239,263	6,221
合同资产	杭州富阳城发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9,366	3,967	20,884	448
合同资产	湖南省茶常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96,249	3,925	58,724	1,174
合同资产	其他	6,728,480	335,070	6,616,918	314,896
合计		10,569,895	381,526	8,782,690	341,728

长期应收款	贵州中冶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442,238	5,765	432,615	4,326
长期应收款	遂宁开鸿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68,201	1,841	367,109	947
长期应收款	成都矿邑置业有限公司	121,259	-	118,726	-
长期应收款	徐州中冶城东快速路建设有限公司	74,010	370	174,010	-
长期应收款	南京宝冶长桥建设有限公司	66,273	784	-	-
长期应收款	银川滨河新区综合管廊管理有限公司	45,718	457	-	-
长期应收款	其他	77,396	660	62,288	313
合计		1,195,095	9,877	1,154,748	5,586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关联方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票据	五矿钢铁上海有限公司	441,150	215,180
应付票据	五矿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86,609	-
应付票据	五矿钢铁广州有限公司	72,510	93,516
应付票据	五矿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9,525	21,978
应付票据	五矿钢铁北京有限公司	6,273	14,786
应付票据	石钢京诚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4,845	-
应付票据	其他	7,454	48,360
合计		628,366	393,820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成都有限公司	667,383	314,909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上海有限公司	601,370	297,394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天津有限公司	380,700	94,952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兰州有限公司	301,379	154,608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238,777	2,450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北京有限公司	203,373	100,558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武汉）有限公司	181,027	115,718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广州有限公司	168,733	64,622
应付账款	中冶交投善筑成都装配式建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6,758	94,427
应付账款	成都川冶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32,658	-
应付账款	上海锐远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22,286	-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西安有限公司	103,897	112,371
应付账款	五矿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68,904	55,918
应付账款	中冶京诚（湘潭）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62,440	42,208
应付账款	宜宾川冶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2,132	59,200
应付账款	五矿钢铁重庆有限公司	48,130	30,885
应付账款	宜宾学冶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5,800	45,800
应付账款	五矿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2,579	42,579
应付账款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2,270	30,976
应付账款	其他	305,815	149,876
合计		3,926,411	1,809,451
其他应付款	株洲株冶有色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67,828	161,761
其他应付款	濮阳中冶龙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52,017	-
其他应付款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112,584	177,292
其他应付款	上海宝冶养老保障服务中心	91,342	-
其他应付款	攀枝花众建市政基础设施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7,160	-
其他应付款	五矿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1,657	81,657
其他应付款	湖南黄沙坪铅锌矿	74,051	71,374
其他应付款	云南芒梁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1,840	71,840
其他应付款	天津中冶和苑置业有限公司	68,469	68,469
其他应付款	成都市丛树冶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9,500	-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42,241	245,646
其他应付款	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	40,213	37,426

其他应付款	中冶保定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34,143	-
其他应付款	浙江中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730	954
其他应付款	上海联合汽车大道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4,000	24,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中冶祥麒投资有限公司	21,670	21,67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容裕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1,360	-
其他应付款	其他	197,718	221,711
合计		1,378,523	1,183,800
合同负债	云南泸丘广富高速公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26,720	-
合同负债	唐山市丰润区润丰市政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70,075	282,390
合同负债	西昌安民城市建设项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29,050	279,094
合同负债	承德中冶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92,208	225,134
合同负债	兰州新区管廊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53,454	-
合同负债	巩义市宝冶城达建设有限公司	109,662	51,464
合同负债	长治市中晖三馆一园建设有限公司	106,228	-
合同负债	广州市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99,218	112,882
合同负债	台州宝越建设有限公司	84,338	-
合同负债	重庆市江津区团结湖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83,148	14,682
合同负债	其他	1,509,898	3,238,692
合计		3,263,999	4,204,3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7,314	107,7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71	189
合计		7,485	107,913
长期借款	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457,050	457,050
合计		457,050	457,050
长期应付款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87,408	87,408
长期应付款	建合创新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27,489	15,227
长期应付款	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	22,850	20,850
合计		137,747	123,485

7、存放关联方的货币资金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504,729	220
合计	3,504,729	220

注：于2023年6月30日，上述存款的年利率为0.35%至1.15%（2022年12月31日：0.35%至1.26%）。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23,616,909	23,767,322
无形资产	4,488,562	4,287,019

合计	28,105,471	28,054,341
----	------------	------------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a) 未决诉讼或仲裁

于2023年6月30日，本集团作为被告形成的重大未决诉讼标的金额为人民币2,467,929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2,844,049千元)。

本集团牵涉数项日常业务过程中发生的诉讼及其他法律程序。当管理层根据其判断及在考虑法律意见后能合理估计诉讼的结果时，便会就本集团在该等诉讼中可能蒙受的损失计提预计负债。如诉讼的结果不能合理估计或管理层相信不会造成资源流出时，则不会就未决诉讼计提预计负债。截至2023年6月30日，管理层就未决诉讼计提预计负债人民币223,653千元，详见附注七、41。

(b) 对外担保

(i) 购房业主按揭担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单位	2023年6月30日
购房业主按揭担保	9,391,543

本集团的房地产开发子公司按房地产行业惯例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抵押贷款担保。担保类型为阶段性担保，即担保期限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商品房承购人所购住房的《房地产证》办出及抵押登记手续办妥后并交银行执管之日止。本集团认为与提供该等担保相关的风险较小。

(ii) 贷款担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2023年6月30日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330,624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	512,467

2019年，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为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子公司。2020年，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其他股东与本集团撤销一致行动人协议，本集团对其失去控制，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成为本集团合营企业。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对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30,624千元，最高保证金额为人民币600,000千元，担保期间为2019年9月4日至2024年9月4日；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对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512,467千元，最高保证金额为人民币930,000千元，担保期间为2019年9月4日至2024年9月4日。珠海横琴总部大厦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管理层预期其不存在重大债务违约风险。

(c) 其他

2012年度，由于极端天气如飓风等诸多方面原因，西澳 Sino 铁矿项目进展较既定工期有所滞后，使得项目成本大幅增加，进而超出原先预算。管理层认为本集团采取了保工期控成本措施，缩短了工期延误及减少因工期延误造成的损失。针对与业主签署的合同中有关承包商原因延误造成业

主损失索偿的条款，本集团与中信集团进行了充分沟通，双方均认为造成项目工期延误的原因是多方面的，并达成共识将互谅互让，协商妥善处理，并在 2013 年 4 月 15 日实现第二条主工艺生产线带负荷联动试车。在联动试车过程中，因滑环电机技术问题导致第二条生产线带负荷联动试车进一步推迟，该滑环电机由中信集团的子公司从一家海外设备供货商购入。根据评估，本集团认为已经恰当地实施了第二条主工艺生产线的建设并且履行了与中信集团达成一致的工作范围内的义务，第二条生产线带负荷联动试车的推迟主要是由于非本集团购入的滑环电机未通过测试所致。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日，业主未对上述工期延误向本集团提出索赔。本集团已全力缩短了工期的延误，并根据与业主沟通达成的共识，本集团认为被业主索赔的可能性极小，从而判断无需确认预计负债。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事项的有关议案。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已收到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有关事项的批复》（国资产权〔2023〕363 号），国务院国资委原则同意本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 15,000 万股优先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的总体方案。本公司将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的有关议案。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a)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b) 本集团管理层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c)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管理层分别对工程承包、房地产开发、装备制造及资源开发板块的经营业绩进行评价，并且对以上板块在不同地区取得的经营业绩进行进一步的评价。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与计量标准保持一致。

分部间转移交易以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分部收入和分部费用按各分部的实际收入和费用确定。分部资产或负债按经营分部日常活动中使用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资产或产生的可归属于该经营分部的负债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a)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 2023 年 6 月 30 日分部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工程承包	房地产开发	装备制造	资源开发	其他	未分配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17,750,594	7,785,121	6,894,841	4,281,869	426,149	-	(2,679,714)	334,458,860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315,845,018	7,777,308	6,512,387	4,158,665	165,482	-	-	334,458,860
分部间交易收入	1,905,576	7,813	382,454	123,204	260,667	-	(2,679,714)	-
营业成本	289,789,285	7,136,137	5,973,528	2,804,029	308,046	-	(2,540,748)	303,470,277
其中：对外交易成本	287,914,775	7,134,987	5,629,402	2,712,845	78,268	-	-	303,470,277
分部间交易成本	1,874,510	1,150	344,126	91,184	229,778	-	(2,540,748)	-
营业利润/(亏损)	9,695,417	(701,930)	143,989	1,008,714	35,131	(98,550)	(128,013)	9,954,758
其中：从联营合营公司获取的投资收益/(损失)	119,341	(3,915)	(8,718)	-	-	-	-	106,708
营业外收入	60,345	8,153	1,016	161	53	-	-	69,728
营业外支出	109,250	13,677	1,196	1,785	-	-	-	125,908
利润/(亏损)总额	9,646,512	(707,454)	143,809	1,007,090	35,184	(98,550)	(128,013)	9,898,578
所得税费用	1,099,808	99,030	11,604	1,075	8,087	-	-	1,219,604
净利润/(净亏损)	8,546,704	(806,484)	132,205	1,006,015	27,097	(98,550)	(128,013)	8,678,974
资产	566,026,404	134,961,245	23,723,058	16,735,469	14,496,894	3,507,732	(92,228,569)	667,222,233
其中：对联营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32,845,277	1,005,065	35,685	43	-	-	-	33,886,070
非流动资产	74,535,499	10,161,511	4,252,759	10,227,569	4,596,259	-	(77,252)	103,696,345
负债	416,874,419	108,772,083	20,014,142	12,197,285	7,604,167	183,527	(73,478,385)	492,167,238
折旧和摊销费用	1,352,489	75,641	100,425	261,863	152,661	-	-	1,943,079
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	(2,854,419)	(148,173)	(74,466)	(5,330)	303	-	-	(3,082,085)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990,731	24,052	67,981	726,568	-	-	-	2,809,332

(b)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经重述)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工程承包	房地产开发	装备制造	资源开发	其他	未分配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70,794,824	9,030,921	6,799,675	3,592,811	2,761,577	-	(3,778,066)	289,201,742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268,455,691	9,028,602	6,672,317	3,581,685	1,463,447	-	-	289,201,742
分部间交易收入	2,339,133	2,319	127,358	11,126	1,298,130	-	(3,778,066)	-
营业成本	247,642,999	8,040,299	5,980,936	1,929,190	2,182,385	-	(3,585,589)	262,190,220
其中：对外交易成本	245,508,774	8,040,299	5,973,446	1,776,917	890,784	-	-	262,190,220
分部间交易成本	2,134,225	-	7,490	152,273	1,291,601	-	(3,585,589)	-
营业利润/(亏损)	7,381,531	16,324	119,975	1,186,431	173,685	(84,436)	(182,641)	8,610,869
其中：从联营合营公司获取的投资收益/(损失)	137,252	(220,391)	66	-	(8,895)	-	-	(91,968)
营业外收入	93,140	3,953	14,929	2,934	1,258	-	-	116,214
营业外支出	67,944	5,036	1,311	3,678	683	-	-	78,652
利润/(亏损)总额	7,406,727	15,241	133,593	1,185,687	174,260	(84,436)	(182,641)	8,648,431
所得税费用	1,069,930	128,397	26,309	116	67,177	-	-	1,291,929
净利润/(净亏损)	6,336,797	(113,156)	107,284	1,185,571	107,083	(84,436)	(182,641)	7,356,502
资产	478,848,039	131,518,026	19,877,054	15,047,115	31,634,900	3,236,572	(94,768,879)	585,392,827
其中：对联营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30,923,622	776,321	42,712	-	121,040	-	-	31,863,695
非流动资产	64,870,051	11,826,239	3,821,617	9,236,788	30,053,155	-	(20,148,698)	99,659,152
负债	355,856,266	104,726,624	17,286,790	13,134,179	11,751,439	108,447	(79,388,480)	423,475,265
折旧和摊销费用	1,142,288	133,445	122,573	398,380	126,689	-	-	1,923,375
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	(2,330,764)	(404,861)	(80,142)	(5,516)	(97,844)	-	-	(2,919,127)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4,735,239	13,592	165,256	847,792	40,995	-	-	5,802,874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 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和资产所在地划分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来源于中国的对外交易收入	321,897,372	279,572,449
来源于其他国家/(地区)的对外交易收入	12,561,488	9,629,293
合计	334,458,860	289,201,742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位于中国的非流动资产	93,039,575	89,311,588
位于其他国家/(地区)的非流动资产	10,656,770	10,347,564
合计	103,696,345	99,659,152

注：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金融资产。

(b) 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本集团并无销售额占本集团收入 10%或以上的客户。

2、净流动资产及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净流动资产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流动资产	508,684,993	438,205,660
减：流动负债	444,169,131	385,844,649
净流动资产	64,515,862	52,361,011

(2)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经重述)
资产总计	667,222,233	585,392,827
减：流动负债	444,169,131	385,844,649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223,053,102	199,548,178

3、比较数据

如附注三、28(1)所述，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相关规定，本集团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对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因资产和负

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由原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变更为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衔接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会计政策变更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本集团进行了调整，财务报表中若干项目的会计处理和列报以及财务报表中的金额已经过修改，以符合新的要求。相应地，若干以前年度数据已经调整，若干比较数据已重述，以符合本期的列报和会计处理要求。

十六、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390,138	275,273
一到二年	103,231	98,794
二至三年	-	308
五年以上	71,545	71,545
账面余额合计	564,914	445,920
减：信用损失准备	58,773	54,970
账面价值	506,141	390,950

本公司通过工程及建筑服务产生的应收账款按有关交易合同所订明的条款结算。本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基于工程结算时点或收入确认时点计算得出。

(2) 应收账款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2023年6月30日
信用损失准备	54,970	3,803	58,77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本期期末账面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2023年6月30日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余额 的比例(%)
单位1	第三方	259,404	4,566	45.92
单位2	第三方	133,273	-	23.59
单位3	第三方	46,454	46,454	8.22
单位4	第三方	44,475	956	7.87
单位5	第三方	56,217	-	9.95
合计	/	539,823	51,976	95.55

(4) 本期本公司无以无追索权方式保理及资产证券化方式终止确认应收账款的情况(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个月期间：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7,322,946	8,180,222
应收股利	3,537,361	3,621,605
其他应收款	64,288,331	57,762,715
合计	75,148,638	69,564,542

(2)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本公司之子公司	7,913,378	8,770,654
减：信用损失准备	590,432	590,432
合计	7,322,946	8,180,222

(3)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本公司之子公司	3,537,361	3,621,605
合计	3,537,361	3,621,605

于2023年6月30日，账龄为一年以上的应收股利期末余额为人民币3,537,361千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3,436,787千元)。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a) 账龄分析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15,459,835	14,498,125
一到二年	1,919,998	11,849,573
二到三年	10,883,342	2,824,467
三到四年	6,658,065	5,386,816
四到五年	9,310,101	8,765,032
五年以上	26,513,460	20,895,172
账面余额合计	70,744,801	64,219,185
减：信用损失准备	6,456,470	6,456,470

账面价值	64,288,331	57,762,715
------	------------	------------

(b)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本公司之子公司	70,269,214	63,595,820
保证金	367,690	365,990
其他	107,897	257,375
合计	70,744,801	64,219,185

(c) 其他应收款信用损失计提准备变动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六个月期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2月31日信用损失准备余额	-	-	6,456,470	6,456,470
本期计提	-	-	-	-
2023年6月30日信用损失准备余额	-	-	6,456,470	6,456,470

(d)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账面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的性质	账龄	2023年6月30日	坏账准备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1	子公司	代垫款/内部贷款	一年以内、两至五年、五年以上	39,438,028	-	55.75
单位2	子公司	代垫款/内部贷款	一年以内、一至两年、三至五年、五年以上	6,823,243	3,719,055	9.64
单位3	子公司	内部贷款	一年以内、四至五年	2,669,901	-	3.77
单位4	子公司	代垫款/内部贷款	一年以内、一至两年、四至五年	2,434,172	-	3.44
单位5	子公司	代垫款/内部贷款	一年以内、一至两年、三至五年、五年以上	2,415,762	2,414,020	3.41
合计	/	/	/	53,781,106	6,133,075	76.01

3、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本公司之子公司	380,191	380,191
其他	2,037	2,037
账面余额合计	382,228	382,228
减：长期应收款信用损失准备	138,660	138,660
账面净值合计	243,568	243,56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净值	2,037	2,037
一年以后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净值	241,531	241,531

(2) 长期应收款信用损失准备变动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长期应收款按照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计提的信用损失准备的变动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6月30日信用损失准备余额	-	-	138,660	138,660

4、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8,896,109	175,034	98,721,075	97,768,383	175,034	97,593,349
对合营及联营企业投资	485,982	113,146	372,836	489,588	113,146	376,442
合计	99,382,091	288,180	99,093,911	98,257,971	288,180	97,969,79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账面余额	2023年6月30日减值准备余额	2023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本期宣告分派现金股利
中冶焦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898,546	-	-	1,898,546	-	1,898,546	-
中冶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26,271	-	-	826,271	-	826,271	-
中国三冶集团有限公司	1,219,670	380,426	-	1,600,096	-	1,600,096	-
中冶沈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44,972	-	-	344,972	-	344,972	-
中冶海外工程有限公司	475,644	-	-	475,644	-	475,644	-
中冶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48,023	-	-	9,148,023	-	9,148,023	-
中冶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10,804	-	-	110,804	-	110,804	-
瑞木镍钴管理(中冶)有限公司	3	-	-	3	-	3	-
中冶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83,970	-	-	1,583,970	-	1,583,970	-
中冶集团铜锌有限公司	3,596,056	-	-	3,596,056	-	3,596,056	-
中冶金吉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2,849,805	-	-	2,849,805	-	2,849,805	-
中冶京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7,175,684	-	-	7,175,684	-	7,175,684	-
中冶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5,814,517	-	-	5,814,517	-	5,814,517	-
中国第十三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372,399	-	-	372,399	-	372,399	-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261,984	-	-	2,261,984	-	2,261,984	-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3,487,199	-	-	3,487,199	-	3,487,199	-
中国有色工程有限公司	4,357,614	-	-	4,357,614	-	4,357,614	-
中国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1,262,835	216,710	-	1,479,545	-	1,479,545	-
中冶建筑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3,059,049	-	-	3,059,049	-	3,059,049	-
中国华冶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412,037	-	-	2,412,037	-	2,412,037	-
北京中冶设备研究设计总院有限公司	789,593	-	-	789,593	-	789,593	-
中冶赛迪集团有限公司	4,368,886	-	-	4,368,886	-	4,368,886	-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5,022,567	-	-	5,022,567	-	5,022,567	-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85,910	-	-	2,085,910	-	2,085,910	-
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	3,414,357	-	-	3,414,357	-	3,414,357	-
中冶宝钢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91,924	-	-	1,091,924	-	1,091,924	-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1,680,279	-	-	1,680,279	-	1,680,279	197,280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6,710,953	-	-	6,710,953	-	6,710,953	-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2月31日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6月30日账面余额	2023年6月30日减值准备余额	2023年6月30日账面价值	本期宣告分派现金股利
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56,648	-	-	2,156,648	-	2,156,648	-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1,755,361	-	-	1,755,361	-	1,755,361	-
中冶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69,392	-	-	69,392	-	69,392	-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453,492	-	-	5,453,492	-	5,453,492	-
中国一冶集团有限公司	2,045,090	-	-	2,045,090	-	2,045,090	-
中冶长天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91,130	-	-	991,130	-	991,130	-
中冶武勘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23,777	-	-	523,777	-	523,777	-
中冶陕压重工设备有限公司	1,110,635	-	-	1,110,635	-	1,110,635	-
中冶西澳	126,807	-	-	126,807	126,807	-	-
中冶澳大利亚控股有限公司	48,227	-	-	48,227	48,227	-	-
中冶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6,485	-	-	6,485	-	6,485	-
中冶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27,500	-	-	127,500	-	127,500	-
中冶华南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1,000	-	-	51,000	-	51,000	-
中冶中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000	-	-	20,000	-	20,000	-
中冶综合管廊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0	-	-	50,000	-	50,000	-
中冶城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50,000	-	-	150,000	-	150,000	-
中冶(海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4,000	-	-	24,000	-	24,000	-
中冶(上海)钢结构科技有限公司	180,401	240,590	-	420,991	-	420,991	-
中冶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386,887	300,000	-	686,887	-	686,887	-
中冶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	-	-	250,000	-	250,000	-
中冶(云南)工程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60,000	-	60,000	-	-	-	-
中冶福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60,000	-	-	60,000	-	60,000	-
天津联合汇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	-	1,000,000	-	1,000,000	21,194
天津联合汇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	-	1,500,000	-	1,500,000	31,519
天津鸿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	-	-	1,500,000	-	1,500,000	37,163
中冶(贵州)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	-	-	100,000	-	100,000	-
中冶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	-	-	600,000	-	600,000	-
中冶长城投资有限公司	-	50,000	-	50,000	-	50,000	-
合计	97,768,383	1,187,726	60,000	98,896,109	175,034	98,721,075	287,156

(2) 对合营和联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2022年12月3日 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2023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2023年6月30日 减值准备余额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或利润		
北京京西文旅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97,532	(893)	-	-	96,639	-
中冶华发公共综合管廊有限公司	104,458	249	-	-	104,707	-
中冶建信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80,919	126	-	-	81,045	-
深圳中冶管廊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2,280	(3,124)	-	-	9,156	-
鹰潭市中冶信银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253	2,993	-	(2,957)	81,289	-
中冶湘西矿业有限公司	113,146	-	-	-	113,146	113,146
合计	489,588	(649)	-	(2,957)	485,982	113,146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5、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13,770,605	8,540,913
人民币	13,719,075	6,259,898
美元	-	2,215,314
其他外币	51,530	65,701
合计	13,770,605	8,540,913

于2023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2022年12月31日：无)。

于2023年6月30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2.00%至6.25%(2022年12月31日：1.70%至5.25%)。

6、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子公司	35,839,057	45,911,091
应付外部股利	3,106,025	117,676
其他	302,498	240,808
合计	39,247,580	46,269,575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十六、8)	165	18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995	4,99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0,239,095	20,244,67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227,08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190	21,257
合计	20,265,445	20,498,188

8、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439,245	439,261
合计	439,245	439,261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十六、7)	165	181

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借款	439,080	439,080
-------------	---------	---------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 1.35%(2022 年 12 月 31 日：1.35%至 4.28%)。

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7,691	347,094	815,798	810,263
其他业务	78,227	251	44,499	249
合计	425,918	347,345	860,297	810,512

(2) 主营业务收入的分解

√适用 □不适用

(a) 按行业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工程承包	347,691	815,798
合计	347,691	815,798

(b) 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来源于其他国家的主营业务收入	347,691	815,798
合计	347,691	815,798

(3) 占收入总额10%及以上的主要客户的信息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营业收入	占本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单位 1	第三方	180,946	42.48
单位 2	第三方	109,763	25.77
合计	/	290,709	68.25

本公司提供的工程承包类服务通常整体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部分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尚在履行过程中，分摊至尚未履行(或部分

未履行) 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与每个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的履约进度相关, 并将于每个工程承包类服务合同的未来履约期内按履约进度确认为收入。

上述营业收入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为人民币 425, 918 千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人民币 860, 297 千元)。

10、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7, 156	1, 543, 00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收益	(649)	11, 87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 098	-
其他	(22, 935)	-
合计	265, 670	1, 554, 877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1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止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
信用损失	(3, 803)	(84, 202)
其中: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	(82, 115)
长期应收款信用减值转回	-	225
应收账款坏账减值损失	(3, 803)	(2, 312)
合计	(3, 803)	(84, 202)

1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补充资料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六个月期间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 月期间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28, 481	1, 064, 929
加: 信用减值损失	3, 803	84, 20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935)	(3,137)
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	11,830	11,604
无形资产摊销	476	70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	1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94,812	129,151
财务(收益)/费用	(411,791)	293,224
投资收益	(265,670)	(1,554,877)
存货的减少	92	130
合同资产的(增加)/减少	(7,842)	352,181
合同负债的增加/(减少)	231,563	(210,4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减少	(461,282)	257,5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56,446	54,783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13)	480,02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32,769	8,688,78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551,152	5,006,5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81,617	3,682,27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现金	7,932,769	4,551,152
其中: 库存现金	473	4,3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932,296	4,546,79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32,769	4,551,152

十七、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千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5,70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02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76,832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95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6,164)
因单独计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67,724
债务重组损益	2,88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益	83,800
所得税影响额	(96,80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9,503)
合计	236,410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单位: 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3	0.26	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8	0.25	0.25

董事长: 陈建光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 2023 年 8 月 3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